



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2023-023

2023 年 4 月

2022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戴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雪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洋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所涉及的发展战略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在经营管理中可能面临的风险与应对举措已在本报告中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予以描述。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并仔细阅读该章节全部内容，并提请投资者注意相关投资风险。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10,530,93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0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60
第六节 重要事项.....	62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4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93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94
第十节 财务报告.....	95

备查文件目录

- 一、经公司法定代表人戴军先生签署的 2022 年年度报告文件原件；
- 二、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三、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四、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及公告的原稿；
- 五、其他有关资料。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部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元颀昇	指	苏州元颀昇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科骏投资	指	上海科骏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捷策节能、捷策科技	指	捷策节能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捷运昇	指	苏州捷运昇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罗博特科（南通）、罗博南通	指	罗博特科智能科技南通有限公司
罗博特科（深圳）、罗博深圳	指	罗博特科智能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罗博特科（欧洲）	指	Robotechnik Europe GmbH
斐控晶微	指	苏州斐控晶微技术有限公司
斐控泰克	指	苏州斐控泰克技术有限公司
罗博齐物	指	罗博齐物技术（苏州）有限公司
维思凯科技	指	南京维思凯软件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本报告期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末/本报告期末	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上期、上年同期	指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罗博特科	股票代码	300757
公司的中文名称	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罗博特科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RoboTechnik Intelligent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RoboTechnik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戴军		
注册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唯亭港浪路 3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15122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2017 年 7 月 12 日，公司注册地址由苏州工业园区唯亭镇葑亭大道 598 号变更为苏州工业园区唯亭港浪路 3 号		
办公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唯亭港浪路 3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5122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robo-technik.com		
电子信箱	zqb@robo-technik.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良玉	李良玉
联系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唯亭港浪路 3 号	苏州工业园区唯亭港浪路 3 号
电话	0512-62535580	0512-62535580
传真	0512-62535581	0512-62535581
电子信箱	zqb@robo-technik.com	zqb@robo-technik.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办公室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杭州市江干区钱江路 1366 号华润大厦 B 座 30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邓德祥、赵梦娇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168 号 B 座 2101、2104A 室	朱先军、安勇	2019 年 1 月 8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 年
营业收入（元）	903,197,529.59	1,085,951,106.34	-16.83%	528,248,971.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6,145,402.86	-46,875,289.52	155.78%	-67,270,674.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0,017,197.32	-73,275,033.45	127.32%	-85,290,011.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68,963,298.21	-178,126,200.62	251.00%	-104,844,970.7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4	-0.44	154.55%	-0.6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4	-0.44	154.55%	-0.6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04%	-6.81%	9.85%	-9.13%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 年末
资产总额（元）	2,182,391,794.85	2,005,709,140.99	8.81%	1,730,299,505.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871,619,033.79	845,706,918.86	3.06%	695,129,108.88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98,484,253.44	147,852,257.89	215,129,678.08	341,731,340.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27,401.67	-29,167,496.64	27,299,455.87	25,086,041.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2,630,188.21	-31,304,646.49	24,814,909.29	23,876,746.31

的净利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602,550.02	68,875,902.84	140,510,041.57	154,179,903.8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6,153.94	-2,988.46	-2,844.8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790,321.99	8,891,951.87	21,187,148.58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55、政府补助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249,418.67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047,729.75	195,630.14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		20,932,400.00		

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96,430.24	-4,130.54	8,734.6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26,450.58	85,952.94		
减：所得税影响额	1,364,104.44	3,522,720.46	3,172,081.1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52,468.64	425,770.23	1,619.87	
合计	6,128,205.54	26,399,743.93	18,019,337.34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行业所属分类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的分类标准，公司所在行业为大类“C 制造业”中的专用设备制造业，行业分类代码为 C35；

根据国务院发布的《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以及《“十三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公司隶属于七大战略新兴产业中高端装备制造业重点发展方向之一的：智能制造装备行业；

公司主营业务产品为工业自动化设备及执行系统和智能制造系统，主要应用于光伏电池、电子及半导体等领域，目前公司主要下游应用领域为光伏行业。

（二）行业基本情况

1、智能制造装备行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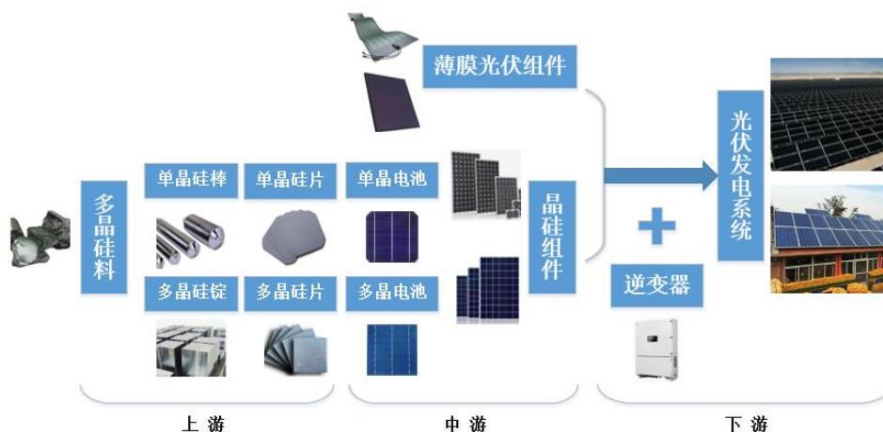
智能装备制造技术是将自动化、人工智能等先进制造技术应用于整个生产加工的过程之中，是先进制造技术、信息技术和人工智能技术在装备产品上的集成与高度融合，最终制造出的智能装备具有预测、感知、分析、推理、决策、控制的功能，从而助推生产的精密化、信息化、集成化、自动化、柔性化和智能化，提供最优的个性化定制及协同制造方案。智能制造装备行业是为国民经济各行业提供先进技术生产设备的战略性基础产业，具有技术密集、资金密集、附加值高、定制化程度高、成长空间大、带动作用强等突出特点，处于价值链高端和产业链核心环节，是各行业产业升级、技术进步的重要保障，以及国家科技水平和综合实力的集中体现。

为迎接第四次工业革命浪潮，美国、德国、日本、英国等世界主要工业大国纷纷实施“再工业化”战略，重塑国际制造业竞争新优势。无论是美国“先进制造业领导力战略”，还是德国“国家工业战略 2030”，抑或日本“社会 5.0”、英国“工业 2050”，均以智能制造为主要抓手，力图抢占全球新一轮产业革命竞争制高点，并已建立起相关技术工艺和服务标准，形成了具有一定行业规模的产业体系。亚洲等新兴经济体也在世界工厂时代的进程下，逐渐显现出较强的竞争实力。目前，以中国为首的发展中国家加快了制造行业转型升级的脚步，各国通过加强对智能装备制造领域的支持力度使得全球制造的智能化水平稳步提升。由此可见，制造行业的发展已离不开以智能制造为核心的转型升级。把握新一轮的工业发展机遇实现工业智能化转型，是未来中国制造业实现生产过程自动化、智能化、集成化的关键。

2、光伏行业

全球光伏行业近年来总体处于快速发展态势，新增装机规模始终保持增长，不断创造历史新高，应用市场范围也持续拓展，行业发展日趋成熟，整体呈现持续稳定增长态势。经过十几年的发展，光伏产业已成为我国少有的形成国际竞争优势、实现端到端自主可控、并有望率先成为高质量发展典范的战略性新兴产业。目前我国光伏产业在制造业规模、产业化技术水平、应用市场拓展、产业体系建设等方面均位居全球前列。中国现已将其太阳能项目扩展到数百个城市，根据国家能源局发布的全国电力工业统计数据，2022 年全年，光伏新增装机 87.41GW，同比增长 59.3%，截至 12 月底，太阳能发电装机容量约 3.9 亿千瓦，同比增长 28.1%。根据中国光伏行业协会发布的《中国光伏产业发展路线图》（2022-2023 年），2022 年，全球光伏新增装机量达到 230GW，增长 35.3%，创历史新高。根据 TrendForce 预测，2023 年全球光伏装机需求将大幅提升，新增装机需求可达 351GW，年增 53.4%。未来，在光伏发电成本持续下降和全球绿色复苏等有利因素的推动下，全球光伏新增装机仍将快速增长。

光伏产业是半导体技术与新能源需求相结合而衍生的产业。大力发展光伏产业，对调整能源结构、推进能源生产和消费革命、促进生态文明建设具有重要意义。我国已将光伏产业列为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之一，在产业政策引导和市场需求驱动的双重作用下，全国光伏产业实现了快速发展，已经成为我国为数不多可参与国际竞争并取得领先优势的产业，也是推动我国能源变革的重要引擎。光伏产业链构成如下图所示：



数据来源：中国光伏行业协会 CPIA

（三）行业发展阶段

1、智能制造装备行业

智能制造装备是先进而智能的高端装备，是衡量国家工业化水平的重要标志。经过几十年的快速发展，自 2010 年起，我国制造业规模跃居世界第一位，建立起门类齐全、独立完整的制造体系，但我国制造业技术创新水平、资源利用效率、质量效益水平等与世界制造强国尚有不小差距，整体处于全球价值链中低端水平的格局尚未得到根本性改变。中国制造业面临大而不强、人口红利消失、劳动力成本持续上涨等问题，通过推行智能制造，实现机器换人、提升生产效率及节约劳动力成本，成为应对新常态，实现转型升级，新旧动能转换的必由之路。近年来，中央号召全国各地推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大力推进结构性改革，着力培育新动能，改造提升落后产能以实现经济持续稳定增长。国家通过技改补贴等多项措施，引导传统制造业技术升级和自动化改造，进程中不可避免地产生巨大的智能装备和工业软件需求，给行业发展带来巨大的历史机遇。

“科技创新、绿色发展”成为时代发展的趋势与要求，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正在加速演进，如 5G、人工智能、大数据、新能源、量子技术等。前沿技术正在形成多技术群相互支撑、齐头并进的发展态势，科技发展呈现多元深度融合特征，制造业呈现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发展趋势。在这一背景下，社会对先进制造、信息化和智能技术创新的重视达到前所未有的高度，给智能装备产业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目前已初步形成以自动化生产线、智能检测与装配装备、智能控制系统、工业机器人等为代表的产业体系，产业规模日益增长。同时，在科技创新、集约化、绿色环保等理念的引导下，传统装备制造业正向高端装备制造业发展。智能装备产业作为高端装备产业的细分产业之一，从未来的发展趋势看，我国智能制造装备产业的技术创新，主要将沿重点行业、核心产品和关键技术等三个方面逐步展开，整体行业未来将呈现自动化、集成化、数字化、信息化、高端化、定制化的发展趋势。在制造业庞大的市场规模和国家产业政策的支持下，行业有望保持快速增长趋势。2017-2023 年中国智能制造装备市场规模预测趋势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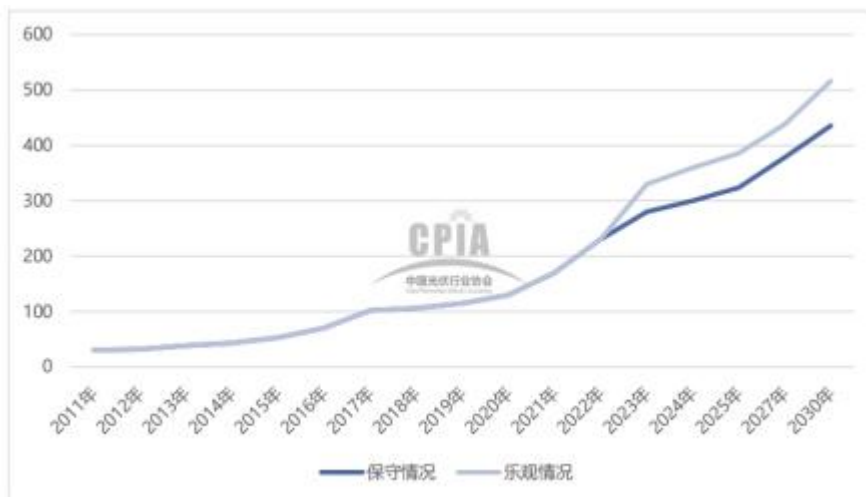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中商情报网

2、光伏行业

(1) 全球情况

全球已有多个国家提出了“零碳”或“碳中和”的气候目标，发展以光伏为代表的可再生能源已成为全球共识，再加上光伏发电在越来越多的国家成为最有竞争力的电源形式，预计全球光伏市场将持续高速增长。2022 年，全球光伏新增装机达到了 230 GW，创历史新高。未来，在光伏发电成本持续下降和全球绿色复苏等有利因素的推动下，全球光伏新增装机预计仍将快速增长，据中国光伏行业协会预计，2022 年-2025 年，全球光伏平均新增装机将达到 232-286GW。2011-2022 年全球光伏年度新增装机规模以及 2023-2030 年新增规模预测（单位：GW）如下图所示：



数据来源：中国光伏行业协会 CPIA

(2) 国内情况

2022 年，国内光伏新增装机 87.41GW，同比增加 59.3%，其中，分布式光伏装机 51.11GW，占全部新增光伏发电装机的 58.5%。2022 年户用装机达 25.25GW，占 2022 年我国新增光伏装机的 28.9%。2020 年 12 月 12 日，习近平主席在气候雄心峰会上宣布，到 2030 年，中国非化石能源占一次能源消费比重将达到 25% 左右。为达此目标，“十四五”期间，我国光伏年均新增光伏装机或将超过 75GW。2011-2022 年国内光伏年度新增装机规模以及 2023-2030 年新增规模预测（单位：GW）如下图所示：



数据来源：中国光伏行业协会 CPIA

(四) 周期性特点

光伏行业除了要跟随经济大环境和经济周期以外，还会有政策补贴、技术更新迭代、产能释放带来的行业内独有的

周期。

降本增效是光伏产业发展的永恒主题，光伏发电的成本虽然处于快速下降的过程中，但目前在很多市场依然依赖补贴，随着平价上网政策的逐步推进，光伏补贴政策逐年减少，如果补贴退出的速度远快于光伏产品价格下滑的速度，那么就会出现明显的周期。光伏行业面临行业技术迭代较快、市场需求多变的周期性压力，就必须通过技术驱动、工艺改造、产品升级来实现企业乃至行业降本增效，从而进一步提升光伏产业相对于传统产业的优越性、竞争力及不可超越性。

技术驱动是行业的显著特征之一，行业技术迭代速度较快。2019 年以来，随着新技术迭代的步伐加快，光伏产业链上下游企业纷纷宣布扩产，行业进入新一轮扩产周期。目前主流的 N 型技术包括 TOPCon、HJT、IBC 技术，各种技术各有优势，现阶段 N 型产能扩张因 TOPCon 光电转换效率高，提效潜力大，投资成本低等优势，主要以 TOPCon 技术路径为主。公司凭借率先实现 TOPCon 技术路径下全工序段的自动化技术的快速积累和成果转换，获得客户的广泛认可，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取得 TOPCon 较高市场占有率的订单量。

（五）法律法规及政策影响

1、智能制造装备行业

（1）行业主管部门

智能制造装备行业的管理体制为国家宏观指导下的市场竞争体制，宏观调控职能归属于国家发改委、科技部和商务部，行业主管部门为工业和信息化部。上述监管部门主要通过研究制定产业政策、提出指导性意见和中长期产业发展规划等执行宏观调控和管理职能。行业内企业在国家宏观指导下，基于市场化原则自主经营。

（2）本报告期以来的主要政策

颁布时间	政策法规名称	相关内容
2022 年 1 月	《环保装备制造业高质量发展行动计划（2022-2025 年）》	工信部、科技部等联合发布《环保装备制造业高质量发展行动计划（2022-2025 年）》，提出完善环保装备数字化智能化标准体系，建设一批模块化污水处理装备等制造示范工厂，稳步提高大气治理、污水治理、固废处理等领域技术装备的数字化智能化水平。
2022 年 5 月	《关于开展“携手行动”促进大中小企业融通创新（2022 年-2025 年）的通知》	工业和信息化部会同国家发展改革委、科技部、财政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人民银行、国务院国资委、市场监管总局、银保监会、全国工商联、国家知识产权局等十部门共同印发了《关于开展“携手行动”促进大中小企业融通创新（2022 年-2025 年）的通知》，提出以数字化为驱动，打通大中小企业数据链；开展智能制造试点示范行动，遴选一批智能制造示范工厂和典型场景，促进提升产业链整体智能化水平。深入实施中小企业数字化赋能专项行动，开展智能制造进园区活动。
2022 年 6 月	《工业能效提升行动计划》	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展改革委、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国资委、市场监管总局等六部门联合发布《工业能效提升行动计划》，聚焦重点用能行业、重点用能领域和重点用能设备，分业施策，分类推进，系统提升工业能效水平；加强全链条、全维度、全过程用能管理，强化标准引领和节能服务，协同提升大中小企业、工业园区能效水平；统筹优化工业用能结构、数字赋能等对节能提效的促进作用，全面提升工业能效基础。
2022 年 9 月	《关于开展 2022 年度智能制造试点示范行动的通知》	为贯彻落实《“十四五”智能制造发展规划》，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财政部办公厅、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联合发布《关于开展 2022 年度智能制造试点示范行动的通知》，遴选一批智能制造优秀场景，以揭榜挂帅方式建设一批智能制造示范工厂，树立一批各行业、各领域的排头兵，推进智能制造高质量发展。

2、光伏行业

（1）行业主管部门

公司行业主管部门为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负责组织拟订综合性产业政策，协调一二三产业发展重大问题并统筹衔接相关发展规划和重大政策，拟订并组织实施行业中长期发展规划，以及负责投资综合管理等工作；其中，国家发展改革委下属部门国家能源局负责起草能源发展和有关监督管理的法律法规送审稿和规章，拟订并组织实施能源发展战略、规划和政策，推进能源体制改革，拟订有关改革方案，协调能源发展和改革中的重大问题。

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拟订并组织实施工业、通信业、信息化的发展规划，推进产业结构战略性调整和优化升级，制定并组织实施工业、通信业的行业规划、计划和产业政策，指导行业质量管理等工作。

公司的行业自律组织主要为由民政部批准成立、工业和信息化部为业务主管单位的国家一级协会中国光伏行业协会（CPIA）。协会主要负责贯彻落实政府有关的政策、法规，向政府业务主管部门及相关部门提出本行业发展的咨询意见和建议；开展信息咨询工作；调查、研究本行业产业与市场，根据授权开展行业统计，及时向会员单位和政府有关部门提供行业情况调查、市场趋势、经济运行预测等信息，做好政策导向、信息导向、市场导向工作；参与制定光伏行业的行业、国家或国际标准，推动产品认证、质量检测等体系的建立和完善。

(2) 本报告期以来的主要政策

颁布时间	政策法规名称	相关内容
2022 年 1 月	《加快农村能源转型发展助力乡村振兴的实施意见》	国家能源局、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联合印发《加快农村能源转型发展助力乡村振兴的实施意见》，文件明确到 2025 年，建成一批农村能源绿色低碳试点，风电、太阳能、生物质能、地热能等占农村能源的比重持续提升，农村电网保障能力进一步增强，分布式可再生能源发展壮大，绿色低碳新模式新业态得到广泛应用，新能源产业成为农村经济的重要补充和农民增收的重要渠道，绿色、多元的农村能源体系加快形成。
2022 年 1 月	《智能光伏产业创新发展行动计划（2021-2025 年）》	工业和信息化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交通运输部、农业农村部、国家能源局等五部委近日联合印发《智能光伏产业创新发展行动计划（2021-2025 年）》，明确光伏多个制造环节的技术方向。到 2025 年，光伏行业智能化水平显著提升，产业技术创新取得突破。新型高效太阳能电池量产化转换效率显著提升，形成完善的硅料、硅片、装备、材料、器件等配套能力。计划从加快产业技术创新、提升智能制造水平、实现全链条绿色发展等多方面提升行业发展水平。
2022 年 2 月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做好 2022 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的意见》	2022 年中央一号文件《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做好 2022 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的意见》发布。其中提到：巩固提升脱贫地区特色产业，完善联农带农机制，提高脱贫人口家庭经营性收入。逐步提高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用于产业发展的比重，重点支持帮扶产业补上技术、设施、营销等短板，强化龙头带动作用，促进产业提档升级。巩固光伏扶贫工程成效，在有条件的脱贫地区发展光伏产业。扎实开展重点领域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推进农村光伏、生物质能等清洁能源建设。
2022 年 2 月	《关于印发促进工业经济平稳增长的若干政策的通知》	组织实施光伏产业创新发展专项行动，实施好沙漠戈壁荒漠地区大型风电光伏基地建设，鼓励中东部发展分布式光伏，推进广东、福建、浙江、江苏、山东等海上风电发展，带动太阳能电池、风电装备产业链投资。
2022 年 3 月	《关于推进共建“一带一路”绿色发展的意见》	国家发改委等四部委公开《关于推进共建“一带一路”绿色发展的意见》，提出到 2025 年，共建“一带一路”生态环保与气候变化国际交流合作不断深化，绿色丝绸之路理念得到各方认可，绿色基建、绿色能源、绿色交通、绿色金融等领域务实合作扎实推进，绿色示范项目引领作用更加明显，境外项目环境风险防范能力显著提升，共建“一带一路”绿色发展取得明显成效。到 2030 年，共建“一带一路”绿色发展理念更加深入人心，绿色发展伙伴关系更加紧密，“走出去”企业绿色发展能力显著增强，境外项目环境风险防控体系更加完善，共建“一带一路”绿色发展格局基本形成。
2022 年 3 月	《2022 年能源工作指导意见》	国家能源局提出：风电、光伏发电发电量占全社会用电量的比重达到 12.2% 左右，风电、光伏发电利用率持续保持合理水平。大力发展风电光伏。继续实施整县屋顶分布式光伏开发建设，加强实施情况监管。因地制宜组织开展“千乡万村驭风行动”和“千家万户沐光行动”。
2022 年 3 月	《关于引导加大金融支持力度促进风电和光伏发电等行业健康有序发展的通知》	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中国人民银行、银保监会、国家能源局联合发布通知，大力发展可再生能源是推动绿色低碳发展、加快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支撑，是应对气候变化、履行我国国际承诺的重要举措，我国实现 2030 年前碳排放达峰和努力争取 2060 年前碳中和的目标任务艰巨，需要进一步加快发展风电、光伏发电、生物质发电等可再生能源。采取措施缓解可再生能源企业困难，促进可再生能源良性发展，是实现应对气候变化目标，更好履行我国对外庄重承诺的必要举措。各地政府主管部门、有关金融机构要充分认识发展可再生能源的重要意义，合力帮助企业渡过难关，

		支持风电、光伏发电、生物质发电等行业健康有序发展。
2022 年 4 月	《“十四五”能源领域科技创新规划》	国家能源局、科学技术部联合印发《“十四五”能源领域科技创新规划》，提出了 2025 年前能源科技创新的总体目标。在太阳能发电及利用技术方面，研究新型光伏系统及关键部件技术、高效钙钛矿电池制备与产业化生产技术、高效低成本光伏电池技术、光伏组件回收处理与再利用技术、太阳能热发电与综合利用技术 5 项光伏技术。
2022 年 6 月	《关于报送整县（市、区）屋顶分布式光伏开发试点方案的通知》	国家能源局综合司下发《关于报送整县（市、区）屋顶分布式光伏开发试点方案的通知》。《通知》指出，开展整县（市、区）屋顶分布式光伏建设，项目申报试点县（市、区）的党政机关建筑屋顶总面积可安装光伏发电比例不低于 50%；学校、医院、村委会等公共建筑屋顶总面积可安装光伏发电比例不低于 40%；工商业厂房屋顶总面积可安装光伏发电比例不低于 30%；农村居民屋顶总面积可安装光伏发电比例不低于 20%。
2022 年 8 月	《国家能源局 2022 年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重点任务分工方案》	国家能源局综合司印发《国家能源局 2022 年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重点任务分工方案》的通知，通知指出，完善市场交易机制，支持分布式发电就近参与市场交易，推动分布式发电参与绿色电力交易。推动建设基于区块链等技术应用的交易平台，研究适应可再生能源微电网、存量地方电网、增量配电网与大电网开展交易的体制机制。
2022 年 10 月	《建立健全碳达峰碳中和标准计量体系实施方案》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国家发改委、工信部、自然资源部、生态环境部、住建部、交通运输部、中国气象局、国家林草局等九部门联合发布《建立健全碳达峰碳中和标准计量体系实施方案》，方案提出，加强重点领域碳减排标准体系建设。健全非化石能源技术标准。围绕风电和光伏发电全产业链条，开展关键装备和系统的设计、制造、维护、废弃后回收利用等标准制修订。
2022 年 12 月	《光伏电站开发建设管理办法》	国家能源局印发关于《光伏电站开发建设管理办法》的通知，通知提到，国家能源局负责全国光伏电站开发建设和运行的监督管理工作，电网企业承担光伏电站并网条件的落实或认定、电网接入、调度能力优化、电量收购等工作，配合各级能源主管部门分析测算电网消纳能力与接入送出条件。有关方面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部门职责等规定做好光伏电站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国家能源局依托国家可再生能源发电项目信息管理平台组织开展并网在运光伏电站项目的建档立卡工作。
2023 年 3 月	《加快油气勘探开发与新能源融合发展行动方案（2023-2025 年）》	国家能源局印发《加快油气勘探开发与新能源融合发展行动方案（2023-2025 年）》表示，大力推进油气企业发展新能源产业，持续推动能源生产供应结构转型升级。积极推进陆上油气勘探开发自消纳风电和光伏发电，风光发电集中式和分布式开发。统筹推进海上风电与油气勘探开发，形成海上风电与油气田区域电力系统互补供电模式，逐步实现产业融合发展根。
2023 年 3 月	《农村能源革命试点县建设方案》	国家能源局、生态环境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联合下发《农村能源革命试点县建设方案》。方案表示，推进可再生能源发电就地就近开发和利用。按照集中开发和分散发展并举的原则，大力发展多能互补，在保护生态的基础上，加快风电、光伏发电建设开发。充分利用农村地区空间资源，积极推进风电分散式开发。结合屋顶分布式光伏开发试点工作推进，鼓励利用新建住宅小区屋顶、厂房和公共建筑屋顶、农民自有建筑屋顶、设施农业等建设一定比例光伏发电。因地制宜合理布局生物质发电项目，有效处理各类有机废弃物的同时，支撑试点县绿色电力持续、稳定供应光。
2023 年 3 月	《〈关于促进新时代新能源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方案〉案例解读》	国家能源局发布《〈关于促进新时代新能源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方案〉案例解读》。《方案》坚持目标导向和问题导向，锚定到 2030 年我国风电、太阳能发电总装机容量达到 12 亿千瓦以上的目标，重点针对影响以风电、光伏为主的新能源大规模、高比例发展的关键性、要害性、实质性、核心性政策堵点、痛点、空白点，提出切实可行、具备操作性的政策措施伏。

（六）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公司是国内少数能够提供高端自动化装备和智能制造执行系统软件、且具有一定品牌影响力的企业之一。公司在光伏电池片自动化设备研发、生产领域，行业地位突出。公司作为光伏电池设备的领先企业，主要提供满足下游客户技术需求的自动化、智能化设备解决方案，包括 PERC、TOPCon、HJT、IBC 等技术的设备，公司在各电池技术路线上采取

了全覆盖的布局策略，并且在 TOPCon、HJT、IBC 等新一代技术路线上推出了在降本或增效上具有优势的差异化设备产品；同时，依托公司的整体战略布局，公司逐步切入了“泛半导体”设备领域，公司将通过资本运作等方式不断深入拓展在光电子，半导体高端装备的业务布局。公司始终坚持“以研发设计为核心，以市场需求为主导”的经营理念，通过长期在技术、生产、管理方面的积累和创新，公司已经具备较强的技术创新、方案设计和快速反应能力，能够为客户提供适用于不同应用场景的智能化解决方案。

公司以光伏领域工业生产高度自动化需求为发展契机，为光伏电池片生产商提供自动化生产配套设备，实现公司快速发展。公司已经在光伏电池领域拥有自己稳固的客户群，公司客户包括了通威太阳能、天合光能、晶科能源、润阳、晶澳太阳能、阿特斯、爱旭科技、东方日升、江西展宇、晋能能源、英发、REC Solar、sunpower 等国内外知名的大型光伏厂商。同时，公司在业内较早将智能控制系统搭载于智能专用设备之上协同运作，实现了对工业生产过程进行全方位控制、优化、调度和管理等功能，为下游客户量身定制智能和高效自动化、智能化生产方案。公司在光伏电池自动化、智能化业务领域，凭借其领先的产品、技术优势，获得了广泛的客户认可，在该细分行业领域持续保持行业领先的市占率。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

公司是一家研制高端自动化装备和基于工业互联网技术的智能制造执行系统软件（R² Fab）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拥有完整的研发、设计、装配、测试、销售和服务体系，为光伏、电子及半导体等领域提供柔性、智能、高效的高端自动化装备及 R² Fab 系统软件。目前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光伏电池领域。

公司业务目前主要包括工业自动化设备及执行系统和高效电池解决方案，其中，工业自动化设备包括智能自动化设备、智能装配、测试设备及系统。根据公司的整体发展战略，公司已逐步切入光伏电池工艺设备业务领域。公司主要业务、产品及下游应用领域情况如下：

主要业务	主要产品	具体产品/整体解决方案	下游主要应用领域
工业自动化设备	智能自动化设备	光伏电池自动化设备（刻蚀制绒/碱抛/扩散/LPCVD/PE-POLY/PECVD/背钝化/测试分选等工艺段）	光伏
		单晶圆清洗刻蚀系统/单晶圆涂胶系统	电子及半导体
	智能装配、测试设备及系统	大功率激光器封装与测试系统、高速硅光光模块封装与测试系统	电子及半导体
		高速晶圆测试系统	电子及半导体
智能工厂系统	智能仓储及物料转运系统	智能料仓	光伏、电子及半导体
		智能物料转运系统	光伏、电子及半导体
	工业执行系统软件	智能制造系统 R ² Fab	光伏、电子及半导体
高效电池解决方案	光伏清洗工艺设备		光伏
	铜互联 HJT 电池整体解决方案（业务切入进程中）		光伏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主要包括工业自动化设备和智能工厂系统。其中，工业自动化设备包括智能自动化设备、智能装配和测试设备及系统是智能制造系统的硬件组成要素，结合智能仓储及物料转运系统和智能制造 R² Fab 执行系统以实现智能工厂系统。本报告期内，产品主要应用于光伏电池领域。

（二）经营模式

公司是一家研制高端自动化装备和智能制造执行系统软件（R²Fab）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产品具有定制化、精细化、柔性化等特点，公司的生产经营核心在于产品方案的研发、设计以及销售环节。公司采用以销定产的经营模式，根据客户需求，组织技术人员进行方案的研发和设计，与客户确定具体方案之后，销售部下达销售预订单，运营中心制订生产计划、采购计划，采购部进行相关原材料的采购，原材料入库后生产人员根据设计方案进行设备组装生产和测试，成品后发至客户处安装、调试和验收。经过多年积累，公司建立了“以研发设计为核心，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的生产经营理念，并形成了可持续盈利的业务模式。

1、研发与设计模式

因公司产品具有定制化程度高、技术更新快、与下游应用领域联系紧密等特点，公司的研发和设计均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以主动引导式与需求响应式相结合的研发模式，贴近下游用户；采用参数化和模块化的设计模式，减少产品设计时间，提高生产效率，在保证产品灵活性和稳定性的前提下，缩短交货期、更有效更快捷地满足客户需求。

2、采购模式

公司的采购模式为“以销定产、以产定购”。销售部在 ERP 系统输入销售预售单（或订单）后，运营中心将结合技术中心的产品设计，工艺图纸以及 BOM，计算物料采购计划、安排生产计划，采购部根据生产部的排产工单计算物料的到货时间，通过采购订单形式分批采购。对于核心标准零部件，例如：机械臂，控制单元、电机，驱动器，以及进口检测单元，气动元件、气动等不同多种产品的通用料，根据与合格供应商签订的年度采购框架协议或批量采购合同，以及订单状况及生产计划，保持一定的备货；对于定制零部件，例如：焊接框架，机加工件，公司根据客户实际订单进行定制化采购；在原材料采购过程中，公司技术中心负责采购原材料规格，参数审核，质量部负责原材料出入库的质量检查，采购部、技术中心和质量部的多部门协作以保证每一批次的原材料都符合公司要求。

3、生产模式

公司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根据下游客户需求进行定制化设计、生产。销售部和技术中心与客户分别协商确定好商务合同和技术协议内容后，公司内部立即启动对订单的项目管理，项目部按客户需求进行项目立项以及订单排程，同时跟进技术中心出 BOM、采购部门下达采购订单，推进生产部按订单排程落实生产、按时完成生产装配、调试任务及产成品入库，协调客户收货日期，安排仓储货运产品出厂发往客户。

为缩短交货周期，公司积极推进多部门合作机制，在公司与客户接洽时，销售部协同技术中心、项目管理部、采购部、生产部参与前期谈判，技术中心就客户需求进行初步的方案设计；采购部将结合库存、各车间领用及申请采购情况，选择合适供应商准备物料；生产部按照订单排程，同时结合各车间人力和物料准备情况安排生产，从而实现了研发、采购、生产工序前置。此外，公司产品采用模块化设计，功能模块可独立运行，也可将多个模块组装为整机。公司在生产过程中通过标准零部件的采购和定制化零部件的采购完成模块和整机的组装、测试，在满足客户定制化需求的同时，提高了生产效率，又保证了向客户更快地交付产品。

4、销售模式

公司的销售主要采用直销模式。公司秉承“以研发设计为核心、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的经营理念，经过多年探索，公司成功开发了基于上述经营理念的营销拓展策略。公司建立了完善的销售网络体系，配备了一批高素质的专业技术支持人员和客户服务人员，针对需求集中的大客户建立专人负责机制，与客户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能够快速响应客户需求。在具体业务上，公司对订单按项目管理实行项目经理负责制：由订单执行过程所涉各部门的参与人员共同组成项目组，项目组成员分工明确，销售部设专人负责售前的客户接洽及维护，销售人员与客户对接销售合同的相关条款，技术服务人员与客户对接产品需求并明确相关技术条款等，公司按照达成的销售合同安排采购、组装、调试，为客户提供定制化的智能制造系统。

5、技术支持与售后服务模式

公司注重产品售后技术支持与服务，设立专门的售后服务部门，并针对重点客户配置专人负责其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售后服务部一方面负责帮助客户解决设备系统使用过程中的技术问题，保证客户有更好设备使用体验；另一方面，售后服务部通过了解客户需求，帮助公司研判未来技术发展和趋势。售后服务部通过对售后活动实行全程跟踪，售后服务部人员将用户对于产品性能、工艺上的反馈及时送达技术中心，技术中心将根据上述客户反馈对公司产品予以改进、升级，进而推动公司的技术进步，保持技术领先。

（三）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90,319.75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6.83%；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14.54 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 155.7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2,001.72 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 127.32%，业绩实现扭亏为盈。目前公司在手订单充足，截至本报告审议日，尚未确认收入的在手订单金额约 12.17 亿元，同比有较大幅度的增长，公司主营业务发展动力强劲。

1、公司营业收入小幅下降

2022 年上半年，国内外形势复杂多变，公司在项目开发、原材料采购、生产制造、运输物流、安装调试等环节均受到不同程度的负面影响，进而使得产品完成交付达到确认收入条件有所延迟，对公司 2022 年上半年度营业收入造成较大的负面影响，同比下降 29.50%。2022 年下半年，国内外形势有所好转，公司抓住时机，积极贯彻落实“保生产、促交付、控成本”的总体经营策略，充分调动人员配置，提高运营效率，在 2022 年下半年实现营业收入 55,686.10 万元，大幅消减了 2022 年上半年国内外不利形势给公司营业收入造成的负面影响。全年看，公司的营业收入 90,319.75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6.83%。2022 年下半年以来，光伏行业逐步确定了以 TOPCon 为主要技术路径的新趋势，产业链需求井喷式增长。随着光伏电池技术路径由 TOPCon 替代 PERC，光伏行业新增投资和现存产能改造升级需求强劲，公司凭借持续领先的产品和技术优势，获得了客户广泛的认可，取得了 TOPCon 占比较高的订单量。截至年报披露日，公司的在手订单金额约 12.17 亿元将陆续交付，同时在谈项目还在持续增加中，预计 2023 年全年主营业务整体趋势向好。

2、公司业绩实现扭亏为盈

（1）本报告期，公司综合毛利率为 22.17%，2021 年公司综合毛利率为 15.31%，本年度较上年同期提升了 6.86 个百分点，实现了综合毛利率的大幅提升。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提升的主要原因有以下四个方面：一是，报告期内公司优化了订单毛利率水平。公司在顺应光伏行业市场特点的基础上，更加注重平衡业务规模和利润之间的关系，采取剥离部分低毛利率的业务，策略性地放弃了部分利润率低、付款条件不佳的订单，从源头上提高了接单质量；二是，报告期内公司加强了产品结构的优化，更加倾斜争取毛利率水平相对较高的产品订单。三是，2022 年上半年随着光伏大尺寸、薄片化推进速度进一步加快，大尺寸硅片市场占比快速提升，下游客户逐步将产线全部转为 182mm、210mm 等大尺寸，使得 2022 年上半年公司的较高毛利率水平的设备升级业务激增，2022 年公司升级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358.88%，高毛利率水平的升级业务收入的大幅提升对公司综合毛利率水平的提升亦发挥了重要作用。四是，公司加强了成本控制、流程管理，提升效率，扎实落实成本管控降低公司运营成本。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进产品标准化、模块化设计，优化零部件选型及设计审核流程，从设计源头降低产品成本；通过 JIT 模式导入，从采购订单到物料仓储及领用各环节减少物资积压，优化装配调试工序，缩短标准工时，降低制造成本。

（2）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新能源+泛半导体业务”双轮驱动的总发展策略的逐步确定，相应的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均有不同程度的增长。研发费用的增长主要包含两个方面：一方面，光伏电池行业工艺路径由 PERC 迭代为 TOPCon，公司产品、技术迭代升级，通过加大该技术领域的研发投入，公司优先实现了 TOPCon 技术路径下全工序段的技术储备，为公司后续获得 TOPCon 方面业内领先市场份额的订单奠定了坚实基础。另一方面，公司在报告期内也加大对铜电镀设备的研发投入，积极为公司打造新的业绩增长点。

（3）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回款情况良好，信用减值损失大幅减少。公司通过定期召开专题会议、完善奖惩激励机制、借助法律手段等多种举措加强应收账款管理与款项催收工作，大幅减少了信用减值损失。报告期内，公司的信用减值损失为 1,504.85 万元（损失以“-”表示），对利润总额的贡献为 1,504.85 万元。

（4）报告期内，公司由于订单质量的提高，本期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资产减值损失为-3,511.99 万元，相比上年同期大幅减少了该损失。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研发及技术竞争优势

公司作为高新技术企业，自设立以来，一贯坚持以研发设计为核心、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的经营理念，一方面公司坚持自主创新原则，始终把技术创新作为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重要举措，另一方面，公司在掌握关键技术的基础上，重

视技术成果转换，确保公司主营业务的可持续发展。公司在光伏电池自动化设备中多项核心专利技术掌握和运用确保了公司核心自动化、智能化设备的产能、碎片率等主要技术指标处于国内领先、国际先进水平，智能制造系统关键技术及经验具有独创性、尤其是基于生产过程中所有设备的数据采集、分析及闭环控制设备优化生产的算法与技术具有较强的技术领先性。

一方面，为了顺应下游客户工艺技术路线往 TOPCon 等高效电池路径转化的大趋势，公司本报告期内立项并实施了 TOPCon 制绒自动化设备开发研究、TOPCon 刻蚀自动化设备开发研究、TOPCon 扩散自动化设备开发研究、TOPCon 管式 PECVD 自动化设备开发研究、TOPCon 管式 ALD 自动化设备开发研究、TOPCon 板式 ALD 自动化设备开发研究等研发项目，使得公司实现了在 TOPCon 技术路径下全工序段的自动化技术的快速积累和成果转换并迅速得到下游客户的广泛认可，从而为公司后续获取大量订单奠定了坚实基础。

另一方面，随着光伏行业长远发展尤其是 HJT 产业化进程的加速推进，“去银化”方案助力光伏电池降本的优势日益突显。铜电镀是光伏电池片电极金属化环节的降本增效新技术，降低非硅成本的同时，发电效率更高。该技术一旦成熟，预计会带来大量新上的铜电镀光伏电池片产线与旧有技术产线的更新换代，光伏铜电镀未来发展可期。公司致力于帮助加速异质结电池产业化技术的升级，推动整个太阳能电池技术的进一步迭代，在本报告期内，公司加大力度深化异质结铜电镀业务领域布局，以整体解决方案的思路来布局异质结铜电镀方向的业务规划，包含图形化和金属化两个环节。目前，在金属化方面，公司与国家电投集团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电投新能源”）第二阶段验证也已经有了初步的结果，初步结果总体表现良好，公司在此指标的基础上精益求精，将持续优化提升设备性能，力争在 2023 年三季度成功建成行业内首条大产能铜栅线异质结电池生产线。在图形化方面，公司已开始逐步推进图形化领域的研究和开发，于 2023 年年初立项并实施了太阳能电池图形化制备设备的开发研究项目，为了匹配光伏电池行业高通量、低成本，实现产业化的要求，公司在图形化环节的研究开发将更多地追求技术创新，力求推出更具竞争优势的方案，加速实现打造铜电镀整体解决方案的目标。

除了持续保持在光伏自动化、智能化及铜电镀领域的技术领先性外，围绕着公司整体战略布局，公司在泛半导体设备领域，尤其是在晶圆清洗、涂胶、显影、硅光电子领域也有相应的技术积累。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共获得与生产经营相关的专利证书 90 项，其中实用新型专利 90 项；报告期内，公司共获得与生产经营相关的商标注册证 2 项。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共获得与生产经营相关的授权专利证书 370 项（其中：发明专利 11 项，实用新型专利 355 项，外观设计专利 4 项）和 54 项软件著作权，国内商标注册证 27 项，掌握多项核心技术。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在异质结铜电镀方面共获得 1 项发明，2 项实用新型的授权。

（二）产品竞争优势

公司一直专注于太阳能电池片自动化设备的技术与工艺研发，积累了丰富的行业应用经验，通过持续的技术与产品创新，掌握了多项具备独创性的核心工艺技术。持续的技术研发和丰富的技术储备使公司主要产品在技术和质量水平上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公司产品凭借高性价比优势迅速占领市场，并得到了用户的充分肯定和国内外同行的认可，产品已广泛应用于国内外知名太阳能电池制造企业，市场占有率较高。公司作为太阳能电池片自动化设备的领先企业，在 PERC、TOPCon、HJT、IBC 等技术路线上均有相应的布局，并且推出了具有优势的差异化设备产品。公司在产品技术水平和品质方面具有明显的先发优势，进一步加强了公司在业内的核心竞争力。

公司独创的铜栅线异质结电池 VDI 电镀技术方案区别于市场上已有的水平电镀、垂直连续电镀等技术方案，具有占地面积大幅降低，电力、市水或者纯水的消耗显著降低以及在排水排气的环保指标方面提升等优势。公司将持续推进铜电镀设备量产化进程，为公司提供新的业绩增长点。

（三）品牌与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在光伏电池自动化、智能化设备领域有多年的技术和经验积累，熟悉光伏电池的生产工艺和质量标准，能够为客户提供定制化的设备布局、高效率的安装调试、全面及时的售后服务。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致力于设计、研发和制造满足客户需求的高精度、高效率的智能化制造解决方案。

凭借公司行业领先的技术水平、优质的产品、专业一体化的售后服务和持续的创新能力，公司与下游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并积累了下游众多优质客户资源，在光伏电池自动化、智能化行业积累了较好的品牌美誉度，具有较为突出的行业品牌优势。凭借在技术研发、产品性能、服务质量方面的综合优势，公司与主流的太阳能电池生产企业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不仅在国内市场保持着良好的合作关系，也成功完成了向印度、越南、泰国、马来西亚等光伏新兴国家的出口，获得了通威太阳能、天合光能、晶科能源、润阳、晶澳太阳能、阿特斯、爱旭科技、东方日升、江西展宇、晋能能源、英发、REC Solar、sunpower 等国内外知名大型光伏厂商的高度认可。优质的客户群和良好的口碑为本公司的产品销售提供了良好的市场保障，使公司在未来开拓市场、获取订单方面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为公司未来持续健康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四）人才竞争优势

公司秉承“诚信、进取、共享”的价值观，坚持“以人为本”的企业文化推动员工福利体系建设。同时，公司一贯重视人才梯队建设，不断招聘、培育和储备优秀科研技术人才。公司也通过项目实施、内部经验知识分享、外部专业培训、学术交流等不同的方式，进一步培养和锻炼人才。同时，公司不断完善员工晋升渠道，以公平公正的原则，鼓励优秀的员工参与评选高级工程师等，通过不断深化完善的激励机制对员工的工作表现给予充分的肯定和认可，为全体员工搭建一个实现自我价值、展示抱负的平台。

公司所处行业是涉及多种学科的高新技术行业，因此在技术水平、经验积累等综合素质方面对于研发人员有极高的要求。经过多年经营，公司目前已形成了一支人员长期稳定、研发理念先进、结构合理的研发团队和技术工人队伍，能精准对接客户需求，熟练掌握光伏、电子、半导体等行业领域自动化、智能化产品研发设计技能，并拥有较强的自我学习能力，不断实现技术的突破与创新，为公司业务的长远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人才资源保障。且随着公司的不断发展壮大，公司核心创始管理层始终保持开放性的管理思维，根据公司不同发展阶段需要，适时通过内部培养和外部引进等多种渠道不断扩充和提升核心团队实力。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1）总体经营情况

2022 年，面对复杂严峻的国内外环境和多重超预期因素叠加冲击，我国经济发展环境的复杂性和不确定性快速上升，光伏行业也持续遭受内外部多重复杂因素的影响。尽管如此，中国光伏行业迎难而上，凭借顽强的韧性，在业界的共同努力下，继续保持高速发展态势，进一步巩固全球领先地位，成为全球能源转型和保供的重要力量。

随着 TOPCon 替代 PERC 成为主流技术路径，公司作为光伏电池片自动化设备的领导企业，为国家支柱产业及战略性新兴产业提供优质高端配套设备，凭借强大的技术、品牌、规模、平台、人才等优势，保持着良好的市场份额。报告期内，面对高温限电、物流受限、原材料价格高开低走等一系列外部环境的严峻挑战，公司带领员工坚守初心、共克时艰，采取多项措施积极应对，全力以赴保生产、促增长、控成本，实现业绩扭亏为盈。

2022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90,319.75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6.83%；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14.54 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 155.7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2,001.72 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 127.32%，实现了公司业绩扭亏为盈。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218,239.18 万元，同比增长 8.8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87,161.90 万元，同比增长 3.06%。关于本报告期业绩变动因素的分析详见本节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的业务之（三）主要业绩驱动因素的相关内容。

（2）研发、技术情况

公司作为高新技术企业，自设立以来，一贯坚持以研发设计为核心、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的经营理念，通过持续的技术创新，快速的产品迭代，不断推出高产能、高效率的自动化、智能化产品，积极地顺应光伏产业提质增效的发展趋势。2022 年，公司持续保持了较高的研发投入，全年累计研发投入 5,944.52 万元，占全年营业收入的 6.58%，同比增长了 16.70%。

一方面，本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 TOPCon 板式 ALD 自动化设备开发研究、TOPCon 管式 ALD 自动化设备开发研究、TOPCon 管式 PECVD 自动化设备开发研究、TOPCon 扩散自动化设备开发研究、TOPCon 刻蚀自动化设备开发研究、TOPCon 制绒自动化设备开发研究、太阳能电池铜电极制备设备开发研究等 7 个研发项目的立项及研究开发。TOPCon 相关项目目前均已达到技术成熟，已达到客户量产阶段。

另一方面，随着光伏行业长远发展尤其是 HJT 产业化进程的加速推进，“去银化”方案助力光伏电池降本的优势日益突显。本报告期内，公司加大力度深化在异质结铜电镀业务领域的布局，确立了以整体解决方案的思路布局异质结铜电镀方向的业务规划，即包含图形化和金属化两个环节。同时，在金属化方面，公司于本报告期末向合作客户方成功交付了具有公司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 VDI 式新型异质结电池铜电镀设备，并于 2023 年 2 月底完成了第一阶段的可行性测试，验证结果远超预期。自 2023 年 3 月初，公司及客户方技术团队共同推进第二阶段的验证：通过电镀工艺设备与自动化设备全面对接，实现整线跑通，从而收集量产数据，在数据的基础上优化方案，截至本报告审议之日，第二阶段验证也已经有了初步的结果，初步结果总体表现良好。公司在此指标的基础上精益求精，将持续优化提升设备性能，力争在 2023 年三季度成功建成行业内首条大产能铜栅线异质结电池生产线，为公司贡献新的业绩增长点。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共获得与生产经营相关的专利证书 90 项，其中实用新型专利 90 项；报告期内，公司共获得与生产经营相关的商标注册证 2 项。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共获得与生产经营相关的授权专利证书 370 项（其中：发明专利 11 项，实用新型专利 355 项，外观设计专利 4 项）和 54 项软件著作权，国内商标注册证 27 项，掌握多项核心技术。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在异质结铜电镀方面共获得 1 项发明，2 项实用新型的授权，公司的研发实力得到了进一步的提升，同时公司的研发涉及的领域和方向也得到了较大的延展，将为公司未来发展提供强有力的保障。

（3）管理情况

2022 年，公司在整体经济下行的情况下，公司全体成员积极贯彻自 2022 年年初制定的“降本增效”的总体方针，以“提效率、控成本”方法论，强化成本核算管理，在产、供、销、财务等各个环节加强管理，把生产成本中的原材料、辅料、人工成本、行政办公成本等项中每一项费用细化到单位产品成本中，使成本核算分配至各部门，动态滚动分析变动情况及原因，及时制定精准的降本措施，并推动相关措施执行落地。在采购方面，加强供应管理，控制材料成本。公司制定采购原材料控制价格目录，实行比价采购的办法，实行货比三家、择优选购，非标件还通过采购竞价系统公开竞价，做到同质的买低价，同价的就近买，同质同价，能用国产不用进口，引进性价比更优的供应商，以达到控制采购成本的目的；在生产方面，公司生产部不断优化工序设置和派工安排，提高工效并最大程度满足客户交期需求；在售后服务方面，公司售后服务部门通过制度规范化、服务流程标准化，团队组织结构合理化等措施，不断优化提升公司服务能力和服务效率，提升客户满意度；在日常运营管理方面，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强建章建制工作，优化管理流程，提升管理效率；在行政管理方面，加强行政费用的核算，包括管理部门的行政、差旅费、办公费等开支。最后，公司在激励机制方面，公司优化薪酬结构、完善分配制度，建立共创价值、共担风险的长效激励机制。

2、收入与成本

（1）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903,197,529.59	100%	1,085,951,106.34	100%	-16.83%
分行业					
光伏行业	885,880,529.59	98.08%	1,081,809,035.55	99.62%	-18.11%
电子行业	17,317,000.00	1.92%	4,142,070.79	0.38%	318.08%
分产品					

自动化设备	661,416,059.31	73.23%	918,745,003.35	84.60%	-28.01%
智能制造系统	192,832,474.90	21.35%	119,113,144.64	10.97%	61.89%
其他	48,948,995.38	5.42%	48,092,958.35	4.43%	1.78%
分地区					
境内	761,501,662.45	84.31%	961,338,967.24	88.53%	-20.79%
境外	141,695,867.14	15.69%	124,612,139.10	11.47%	13.71%
分销售模式					
直销	903,197,529.59	100.00%	1,085,951,106.34	100.00%	-16.83%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光伏行业	885,880,529.59	688,039,455.07	22.33%	-18.11%	-24.94%	7.07%
分产品						
自动化设备	661,416,059.31	514,608,487.58	22.20%	-28.01%	-35.67%	9.28%
智能制造系统	192,832,474.90	166,277,658.84	13.77%	61.89%	77.04%	-7.38%
分地区						
境内	761,501,662.45	610,274,218.10	19.86%	-20.79%	-27.24%	7.11%
境外	141,695,867.14	92,709,059.22	34.57%	13.71%	14.57%	-0.50%
分销售模式						
直销	903,197,529.59	702,983,277.32	22.17%	-16.83%	-23.56%	6.86%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光伏行业	销售量	台（套）	2,802	1,440	94.62%
	生产量	台（套）	2,670	1,685	58.46%
	库存量	台（套）	117	59	98.31%
	出货量	台（套）	2,636	1,751	50.54%
电子行业	销售量	台（套）	8	4	100.00%
	生产量	台（套）	3	9	-66.67%
	库存量	台（套）	13	12	8.33%
	出货量	台（套）	3	10	-70.00%
汽车行业	销售量	台（套）	0		0.00%
	生产量	台（套）	0	1	-100.00%
	库存量	台（套）	1	1	0.00%
	出货量	台（套）	0	1	-100.00%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外销售产品的定制化程度较高，规格型号和数量根据客户的需求及合同实际签订情况而定，本报告期内公司为客
户定制生产较多数量的货架，使得本期商品的产、销量有较大幅度的增长。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合同 标的	对方 当事人	合同 总金额	合计 已履行 金额	本 报 告 期 履 行 金 额	待 履 行 金 额	本 期 确 认 的 销 售 收 入 金 额	累 计 确 认 的 销 售 收 入 金 额	应 收 账 款 回 款 情 况	是 否 正 常 履 行	影 响 重 大 合 同 履 行 的 各 项 条 件 是 否 发 生 重 大 变 化	是 否 存 在 合 同 无 法 履 行 的 重 大 风 险	合 同 未 正 常 履 行 的 说 明
工业 自动 化 设 备 及 执 行 系 统 销 售 、 升 级	英 发 集 团	10,058 .5	10,058 .5	6,924	0	6,127. 43	8,901. 33	5,048. 05	是	否	否	不 适 用
工业 自动 化 设 备 销 售 、 升 级	天 合 集 团	25,243 .34	17,642 .49	4,430. 07	7,600. 86	3,920. 41	15,612 .82	10,611 .91	是	否	否	不 适 用
工业 自动 化 设 备 销 售 、 升 级	通 威 集 团	10,660 .13	10,370 .13	5,045. 63	290	4,465. 16	9,177. 11	7,060. 38	是	否	否	不 适 用
工业 自动 化 设 备 销 售 、 升 级	润 阳 光 伏	10,494	1,564	0	8,930	0	1,384. 07	2,098. 80	是	否	否	不 适 用

已签订的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光伏行业	直接材料	637,118,055.36	92.60%	863,458,130.19	94.19%	-26.21%
光伏行业	直接人工	17,279,993.11	2.51%	19,965,839.38	2.18%	-13.45%
光伏行业	制造费用	33,641,406.60	4.89%	33,289,377.10	3.63%	1.06%
电子行业	直接材料	13,602,270.26	91.02%	2,530,805.70	84.87%	437.47%
电子行业	直接人工	368,766.02	2.47%	154,743.17	5.19%	138.31%
电子行业	制造费用	972,785.98	6.51%	296,565.06	9.94%	228.02%

说明

本报告期内：公司光伏设备营收较去年同期有一定幅度的下降，因此产品成本同比下降。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是 否**(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适用 不适用**(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420,466,073.27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46.55%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114,087,060.50	12.63%
2	第二名	82,429,203.59	9.13%
3	第三名	76,771,064.35	8.50%
4	第四名	75,816,363.05	8.39%
5	第五名	71,362,381.78	7.90%
合计	--	420,466,073.27	46.55%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五名客户与公司均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股 5% 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在主要客户中未直接或者间接拥有权益等。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84,142,562.57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5.89%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61,385,879.47	8.63%
2	第二名	35,264,643.53	4.96%
3	第三名	30,849,353.10	4.34%
4	第四名	29,017,378.82	4.08%
5	第五名	27,625,307.65	3.88%
合计	--	184,142,562.57	25.89%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与公司均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股 5% 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在主要供应商中未直接或者间接拥有权益等。

3、费用

单位：元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47,103,069.09	35,768,684.98	31.69%	主要是新业务领域市场开拓以及存量设备维保费用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37,114,154.57	30,336,509.18	22.34%	主要是精细化管理成本小幅增加
财务费用	18,328,864.56	22,296,684.59	-17.80%	主要是汇兑损益的影响
研发费用	59,445,238.06	50,937,197.39	16.70%	主要是行业工艺路径更新，公司产品、技术迭代升级及新业务领域布局，相应加大研发投入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TOPCon 板式 ALD 自动化设备开发研究	对于大尺寸硅片，硅片厚度已经减薄到 140-100 微米，硅片厚度的减薄同时导致硅片不规则的翘起加大，对于自动化设备的传输，定位要求更高，硅片减薄对于电池片的降本增效具有显著效果	客户量产阶段	该项目用于 Topcon 工艺电池片板式 ALD 工艺制作配套自动化	丰富公司产品线，提升公司产品性能及竞争力
TOPCon 管式 ALD 自动化设备开发研究			该项目用于 Topcon 工艺电池片管式 ALD 工艺制作配套自动化	
TOPCon 管式 PECVD 自动化设备开发研究			该项目用于 Topcon 工艺电池片镀膜工艺制作配套自动化	
TOPCon 扩散自动化设备开发研究			该项目用于 Topcon 工艺电池片扩散工艺制作配套自动化	
TOPCon 刻蚀自动化设备开发研究			该项目用于 Topcon 工艺电池片刻蚀工艺制作配套自动化	
TOPCon 制绒自动化设备开发研究			该项目用于 Topcon 工艺电池片制绒工艺制作配套自动化	

太阳能电池铜电极制备设备开发研究	开发太阳能电池铜电极电镀技术取代银电极，降低太阳能电池的生产成本	铜电极制备整体设备客户端验证中	研究太阳能电池铜电极制备设备的新技术、关键技术，并将技术实现从技术研究转化到应用开发，应用在基于该技术的太阳能电池片生产线金属化工序开发中	本项目开发的太阳能电池铜电极制备设备有望抢先跨入太阳能电池金属化设备市场，为公司营收带来新的增长点
------------------	----------------------------------	-----------------	---	---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2 年	2021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106	76	39.47%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26.24%	12.08%	14.16%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78	45	73.33%
硕士	10	10	0.00%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34	7	385.71%
30~40 岁	56	53	5.66%
40 岁以上	16	16	0.00%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59,445,238.06	50,937,197.39	55,620,295.9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6.58%	4.69%	10.53%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6,251,325.06	661,316,146.09	32.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7,288,026.85	839,442,346.71	-27.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8,963,298.21	-178,126,200.62	251.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4,047,729.75	70,609,348.66	585.5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7,597,176.61	218,705,930.70	122.9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49,446.86	-148,096,582.04	97.6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4,454,501.00	755,420,036.60	-21.3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2,765,125.53	415,185,595.93	86.1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310,624.53	340,234,440.67	-152.4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6,173,856.48	9,898,132.49	770.61%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较同期大幅增加主要系本期回款增加，回款支付结构改善所致。投资活动现金流净额较同期大幅上涨，主要是本期现金流改善，公司现金管理规模增加所致。筹资活动现金流净额较同期大幅下降，主要是本期现金流改善后公司债务融资规模下降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因公司大客户和供应商存在一定信用期，公司应收账款、应付账款、合同资产、合同负债等往来项目收支变化与净利润不同步，从而导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较大差异。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2 年末		2022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212,079,701.56	9.72%	165,888,587.05	8.27%	1.45%	主要系本期回款增加、部分现金管理产品收回所致
应收账款	245,414,975.05	11.25%	284,001,822.05	14.16%	-2.91%	主要系本期回款改进、应收账款规模下降
合同资产	342,816,891.66	15.71%	358,962,427.98	17.90%	-2.19%	
存货	509,990,397.39	23.37%	312,977,638.86	15.60%	7.77%	主要系本期随着在手订单增多，相应原材料储备、在产品增加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195,854,344.04	8.97%	153,993,946.98	7.68%	1.29%	主要系本期对斐控泰克实缴出资 4,000 万元
固定资产	290,960,734.07	13.33%	281,937,143.79	14.06%	-0.73%	

在建工程	20,486,097.83	0.94%	11,976,773.89	0.60%	0.34%	主要系本期工程项目投入增加
使用权资产	42,111.46	0.00%	547,448.94	0.03%	-0.03%	
短期借款	493,900,991.84	22.63%	503,088,855.48	25.08%	-2.45%	主要系本期现金流优化、减少借款规模
合同负债	151,198,964.13	6.93%	137,579,615.14	6.86%	0.07%	主要系本期订单增加，预收的设备款项相应增加
长期借款	30,015,082.39	1.38%	60,059,353.73	2.99%	-1.61%	主要系本期现金流优化、提前偿还部分银行长期借款
租赁负债			23,644.17	0.00%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 (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80,000,000.00				423,000,000.00	483,000,000.00		20,000,000.00
2.衍生金融资产	0.00							0.00
3.其他债权投资	0.00							0.00
4.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0.00							0.00
金融资产小计	80,000,000.00				423,000,000.00	483,000,000.00		2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0.00							0.00
其他	0.00							
应收款项融资	75,171,188.65						22,050,060.02	97,221,248.6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0,000,000.00							30,000,000.00
上述合计	185,171,188.65				423,000,000.00	483,000,000.00	22,050,060.02	147,221,248.67

金融负债	0.00							0.00
------	------	--	--	--	--	--	--	------

其他变动的内容

本期增加的银行承兑汇票减本期减少的银行承兑汇票。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详见第十节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53、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之内容。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40,000,001.00	30,000,000.00	33.33%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9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35,197.63	650	36,206.07	0	0	0.00%	240.96	拟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0
合计	--	35,197.63	650	36,206.07	0	0	0.00%	240.96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958号），本公司由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上发行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0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21.56元，共计募集资金43,120.00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5,405.66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37,714.34万元，已由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9年1月3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2,516.71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35,197.63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9〕1号）。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240.96万元。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工业4.0智能装备生产项目	否	25,704.21	25,704.21	555.76	26,576.57	103.39%	2021年01月31日	-2,266.02	-5,908.36	否	否
工业4.0智能装备研发项目	否	9,493.42	9,493.42	94.24	9,629.50	101.43%	2021年10月31日	0	0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5,197.63	35,197.63	650	36,206.07	--	--	-2,266.02	-5,908.36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计	--	35,197.63	35,197.63	650	36,206.07	--	--	-2,266.02	-5,908.36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	公司于2020年3月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工业4.0智能装备生产项目”的建设完成期限延长至2020年12月31日、“工业4.0智能装备研发项目”的建设完成期限延长至2020年12月31日；										

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1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工业 4.0 智能装备研发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的期限延长至 2021 年 10 月 31 日； 工业 4.0 智能装备生产项目未达到预计效益，主要系公司 2022 年生产规模较小和内部销售定价所致。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1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1,612,083.30 元。公司以自筹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事项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由其出具《鉴证报告》（天健审（2019）1750 号）。以上资金于 2019 年 4 月 24 日置换完毕。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7,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公司实际于 2020 年 4 月 15 日转出 7,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已于 2021 年 2 月 7 日归还 7,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 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1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公司实际于 2021 年 2 月 10 日和 2021 年 2 月 26 日分别转出 6,000 万元和 4,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已于 2021 年 12 月 28 日归还 1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
项目实	不适用

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 240.96 万元，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经公司 2023 年 1 月 4 日总裁办公会审议，募集资金余额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于 2023 年 3 月完成补流，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 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苏州捷运昇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光伏设备、材料贸易代理	5,000,000.00	57,779,879.84	50,876,467.46	27,551,805.28	12,213,492.71	9,099,398.08
罗博特科智能科技南通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光伏自动化设备制造、机加工业务	250,000,000.00	364,722,300.25	202,151,995.93	70,357,907.00	22,640,629.63	22,660,191.92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不适用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在全球气候变暖及化石能源日益枯竭的大背景下，可再生能源开发利用日益受到国际社会的重视，大力发展可再生能源已成为世界各国的共识。《巴黎协定》在 2016 年 11 月 4 日生效，凸显了世界各国发展可再生能源产业的决心。2020 年 9 月 22 日，在第七十五届联合国大会一般性辩论上，习近平总书记郑重宣告，中国“二氧化碳排放力争于 2030 年前达到峰值，努力争取 2060 年前实现碳中和”。2020 年 12 月 12 日，习近平总书记在气候雄心峰会上强调：“到 2030 年，中国单位国内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将比 2005 年下降 65% 以上，非化石能源占一次能源消费比重将达到 25% 左右，森林蓄积量将比 2005 年增加 60 亿立方米，风电、太阳能发电总装机容量将达到 12 亿千瓦以上。”为实现上述目标，发展可再生能源势在必行。各种可再生能源中，太阳能以其清洁、安全、取之不尽、用之不竭等显著优势，已成为发展最快的可再生能源。开发利用太阳能对调整能源结构、推进能源生产和消费革命、促进生态文明建设均具有重要意义。

从中长期来看，根据国际能源署（IEA）发布的《Technology Road map Solar Photovoltaic Energy》（2014 年版），到 2050 年光伏发电在全球总电力的供应中将达到 16%，而目前光伏发电在全球电力的供应中占比不足 2%，我国的比例在 1.8% 左右。依据第七版国际光伏技术路线图（ITRPV）的预测，到 2030 年全球新增装机容量将超过 200GW/年，2050 年全球累计装机容量将达到 4,700GW，未来光伏产业市场空间广阔。在节能环保理念普及的背景下，在技术水平提升等因素的驱动下，光伏产业作为一种主要清洁能源发展前景良好。

经过十几年的发展，光伏产业已成为我国少有的形成国际竞争优势、实现端到端自主可控、并有望率先成为高质量发展典范的战略性新兴产业，也是推动我国能源变革的重要引擎。目前我国光伏产业在制造业规模、产业化技术水平、应用市场拓展、产业体系建设等方面均位居全球前列。

2020 年 12 月 12 日，习近平主席在气候雄心峰会上宣布，到 2030 年，中国非化石能源占一次能源消费比重将达到 25% 左右。我国光伏市场在碳中和目标指引下将进入下一个快速发展阶段，根据中国光伏行业协会预测，在“十四五”期间，我国光伏年均新增光伏装机量或将在 70-90GW 之间。

2022 年，在光伏发电成本持续下降和全球绿色复苏等有利因素的推动下，全球光伏市场快速增长。在各国“碳中和”目标、清洁能源转型及绿色复苏的推动下，“十四五”期间，全球每年新增光伏装机将超过 220GW。

在产业政策方面：回顾 2022 年全年，国家在光伏行业上政策不断加码，仅在 2022 年上半年就出台了 50 余条新政策以扶持光伏行业的发展，其中涉及指导规划、创新发展、监管消纳、金融补贴、电力市场、分布式光伏、地面电站建设等方面，为光伏产业健康有序的发展打下了良好的基础。展望 2022 年及“十四五”，在市场总规模的保障上，未来最重要的是落实国家战略和目标机制。通过逐年提升消纳责任权重指标，一方面满足逐年新增的可再生能源装机需求，另一方面为建成项目运行消纳提供保障。我们预测未来几年高效电池产能扩张的步伐不会停下，且更先进的设备和工艺将会有更广阔的空间，由此将带动上游设备行业的需求持续性增长。

“降本增效”是光伏产业发展的核心驱动力。纵观整个光伏产业降本增效的历程，技术创新贯穿始终。一方面，在光伏电池技术不断迭代的过程中，电池转换效率的提升起到全局性的关键作用，成为光伏行业转型升级的核心。近年来，随着 PERC 电池实现普及并逐渐接近光电转换效率理论极限，以 TOPCon、HJT、IBC 为代表的电池片技术受到市场关注。不同的电池片技术对光伏设备的技术和工艺提出了新的要求，相应的，光伏设备及工艺的创新也在不断推动着电池转换效率的提升，逐渐成为光伏产业降本增效的主要推动力。TOPCon 凭借其光电转换效率高，提效潜力大，投资成本低成为目前主流的技术路径。为满足市场需求，增加自身竞争力，公司选择加大设备研发投入，加速打造公司的核心竞争壁

全，率先展开了 TOPCon 技术路径下的整体布局，实现了在 TOPCon 技术路径下全工序段的自动化技术的快速积累和成果转换并迅速得到下游客户的广泛认可。另一方面，随着 N 型电池扩产潮的到来，因其单瓦银浆耗量显著高于 P 型电池，“去银化”的重要性日益突显。在此背景下，公司以整体解决方案的思路来布局异质结铜电镀方向的业务规划，在异质结铜电镀金属化方面已经成功向客户交付具有公司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铜电镀设备，并于 2023 年一季度实现第一阶段可行性测试的成功，验证结果超出预期，截止至本报告披露之日，公司已初步获得第二阶段验证结果，初步结果表现良好，在此基础上公司精益求精，将持续优化提升设备性能，力争在 2023 年三季度成功建成行业内首条大产能铜栅线异质结电池生产线，为公司贡献新的业绩增长点。

(二) 公司发展战略

在当前我国人口红利日渐消失、用工成本日益高企的形势下，公司依托国家“新基建”和“碳中和”的政策红利，抓住国内制造业向“智能制造”转型升级的行业发展契机，结合自身技术和研发上的优势，坚持“以研发设计为核心，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的经营理念，专注于工业生产智能化解决方案的研发和创新，时刻契合市场和客户定制化的需求，不断跟踪下游客户的产业发展趋势并进行前瞻性的技术研究。公司未来整体战略布局为：

- Ø 持续保持创新，引领行业技术和产品革命:重新定义离线、多工艺、多产品标准柔性自动化平台；
- Ø 向光伏电池全流程及其上下游不断拓展，为客户提供高度集成的全产业链智能制造解决方案；
- Ø 紧跟光伏电池技术迭代趋势，推出具有竞争性的高效电池配套核心装备及整体解决方案；
- Ø 深耕光伏行业同时，借助多年的战略布局和资本运作，迅速进入光电子，半导体高端装备行业。

行业板块	应用领域	主要产品及整体解决方案		软件系统
电子及半导体	高精密封装与测试		1、大功率激光器封装与测试系统 2、高速硅光光模块封装与测试系统	R ² Fab 智造系统
	芯片制造	1、单晶圆清洗系统 2、单晶圆涂胶系统	1、高速晶圆测试系统	
	晶圆制造	1、单晶圆清洗系统		
清洁能源	光伏电池	1、罗博铜互联 HJT 电池整体解决方案 2、标准化电池制造自动化解决方案 3、罗博光伏全产业链智能工厂整体解决方案		
产品类别		罗博自动化 Robo-automation	罗博装配及测试 Robo-testing & assembly	罗博系统 Robo-system

(三) 现有业务发展安排

公司是国内少数能够提供高端自动化装备、智能制造执行系统软件及一站式智能工厂整体解决方案，且具备一定品牌影响力的企业之一。同时，公司在业内较早将智能控制系统搭载于智能专用设备之上协同运作，实现了对工业生产过程进行全方位控制、优化、调度和管理等功能，为下游客户量身定制智能和高效自动化、智能化生产方案。公司目前产品主要应用于光伏电池领域，产品性能在国内外市场处于领先地位，相对进口设备具有较高的性价比，不仅为国内客户实现了进口装备的替代还实现了对外出口，具有较高的知名度和客户认可度。未来，公司将继续深耕主营业务领域，巩固行业地位。2023 年公司将围绕以下几个方面重点开展工作：

1、持续推出新产品、新技术，加快新产品产业化进程

随着降本增效进一步成为光伏制造环节的发展方向，行业技术升级以及技术更替进一步加快，公司为积极应对市场和技术的变化，以高效率、高产能和智能化为研发方向，在 TOPCon、HJT、IBC 等新技术路线上全面布局，陆续升级并推出适应电池生产新工艺生产技术的高效、高产能的设备。

同时，在“低银化”、“去银化”的技术革新背景下，公司将坚定选择“去银化”的技术方向，持续加大力度推进铜互联 HJT 电池整体解决方案。目前，公司与国电投新能源第二阶段验证也已经有了初步的结果，初步结果总体表现良好，公司在此指标的基础上精益求精，将持续优化提升设备性能，力争在 2023 年三季度成功建成行业内首条大产能铜栅线异质

结电池生产线。在图形化方面，公司已开始逐步推进图形化领域的研究和开发，于 2023 年年初立项并实施了太阳能电池图形化制备设备的开发研究的研究项目，为了匹配光伏电池行业高通量、低成本，实现产业化的要求，公司在图形化环节的研究开发将更多地追求技术创新，力求推出更具竞争优势的方案加速实现打造铜电镀整体解决方案的目标。

此外，公司拟在南通设立全资子公司，用于打造异质结铜电镀设备的研发与制造中心。新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拟在南通经济开发区落成，占地面积约 70 亩，总投资规模约 10 亿元人民币。异质结铜电镀设备研发与制造中心的建设，将极大地推动铜电镀项目量产化进程。

2、深入拓展光芯片、光电子及半导体业务布局

光芯片是实现光转电、电转光分路、衰减、合分波等基础光通信功能的芯片，是光器件和光模块的核心。光芯片是全球半导体行业的一个重要细分赛道，随着光电半导体产业的蓬勃发展，光芯片作为产业链上游核心元器件，目前已经广泛应用于通信、工业、消费等众多领域。随着 AI、ChatGPT、AR/VR 等催生高算力需求，在算力的成倍甚至是指数级增长下，硅光、相干及光电共封装技术（CPO）等具备高成本效益、高能效、低能耗的新技术或将成为高算力场景下“降本增效”的解决方案。伴随而来的，是下游对于光芯片需求的拉动。而光芯片、光电子器件制造设备国产供给严重不足，关键设备实现国产替代空间广阔且迫在眉睫，公司持续深入拓展在光芯片、光电子及半导体高端装备业务布局，促进该业务板块发展为公司新的支柱产业，逐步将公司打造为“新能源+泛半导体”双主业发展模式，增加公司盈利和抗风险能力。

3、加快研发中心建设，保持研发、技术领先优势

公司将加快研发中心建设，保持公司的研发、技术领先优势。一是要加大研发经费的投入，从而提高研发技术的水平，推出更好的产品和服务，以技术创新为引擎持续为客户创造最大价值。二是公司将加强团队建设，吸引更多高素质的专业人才，提升研发实力，推动创新发展。三是建立研发创新平台，通过建立研发创新平台，为研发人员提供良好的工作环境和优秀的研究设备，为企业的创新发展奠定良好的基础。加大力度研发投入可以推动企业的创新发展，从而增强企业的市场竞争力，提升企业的长期盈利能力。通过研发投入，企业可以推出更好的产品和服务，满足市场的需求，提高企业的市场占有率。加大研发投入可以提高企业的技术水平，从而吸引更多高素质的人才加入企业，达到良性循环的效果，持续不断的引入新鲜有动力的血液，为企业长期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支撑。

4、提升管理水平，深化降本增效，夯实创效创誉根基，提升整体盈利水平

在 2022 年整体经济下行的大背景下，公司坚持自 2022 年年初制定的“降本增效”的基本方针，在 2022 年取得了良好的效果。2023 年，公司将延续 2022 年的基本方针和管理措施，深化制度改革和创新，不断提高公司盈利水平。公司将继续推进制度建设，实施管理提升工程，完善内部控制，为建立、执行、评价及验证内部控制成果提供依据。完善目标管理和绩效考核，导入“产品线”管理模式，建立以产品线利润为核心的全面绩效考核机制，并将持续强化全员降本增效意识，全面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

5、注重人文关怀，加强人才体系建设工作，提高向心力、凝聚力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员工总数 697 人，其中研发人员 106 人，占比 15.21%。得益于公司优良的企业文化、完善有效的培养方案，公开透明的晋升机制和多渠道的员工沟通平台和以人为本的员工福利，公司人才稳定性持续保持较高水平。公司高度重视人才体系建设，通过多种渠道广泛吸纳行业高精尖人才，不断壮大公司人才队伍，并建立了长效的员工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员工积极性，提高向心力、凝聚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健发展。

上述经营计划并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1、技术升级迭代较快及行业阶段性产能过剩的风险

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光伏行业及半导体行业。光伏行业、半导体行业均属于新兴产业领域，新兴产业领域具有发展速度快、技术和工艺进步较快、变化快等特点，尤其是光伏行业表现更为突出。针对前述行业特点，公司下游光伏行业客户需要不断更新迭代相关技术及设备，会引致行业持续淘汰落后产能，进而导致行业可能发生阶段性产能过剩的风险，将影响公司下游客户的投资安排、财务状况，将给处于上游的设备厂商的经营业绩带来阶段性的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在 TOPCon、HJT、IBC 等新一代电池技术路线上采取了全覆盖的布局策略，并且新一代技术路线上推出了在降本或增效上具有优势的差异化设备产品；同时，依托公司的整体战略布局，公司逐步切入了“泛半导体”设

备领域，公司将通过资本运作等方式不断深入拓展在光电子，半导体高端装备的业务布局，平抑因行业技术升级迭代较快及行业阶段性产能过剩的带来的风险。

2、交付周期长导致的经营业绩波动风险

公司的主营业务产品为光伏电池自动化设备和智能化系统，该设备具有单价较高、安装调试较为复杂、交付周期较长等特点。公司需要产品运达客户指定地点并完成安装调试经客户确认已完成交付后方可确认收入，而合同订单履约进度可能受客户新建项目进度、客户技术工艺改进等因素影响，具有一定程度的不确定性。完成交付时间的不确定性可能导致公司经营业绩存在波动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强售后服务管理，规范设备安装调试及维保的标准化流程，提升售后服务品质，最大限度满足客户需求以避免交付周期延长的风险。

3、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光伏电池自动化设备行业良好的市场前景以及投资收益预期将会吸引众多投资者进入该行业，使得行业规模不断扩大，加剧行业内企业竞争。如果公司不能持续进行技术创新，不能洞悉行业发展趋势、适应市场需求、不断研发推出具有差异化特征的产品从而提升附加值，公司将可能失去领先优势，进而面临市场份额下降甚至被市场淘汰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积极根据行业发展态势，持续保持一定的研发投入规模，丰富技术储备，促进产品的不断创新升级，保持公司在技术和产品的行业领先优势。努力把“人才竞争”提升到企业战略高度，尊重人才，重视人才，建立具有竞争力的薪酬体系，吸引行业高精尖人才。

4、财务风险

(1) 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的风险

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为 24,541.50 万元，占同期流动资产比重为 16.84%。随着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应收账款金额较大，占流动资产的比重较高，公司较高的应收账款金额一方面降低了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将影响公司业务持续快速增长，另一方面若公司客户出现回款不顺利或财务状况恶化的情况，则可能给公司带来坏账风险。但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龄结构良好，且主要客户均具有较好的信用。尽管公司一向注重应收账款的回收工作，但仍不能完全避免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或无法收回的风险，进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应对措施：应对措施：公司将保持动态关注各客户的资信状况，加强资金风险管控工作；同时，定期召集开展专项会议，根据不同客户的回款状况，持续跟进收款进展。并将收款情况纳入相关销售人员的绩效指标，使销售人员的薪酬与之直接挂钩，以加强货款的催收力度。

(2) 存货规模较大的风险

报告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为 50,999.04 万元，占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23.37%。由于公司的定制产品具有较强的专用性，若下游客户取消订单或延迟履行合同相关约定义务，公司可能产生存货滞压和跌价的风险，从而可能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一方面，公司密切关注客户需求变化，及时更新项目管理和调整生产排程；另一方面，公司将不断提高下游客户的售后服务效率，加强设备安装调试等交付管理工作，提高公司存货周转率。

(3) 毛利率下滑的风险

市场竞争加剧、政策环境变化、设备的技术水平等因素均有可能影响到公司的产品销售价格，进而影响公司的毛利率。在下游光伏行业去补贴化的大背景下，整体光伏行业的盈利空间收窄，光伏行业企业压缩成本，从而传导至上游光伏设备领域，致使市场竞争加剧，产品平均售价下降。在光伏行业总体降本增效的背景下，光伏自动化设备行业毛利率总体呈下降趋势，未来若市场竞争进一步加剧，公司不能持续提升技术创新能力并保持一定领先优势，公司设备毛利率将存持续在下滑风险，进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应对措施：一方面公司在顺应光伏行业市场特点的基础上，将更加注重平衡业务规模和利润之间的关系，将采取剥离部分低毛利率的业务，策略性地放弃部分不良订单，并严格控制合同中交付后的付款占比，从源头上提高接单质量。另一方面，公司将加强相关新品的市场导入和推广工作，尤其是标准化设备方面，包括迅速切入光伏湿法工艺设备业务领域，公司还将加速晶圆清洗、涂胶、显影半导体设备、铜电镀设备的客户验证及产业化进程，为公司带来新的利润增

长点。同时，公司加大了成本管控力度，采用以模块化、标准化为主的产品设计，从而有效降低非标设计带来的额外成本；优化零部件选型及设计审核流程，从设计源头降低产品成本；通过 JIT 模式导入，从采购订单到物料仓储及领用各环节减少物资积压，优化装配调试工序，缩短标准工时，降低制造成本，进而提高产品毛利水平。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2 年 04 月 29 日	罗博特科 A 栋四楼会议室	电话沟通	机构	浙商证券研究所、中信建投证券、北京鸿风资产、博时基金广深、德邦证券资管、东北证券、广发基金上海、丰琰资产、横琴人寿、瑰钰投资、诺安基金、金攀投资、农银理财、江苏第五公理投资、诺德基金、名禹资产、上海致达投资、深圳前海一指投资、申万菱信、鑫焱投资、慎知资产、新华基金、拓璞基金、偕沣资产、中邮人寿、中信证券资管、易方达、中天证券、且恩资本、淡水泉、德邦、东方证券自营、广州泽嘉投资、嘉实基金、和谐汇一、瓦瓠咨询、铭箭投资、金信基金、民生证券、韶夏投资、浦银安盛、上海恒穗资产、上投、前海开源、十溢投资、巽升资产管、西藏合众易晟投资、万汇投资、源贝、长城证券、银叶投资、重阳投资、棕榈滩投资、中信建投资管	详见相关公告索引	巨潮资讯网 2022 年 4 月 30 日披露的调研活动信息（编号：2022-01）
2022 年 05 月 13 日	互动易平台	其他	其他	投资者（网上业绩说明会）	详见相关公告索引	巨潮资讯网 2022 年 5 月 13 日披露的业绩说明会、路演活动等（编号：2022-02）
2022 年 06 月 13 日	罗博特科 A 栋四楼会议室	电话沟通	机构	海通证券研究所、Octo Rivers 瀚川投资、顺势同心（厦门）投资、中债信用增进投资、群益证券投资信、海通投资银行部、中英人寿、南华基金、煜德投资、南翔镇营业部客户、上海中域投资、格林基金、华宝基金、景泰利丰基金、融通基金、申万宏源证券、恒大人寿保险、尚正基金、平安基金、上投摩根基金、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易方达基金、贤盛投资、鹏华基金、华福证券自营、国信证券资管、安信基金、中邮保险、北京诚盛投资、建信理财、东方盛博建筑工程、海通上海分公司、上海宏流投资、金鹰基金、枫池投资、长城基金、复星保德信人寿保险、国新投	详见相关公告索引	巨潮资讯网 2022 年 6 月 15 日披露的调研活动信息（编号：2022-03）

				资、禾永投资、西部利得基金、上海理成投资、上海仁布投资、大家保险集团、新华基金、浙江景和资产、杭州卓财投资、深圳市中欧瑞博投资、君承投资管理（上海）、华富基金		
2022 年 06 月 26 日	罗博特科 A 栋四楼会议室	电话沟通	其他	浙商证券研究所、韶夏投资、玄元投资、同犇投资、百泉汇中、鼎汇通、中再资产、瓦疏咨询、浙商证券自营、平安养老、鹏华基金、瓦洛兰投资、个人大户客户、知几资产、招商信诺、长安基金、博时基金广深、天安人寿、睿远基金、中金资管、东方证券自营、中融基金、易方达上海、华宝基金、易同、上海源贝资管、淳厚基金、瑞信资产、五地、浙江国资委、荷和投资、丰琰资产、于江勇、七曜投资、淳厚基金、易方达上海、东海自营、西部利得、泽秋资产、名禹资产、海南泰昇基金、瑰钰投资、长安基金、东吴基金、乾惕投资、华润元大、嘉实基金、诺德基金、盘京投资、鑫焱创投、华商基金、诺安基金广深、人寿资产、中银资管、建信理财、名禹资产、中欧基金、国寿安保、南方基金广深、华富基金、巨曦资产、丹羿投资、新华基金、海通自营、人保资产、明源私募、华安基金、中融基金、申九资产、蠡源晟、成泉资产、横琴人寿、众安保险资管、健顺投资、中再资产、国海自营、中再资产、国投瑞银上海、青骊资产、趣时投资、交银施罗德、恒越基金、汇丰晋信、恒识投资、中信理财、东方马拉松、汇安基金、博时基金广深、华泰保险资管、中英人寿、歌汝私募、泰达宏利、新华基金、汇添富、泉汐投资、泰康资产、国华人寿、凯石基金、禾永投资、民生加银、光大理财、国华兴益资管、昆仑健康、明世伙伴基金、名禹资产、巨子投资、富国基金、招商基金北京、灏升资产、民生通惠资管	详见相关公告索引	巨潮资讯网 2022 年 6 月 28 日披露的调研活动信息（编号：2022-04）
2022 年 07 月 01 日	罗博特科 A 栋四楼会议室	电话沟通	机构	光大证券、光大证券研究所、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Brilliance Capital 才华资本、招商银行一理财子、银石投资、广发证券自营、棕榈湾投资、普邦恒升投资、财通基金、建信养老金、韶夏资本、景泰利丰、英大泰和、浦银安盛、华泰柏瑞、进门财经	详见相关公告索引	巨潮资讯网 2022 年 7 月 5 日披露的调研活动信息（编号：2022-05）
2022 年 07 月 27 日	罗博特科 A 栋四楼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东海证券、彤源投资、承洛资本、上海梭罗、中航证券、长江证券、上海国泰、上海淮锦	详见相关公告索引	巨潮资讯网 2022 年 7 月 28 日披露的调研活动信息（编号：2022-06）
2022 年 08 月 28 日	罗博特科 A 栋四楼会议	电话沟通	机构	浙商证券、建信基金、鲲鹏基金、华泰证券自营、嘉实基金、固禾资产、	详见相关公告索引	巨潮资讯网 2022 年 8 月

	室			焱牛投资、聚劲投资、偕沅资产、歌汝私募、汇丰晋信、东证资管、中银资管、进化论、和谐汇一、凯石基金、源贝、通晟资产、长城财富、鹏华基金、瑰钰投资、百泉汇中、玄元投资、重阳投资、深圳普赞普基金、福建鑫诺嘉誉投资、拾贝投资、华润元大、恒穗资产、云禧投资、兴银基金、富国基金、招商基金、华夏基金、百年保险、中金资管、建信理财、棕榈滩投资、华泰证券资管、蜂巢基金、光大保德信、源峰基金、海南泰昇基金、名禹资产、中邮创业、太平养老、九方智投、荷和投资、东方马拉松、华商基金、泰信基金、上投摩根、西部利得、广州泽嘉投资、宝盈基金、国海富兰克林、恒识投资、汇利资产、中邮人寿、人保资产、中信保诚、易方达、天风资管、铭箭投资、新华基金		30 日披露的调研活动信息（编号：2022-07）
2022 年 09 月 05 日	罗博特科 A 栋四楼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中金公司、红骅投资、泽源资产、誉辉资本、鲁信创投、大朴资产、紫金矿业、嘉实基金、泾溪投资、中信证券、巨子私募、博时基金、暖逸欣私募	详见相关公告索引	巨潮资讯网 2022 年 9 月 6 日披露的调研活动信息（编号：2022-08）
2022 年 10 月 31 日	罗博特科 A 栋四楼会议室	电话沟通	机构	浙商证券、华夏基金、鼎汇通、上海合远、鹤禧投资、上投摩根、诺德基金、理成资产、长信基金、国赞投资、广州华山汇基金、磐耀资产、人保资产、建信保险、汇丰晋信、建信基金、兴业基金、财通证券研究所、理成资产、歌汝私募基金、兴业基金、进门财经、汇丰晋信	详见相关公告索引	巨潮资讯网 2022 年 10 月 31 日披露的调研活动信息（编号：2022-09）
2022 年 11 月 24 日	罗博特科 A 栋四楼会议室	电话沟通	机构	东北证券、中信建投证券、安信证券、深圳智诚海威、广东文华先锋私募、上海睿亿投资、浙江巴沃睿德资产、东吴证券、长城证券、广发证券、民生证券、璟熔投资、上海贵源投资、阳合私募、睿银投资、煜德投资、中欧基金、安信证券、云禧基金私募、昭图投资、长安基金、国海证券、方正证券、中泰证券、铭箭投资、留仁资产、华创证券、橡木资产、国投安信期货、恒悦资产、合远基金、深圳创富兆业	详见相关公告索引	巨潮资讯网 2022 年 11 月 25 日披露的调研活动信息（编号：2022-10）
2022 年 12 月 08 日	罗博特科 A 栋四楼会议室	电话沟通	机构	信达澳亚、华泰柏瑞、嘉实基金、交银施罗德、南方基金、鹏华基金、中银基金、建信基金、长盛基金、华商基金、宝盈基金	详见相关公告索引	巨潮资讯网 2022 年 12 月 11 日披露的调研活动信息（编号：2022-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已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治理结构，公司股东大会为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为公司的主要决策机构，监事会为公司的监督机构，三者与公司高级管理层共同构建了分工明确、相互配合、相互制衡的运行机制。公司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组织结构符合《公司法》、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各组织机构之间分工明确、相互制约，组织结构健全、清晰，设计合理，运行有效。

报告期内，公司运作规范，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各项工作均严格按照相关制度的规定执行，未受到监管部门采取行政监管措施，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发布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规范地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平等对待所有股东，并尽可能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使其充分行使股东权利。同时，公司聘请专业律师见证股东大会，确保会议召集、召开以及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规定，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一次年度股东大会和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均由董事会召集、召开。

（二）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设董事 7 名，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各位董事能够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开展工作，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同时积极参加相关培训，熟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董事会下设有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战略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专门委员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等制度履行其职责，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了有益的补充。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九次董事会，会议均由董事长召集、召开。

（三）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设监事 3 名，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监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各位监事能够按照《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九次监事会，会议均由监事会主席召集、召开。

（四）关于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健全

公司依据相关法律和政策，在综合考虑控制程序的成本效益的基础上，在证券市场规范化发展方向指引下，设置内部控制制度，保证资产的安全和完整，保证公司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公司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公司实现发展战略。

（五）关于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

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等规定以及公司制定的《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为信息披露报纸，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为信息披露网站。同时指定董事会秘书全面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和信息披露工作，公司还设立了电话专线与专用邮箱，用以保障投资者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获取公司相关资料和信息，促进了公司依法规范运作，维护了公司、股东及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六）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重视公司的社会责任，积极与相关利益者合作，加强与各方的沟通和交流，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健康、持续的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一）资产独立完整

公司作为生产经营型企业，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措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

（二）人员独立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的情况。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的情形。

（三）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门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未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公司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缴纳，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纳税的情形。

（四）机构独立

公司通过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独立董事制度，强化公司分权管理与监督职能，形成了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建立了健全的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五）业务独立

公司是一家研制高端自动化装备和智能制造执行系统软件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拥有完整的研发、设计、装配、测试、销售和服务体系，为光伏电池、电子及半导体、汽车精密零部件、食品药品等领域提供柔性、智能、高效的高端自动化装备及制造 R Fab 执行系统软件。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采购、生产和销售业务体系，按照经营计划自主组织经营，独立开展业务，不存在需要依赖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经营活动的情况。公司未与控股股东或关联方之间签订委托经营、经营租赁等协议。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1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55.91%	2022 年 05 月 20 日	2022 年 05 月 21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2021 年度

					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 2022-039)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0.67%	2022 年 09 月 13 日	2022 年 09 月 14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2-074)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戴军	董事长/CEO	现任	男	49	2016年09月20日	2025年09月12日	4,709,577	0	0	0	4,709,577	
王宏军	董事	现任	男	44	2016年09月20日	2025年09月12日	1,569,859	0	0	0	1,569,859	
吴廷斌	原董事/执行总裁	离任	男	49	2019年09月03日	2022年09月12日	0	50,000	0	0	50,000	作为激励对象获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张建伟	董事	现任	男	41	2016年09月20日	2025年09月12日	0	3,000	0	0	3,000	作为激励对象获授第一类限

													制性股票
徐立云	原独立董事	离任	男	49	2016年09月20日	2022年09月12日	0	0	0	0	0	0	
盛先磊	原独立董事	离任	男	42	2016年09月20日	2022年09月12日	0	0	0	0	0	0	
杨利成	原独立董事	离任	男	46	2016年09月20日	2022年09月12日	0	0	0	0	0	0	
牛丹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37	2022年09月13日	2025年09月12日	0	0	0	0	0	0	
陈立虎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9	2022年09月13日	2025年09月12日	0	0	0	0	0	0	
朱兆斌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4	2022年09月13日	2025年09月12日	0	0	0	0	0	0	
张学强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45	2016年09月20日	2025年09月12日	0	0	0	0	0	0	
唐涛	监事	现任	男	44	2016年09月20日	2025年09月12日	0	0	0	0	0	0	
杨玲花	监事	现任	男	50	2019年09月03日	2025年09月12日	0	0	0	0	0	0	
李伟彬	董事/副总裁	现任	男	50	2016年09月20日	2025年09月12日	0	30,000	0	0	30,000	30,000	作为激励对象获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谢贤清	副总裁	现任	男	50	2019年09月03日	2025年09月12日	0	35,000	0	0	35,000	35,000	作为激励对象获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杨雪莉	财务总监	现任	女	50	2016年09月20日	2025年09月12日	0	35,000	0	0	35,000	35,000	作为激励对象

					日	日						获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李良玉	董事会秘书	现任	女	37	2021年10月21日	2025年09月12日	0	5,000	0	0	5,000	作为激励对象获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合计	--	--	--	--	--	--	6,279,436	158,000	0	0	6,437,436	--

[注]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谢贤清先生因个人原因已离任副总裁。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吴廷斌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2年09月12日	因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吴廷斌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离任后截至本报告期末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
徐立云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2年09月12日	因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且独立董事任期已满6年，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徐立云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盛先磊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2年09月12日	因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且独立董事任期已满6年，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盛先磊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杨利成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2年09月12日	因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且独立董事任期已满6年，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杨利成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牛丹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2年09月13日	公司股东大会选举牛丹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陈立虎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2年09月13日	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陈立虎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朱兆斌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2年09月13日	公司股东大会选举朱兆斌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李伟彬	董事	被选举	2022 年 09 月 13 日	公司股东大会选举李伟彬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董事会成员

公司现任董事会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会成员 7 人，其中独立董事 3 人。各董事简历如下：

1、戴军，男，1974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戴军先生 1996 年 7 月至 1997 年 10 月任上海电焊机厂工艺研究所助理工程师；1997 年 10 月至 1999 年 12 月任东芝电梯（上海）有限公司工程师；1999 年 12 月至 2002 年 6 月任美国环球仪器（香港）有限公司上海代表处工程师；2002 年 6 月至 2004 年 10 月，任汉高（中国）有限公司产品经理；2004 年 10 月至 2005 年 4 月，任以色列华莱中国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05 年 4 月至 2011 年 2 月，任苏州捷昇电子有限公司总经理；2011 年 4 月至 2019 年 9 月，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9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兼 CEO。

2、王宏军，男，1978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级工商管理硕士。王宏军先生 1998 年至 2002 年任职于江苏新科电子集团；2002 年至 2004 年任职于王氏港建中国有限公司；2004 年至 2005 年任职于 AIM 中国；2005 年至 2014 年任职于苏州捷昇电子有限公司；2014 年 12 月至 2016 年 9 月任职于苏州罗博特科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16 年 9 月至 2021 年 4 月，任公司董事、总裁、董事会秘书；2021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3、李伟彬，男，1972 年 11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科学士。1996 年 7 月起历任济南重机集团公司工程师、烟台龙口丛林集团公司工程师、杭州百盛精密铸造有限公司科长、上海精润金属制品有限公司生产部经理、工厂厂长，2012 年 9 月至 2019 年 9 月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运营总监，2019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裁、运营总监。

4、张建伟，男，1981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张建伟先生 2003 年至 2011 年历任苏州伟业石化机械厂工程师、库特勒自动化系统有限公司工程师、卫美恒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工程师，2011 年 6 月至今担任公司技术中心经理，2016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技术中心经理。

5、牛丹，男，1986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2013 年 11 月至 2021 年 10 月任东南大学教师及科研秘书；2014 年 7 月至 2014 年 8 月任美国里海大学访问学者；2017 年 9 月至 2017 年 10 月任美国德州大学圣安东尼奥分校访问学者；2017 年 9 月至 2019 年 9 月任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发改局、大黄山街道办事处、东环街道办事处副局长、副主任；2021 年 10 月至今任东南大学教师及院长助理；2022 年 9 月至今兼任公司独立董事。

6、陈立虎，男，1954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1982 年 7 月至 1983 年 7 月任安徽大学助教；1986 年 7 月至 1993 年 2 月任南京大学讲师、副教授；1993 年 3 月至 1993 年 8 月任深圳法制研究所副研究员；1993 年 9 月至今任苏州大学法学教授、博导；2019 年 10 月已办退休手续，目前继续承担研究生的指导。现任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和无锡化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 年 9 月至今兼任公司独立董事。

7、朱兆斌，男，1969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1992 年 8 月起历任吴县市经济技术发展总公司职员，苏州施乐工程复印系统有限公司业务代表，苏州工业园区信息港有限公司职员，苏州市嘉泰联合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苏州明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主任会计师；2020 年 10 月至今任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现任苏州和阳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星恒电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苏州飞宇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 年 9 月至今兼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监事会成员

公司本届监事会为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会成员 3 人，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人。各监事简历如下：

1、张学强，男，1978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张学强先生2004年至2011年历任香港新科实业有限公司工程师、高级工程师；2011年4月起至今担任公司技术副总监；2016年9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技术副总监。

2、唐涛，男，1978年8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唐涛先生2001年9月起历任苏州华硕电子有限公司工程师、美国环球仪器（香港）有限公司上海代表处工程师、苏州捷昇电子有限公司客服部经理，2016年6月至今担任公司光伏检测项目经理，参与公司自动化检测项目管理工作；2016年9月至今，任公司监事、项目经理、市场部总监。

3、杨玲花，女，1972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杨玲花女士1992年7月至2007年9月历任大亚股份科技有限公司会计、主办会计；2007年9月至2009年12月任苏州中青基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财务主管；2009年12月至2011年6月任苏州秀资实业有限公司财务主管；2011年6月至今，任公司财务主管；2019年9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本公司共有高级管理人员6名，各高级管理人员简历如下：

1、戴军，CEO，详见本节“董事会成员”简历介绍。

2、吴廷斌，男，1973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历，上海交通大学，材料学博士学位。吴廷斌先生2002年5月至2006年9月任上海中芯国际集成电路制造有限公司任工程师，资深工程师，资深技术经理等职；2006年9月至2007年11月任上海华虹NEC电子有限公司高级主管工程师，项目经理等职；2007年11月至2009年8月任晶澳太阳能有限公司任工艺部高级经理，扬州基地副总经理等职；2009年10月至2013年4月任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集团副总裁，电池事业部总经理，奥特斯维（太仓）能源有限公司总经理等职；2013年6月至2017年9月任杭州赛昂电力有限公司任技术副总裁，总裁等职；2017年10月至2018年8月任南通苏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任常务副总经理。2018年12月加入本公司，并于2019年5月至2019年9月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19年9月至本报告期末任公司执行总裁。

3、李伟彬，副总裁、运营总监，详见本节“董事会成员”简历介绍。

4、谢贤清先生，男，1972年8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工学博士学位。2002年7月起历任美国应用材料公司客户服务主管、晶澳太阳能有限公司工艺部经理、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厂长、阿特斯阳光电力集团副总经理、Volta Materials Co.,Ltd 总经理，2019年9月至本报告期末担任公司副总裁。

5、杨雪莉，女，1972年11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1996年7月起历任无锡威肯高速推进器制造有限公司主办会计、苏州金红叶纸业有限公司会计课长、苏州环仪电子系统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苏州能健电气有限公司财务经理、项目总监，2015年5月至今担任公司财务总监。

6、李良玉，女，1986年4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11年起历任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SH.603799）证券事务专员，新海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SZ.002089）证券事务代表，2016年7月至2021年10月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21年10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戴军	苏州元颀昇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6年10月25日		否
戴军	上海科骏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6年01月21日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戴军	罗博特科（南通）	执行董事			否
戴军	捷策节能	董事长、总经理			否
戴军	南通原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否
戴军	苏州斐控晶微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否
戴军	苏州斐控泰克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否
戴军	元能微电子科技南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戴军	罗博齐物技术（苏州）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戴军	罗博特科（深圳）	执行董事、总经理			否
王宏军	捷策节能	监事			否
王宏军	苏州图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否
王宏军	苏州聚创智能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否
王宏军	苏州玖优智能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否
王宏军	苏州玖物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是
吴廷斌	苏州斐控晶微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吴廷斌	苏州斐控泰克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吴廷斌	罗博齐物技术（苏州）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吴廷斌	罗博特科（深圳）	监事			否
牛丹	东南大学	教师、院长助理			是
牛丹	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陈立虎	苏州市人大常委会	立法咨询专家			否
陈立虎	苏州仲裁委员会	仲裁员			否
陈立虎	苏州市委依法治市委员会办公室	决策咨询专家			否
陈立虎	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陈立虎	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陈立虎	无锡化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朱兆斌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苏州分所所长			是
朱兆斌	苏州和阳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朱兆斌	苏州飞宇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朱兆斌	新海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朱兆斌	星恒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谢贤清	元能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南通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情见第六节之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中的戴军、杨雪莉的处罚及整改情况。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以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董事、监事薪酬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的津贴标准参照本地区、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整体水平，相关标准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在公司担任工作职务的非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公司支付岗位薪酬，董事、监事不另外支付津贴，薪酬主要依据公司经营状况、管理岗位的主要范围与职责、重要性以及对业绩完成情况进行考核来确定。2022 年度，公司支付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总额为 685.3 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戴军	董事长/CEO	男	49	现任	115.9	否
王宏军	董事	男	44	现任	0	是
吴廷斌	原董事/执行总裁	男	49	离任	110	否
张建伟	董事	男	41	现任	46.6	否
徐立云	原独立董事	男	49	离任	4.2	否
盛先磊	原独立董事	男	42	离任	4.2	否
杨利成	原独立董事	男	46	离任	4.2	否
牛丹	独立董事	男	37	现任	1.8	否
陈立虎	独立董事	男	69	现任	1.8	否
朱兆斌	独立董事	男	54	现任	1.8	否
张学强	监事会主席	男	45	现任	55.4	否
唐涛	职工代表监事	男	44	现任	31.2	否
杨玲花	监事	女	50	现任	22.3	否
李伟彬	董事/副总裁	男	50	现任	75.4	否
杨雪莉	财务总监	女	50	现任	81.2	否
谢贤清	副总裁	男	50	现任	85.8	否
李良玉	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	女	37	现任	43.5	否
合计	--	--	--	--	685.3	--

八、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2 年 01 月 18 日	2022 年 01 月 19 日	1、《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2 年 02 月 08 日	2022 年 02 月 10 日	1、《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2、《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3、《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附生效条件的交易协议的议案》；4、《关于<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5、《关于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但不构成重组上市的议案》；6、《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7、《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四十三条的议案》；8、《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9、《关于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依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7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三条不得参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议案》；10、《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创业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第十八条、第二十一条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核规则>第七条、第九条规定的议案》；11、《关于公司符合<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第十一条规定的议案》；12、《关于本次交易不适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核规则>第十条或者第十一条规定的议案》；13、《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的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的议案》；14、《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15、《关于暂不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相关事项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2 年 04 月 27 日	2022 年 04 月 29 日	1、《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2、《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3、《关于独立董事 2021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4、《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5、《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6、《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7、《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8、《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议案》；9、《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10、《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11、《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准

			备、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12、《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13、《关于 2022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14、《关于 2022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15、《关于 2022 年度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在授权额度内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16、《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及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17、《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18、《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19、《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2 年 06 月 24 日	2022 年 06 月 25 日	1、《关于终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2 年 07 月 11 日	2022 年 07 月 12 日	1、《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2、《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3、《关于确定日常经营重大合同自愿性披露标准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22 年 08 月 25 日	2022 年 08 月 27 日	1、《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2、《关于 2022 年半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议案》；3、《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4、《关于制定<委托理财管理制度>的议案》；5、《关于修订<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6、《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7、《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8、《关于豁免原实际控制人自愿性承诺的议案》；9、《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2 年 09 月 13 日	2022 年 09 月 14 日	1、《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2、《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3、《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4、《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2 年 10 月 27 日	2022 年 10 月 28 日	1、《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2、《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2 年 12 月 13 日	2022 年 12 月 14 日	1、《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2、《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的议案》；3、《关于全资子公司实缴出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徐立云	6	1	5	0	0	否	2
盛先磊	6	1	5	0	0	否	2
杨利成	6	1	5	0	0	否	2
牛丹	3	0	3	0	0	否	0
陈立虎	3	0	3	0	0	否	0
朱兆斌	3	0	3	0	0	否	0
戴军	9	1	8	0	0	否	2
王宏军	9	4	5	0	0	否	2
张建伟	9	4	5	0	0	否	2
吴廷斌	6	2	4	0	0	否	2
李伟彬	3	1	2	0	0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制度的规定，诚实、勤勉、独立地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独立作用。一方面，独立董事严格审核公司提交董事会的相关事项，维护公司和公众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另一方面，独立董事发挥自己的专业优势，积极关注和参与研究公司的发展，为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审计工作、限制性股票激励、战略规划等工作提出了意见和建议。独立董事对公司的相关合理建议均被采纳。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审计委员会	杨利成、盛先磊、王宏军	3	2022年01月28日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	无	无	无
			2022年04月27日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并提请董事会审议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提请董	无	无	无

				事会审议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并提请董事会审议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议案》；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022 年 08 月 25 日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无	无	无
审计委员会	朱兆斌、陈立虎、王宏军	1	2022 年 10 月 27 日	一、审议通过《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无	无	无
提名委员会	盛先磊、戴军、徐立云	1	2022 年 08 月 25 日	一、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二、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无	无	无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徐立云、戴军、杨利成	1	2022 年 04 月 27 日	一、审议《关于 2022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二、审议《关于 2022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无	无	无
战略委员会	戴军、王宏军、徐立云	1	2022 年 02 月 08 日	一、审议《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 二、审议《关于公司发	无	无	无

				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 三、《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附生效条件的交易协议的议案》； 四、审议《关于<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	--	--	---	--	--	--

十、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393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304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697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697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471
销售人员	13
技术人员	134
财务人员	20
行政人员	59
合计	697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14
本科	219
大专	252
高中及以下	212
合计	697

2、薪酬政策

公司实行基于职系、职级的宽带薪酬制，各职级薪酬范围，依据市场水平和公司目前薪酬实际水平确定薪酬中位值和上下限。通过绩效考核的方式对员工超额工作部分或工作绩效突出部分给予奖励，并将职位聘任、职位定薪、职位考核、职业拓展结合起来，以达到配合公司人力资源战略发展需要。

3、培训计划

公司坚持“以人为本”的人才理念，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对人力资源的需要，建立了立体化的培训体系。新员工入职培训有助于新入职员工了解公司的情况，更快更好的接受公司企业文化，快速融入公司；针对在职人员，各部门结合公司的发展战略规划，制定部门的年度培训计划，通过专业技能培训帮助员工在具体业务领域提升岗位胜任能力；结合公司发展战略，不定期开展各类专项培训，对员工进行技术、技能、工作方法以及文化理念等针对性的系统培训，有助于员工技能的提高、思维方式的转变、个人综合素质的提升，从而提高和改善工作绩效，在公司中胜任更具有挑战性的工作，为员工的职业发展创造良好的条件，同时提高员工与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分红政策未发生变化。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公司章程》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和审议程序实施利润分配方案，分红标准和分红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相关的议案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由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审议通过后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实施，切实保证了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于2017年5月15日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及《关于制定〈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于公司发行上市后生效。公司主要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1、利润分配政策的基本原则

公司的利润分配应充分考虑和听取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坚持现金分红为主这一基本原则，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在公司盈利以及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

2、利润分配具体政策

（1）利润分配的形式：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和本规划有关规定和条件，同时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与稳定性的前提下，公司可以采用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凡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优先采用现金分红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如以现金方式分配利润后，公司仍留有可供分配的利润，并且董事会认为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公司可以采用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2）现金分红的条件：公司依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实施现金分红须同时满足下列条件：①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且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②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③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正值。

(3) 现金分红的比例：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生，公司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首先采用现金方式分配股利，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①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②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③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4) 公司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公司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发放股票股利应注重股本扩张与业绩增长保持同步。在以下两种情况时，公司可以考虑发放股票股利：①公司在面临资金需求约束或现金流不足时，可考虑采用发放股票股利的利润分配方式；②如董事会认为公司有扩大股本规模需要时，或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等情况时，可以采取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5) 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公司一般按照年度进行现金分红，可进行中期分红。

3、利润分配的审议程序

(1) 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由董事会提出，但需事先征求独立董事和监事会的意见，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独立意见，监事会应对利润分配预案提出审核意见。利润分配预案经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审核同意，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2) 公司将保持股利分配政策的连续性、稳定性，如因公司根据行业监管政策、自身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或者根据外部经营环境发生重大变化而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议案由董事会根据公司经营情况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拟定，经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审核同意，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3)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监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公司将通过多种途径（电话、传真、电子邮件、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听取、接受公众投资者对利润分配事项的建议和监督。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1.0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110,530,936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11,053,093.6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11,053,093.60

可分配利润（元）	194,689,205.71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5.68%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根据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时，公司所做的承诺，公司每年现金分红的比例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20%，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的情况下，优先进行现金方式分配。 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公司总股本 110,530,93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00 元（含税）人民币，共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1,053,093.60 元（含税），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此预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后还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能实施，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此预案发表了同意意见。预案内容及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充分保护了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情况

(1) 2021 年 12 月 5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拟向激励对象授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合计 30.00 万股，约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日公司股本总额 11,027.9436 万股的 0.272%，占本激励计划拟授出权益总数的 9.901%。股权激励计划的总人数为 50 人，授予价格为 29.81 元/股。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及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了独立意见，律师等中介机构出具了相应报告。

(2) 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6 日通过公司内部告示发布了股权激励对象名单，公示期为 2021 年 12 月 6 日至 2021 年 12 月 16 日，公示期满后，监事会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对公示情况进行了说明。公司监事会认为，列入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条件，其作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合法、有效。

(3) 2021 年 12 月 23 日，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披露了《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1-080），公司对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在本次激励计划草案首次公开披露前六个月（即 2021 年 6 月 4 日至 2021 年 12 月 6 日）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

(4) 2022 年 1 月 18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律师等中介机构出具了相应报告。

(5) 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17 日披露了《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6），本次激励计划实际授予登记的数量为 25.15 万股，占授予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0.228%，授予登记激励对象为 50 名。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行权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已解锁股份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吴廷斌	执行总裁	0	0	0	0	0	0		0	0	50,000	29.81	50,000
张建伟	董事	0	0	0	0	0	0		0	0	3,000	29.81	3,000
谢贤清	副总裁	0	0	0	0	0	0		0	0	35,000	29.81	35,000
李伟彬	副总裁	0	0	0	0	0	0		0	0	30,000	29.81	30,000
杨雪莉	副总裁	0	0	0	0	0	0		0	0	35,000	29.81	35,000
李良玉	董事会秘书	0	0	0	0	0	0		0	0	5,000	29.81	5,000
合计	--	0	0	0	0	--	0	--	0	0	158,000	--	158,000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公司为规范绩效管理流程，强化公司目标计划、经营指标的管理，严格贯彻落实对高级管理人员的组织绩效考核及激励机制。绩效考评机制包含季度考核及年度考核，季度考核内容由关键业绩指标完成情况、季度重点计划、考核加减分项三部分组成，年度考核则根据各考核人员全年业绩情况及工作综合表现评定考核成绩。高级管理人员的组织绩效考核由公司行政及人事部发起并组织开展，所有绩效考评成绩都以公开透明、客观公正为基本前提，应用于被考核人的薪酬管理中。公司以提倡以绩优为原则，大力发展人才激励计划，通过从严考核、合理激励双管齐下的方法，极大提高全员工作效率，为公司的业务发展提供强有力的后援保障。

报告期内，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绩效考核管理制度执行情况良好。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认真履行职责，积极落实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相关决议，在董事会的正确指导下积极调整经营思路，加强内部管理，拓展业务，提升公司经营管理能力，较好地完成了本年度的各项工作任务。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1) 加强内部控制培训及学习。公司联合持续督导机构组织大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参加合规学习，提高公司管理层的合规意识和治理水平。并且有针对性地开展普法教育，面向中基层员工进行合规宣导，以提高风险防范意识，强化合规经营意识，确保内部控制制度得到有效执行，切实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2) 进一步完善公司制度。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梳理了公司制度文件，根据公司实际情况，着重修订了《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委托理财管理制度》《内部审计制度》等，进一步完善了公司治理制度。

(3) 为进一步提升上市公司质量，报告期内公司进行了多次自查，重点针对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股票交易等上市公司中的突出问题进行自查。证券部、财务部、内审部互相配合监督，密切关注公司大额资金往来的情况，并督促各部门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审议、披露程序。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五、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无购买新增子公司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六、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3 年 04 月 22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1、重大缺陷：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企业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 2、重要缺陷：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未建立反舞弊程	1、重大缺陷：公司经营或决策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公司出现严重质量、环境与职业健康安全事件；中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流失严重，对公司业务造成重大影响；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系统性失效，且缺乏有效的补偿性控制；公司内控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2、重

	序和控制措施；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 3、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要缺陷：公司存在大额资产运用失效的行为；公司出现重要的质量、环境与职业健康安全事件；公司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公司关键经营业务存在缺乏控制标准或标准失效的情况；公司存在内部控制重要的缺陷未得到整改的情况。3、一般缺陷：未构成重大缺陷、重要缺陷标准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定量标准	重大缺陷：1、利润总额潜在错报 \geq 利润总额的 5%；2、资产总额潜在错报 \geq 资产总额的 1%。 重要缺陷：1、利润总额的 1% \leq 潜在错报 $<$ 利润总额的 5%；2、资产总额的 0.5% \leq 潜在错报 $<$ 资产总额的 1%。 一般缺陷：1、潜在错报 $<$ 利润总额的 1%；2、潜在错报 $<$ 资产总额的 0.5%。	重大缺陷：损失金额占上年经审计的利润总额的 5% 及以上。重要缺陷：损失金额占上年经审计的利润总额的 1%（含 1%）至 5%。一般缺陷：损失金额小于上年经审计的利润总额的 1%。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不适用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无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公司生产经营中主要污染物是在机件加工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液（如乳化液）以及实验室产生的少量固体危废（泥渣、废活性炭及废包装桶）。公司将废液和固体危废分别委托给专业污染物处置公司进行合理处置，公司与废物处置公司签订处置合同，帮助公司处置废液及固体危废。2022 年度，公司实际产生废液及固体危废已全部由废物处置公司处置，不会对环境造成二次污染。厂区的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相应规定，未对周边环境产生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环保法律、法规及行业规范，自觉履行生态环境保护的社会责任。2022 年度未发生环境污染事故及其他环保违法违规行为，也未受到环保部门的行政处罚。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情况

（一）股东权益保护

1、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体系，加强信息披露管理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信息披露质量，确保所有投资者公平地获取公司信息。报告期内，公司披露的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未出现更正或补充的情形。

2、报告期内，公司在全景网进行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了线上交流，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与认同，并且公司注重提高投资者服务水平，确保投资者热线、传真、专用邮箱、深交所“互动易”平台和网站投资者关系栏目等多个沟通交流平台的服务渠道畅通，保障投资者反馈的信息能够及时传递给公司管理层，并确保投资者的意见和疑问能够及时得到公司管理层的解答，充分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3、为充分保障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严格规范股东大会的召开程序和会议内容。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提供了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两种参会渠道，确保全体投资者均可以充分行使权利，并平等有效地参与到公司的治理中，切实保障投资者参与公司经营管理的权利。

（二）职工权益保护

1、公司注重人文关怀，给员工购买补充医疗保险，关注员工身心健康；年度评选优秀员工奖励，鼓励先进；公司制定了一系列的福利制度，为员工的婚、嫁、娶、育，以及各类节日、员工生日发放福利、送上祝福。组织部门团建活动、庆典年会活动、三八妇女节福利、中秋福利等活动，丰富员工的业余文化生活。

2、注重职工培训。公司搭建有完备的培训体系，并不断改进完善。培训主要分内训和外训两种形式。内部培训方面，公司建有内训师队伍，开设内部培训课程，利用公司内部资源对员工进行岗前、在岗业务培训，以及各项法规、公司规

章、制度等培训，帮助员工成长和提高；外部培训方面，公司通过聘请外部讲师、组织员工参加外部培训及参加在职学历教育等方式，为不同层级员工制定富有针对性的专项培训，拓宽员工的思维视野，提高员工专业技能和综合素质。公司每年都根据发展战略、人员情况制定相应的培训计划，为员工搭建良好的职业发展通道，为公司发展储备人才。

（三）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

公司始终秉持“为客户提高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和提升良率”的宗旨，不断更新我们的技术和产品。公司在光伏电池自动化、智能化领域始终保持着行业领先的地位和优势，坚持安全可靠的产品质量、力求完美的工作标准。设立技术服务中心，公司业务部门设立销售部及售后服务部门，为客户提供及时有效的服务。

售前客户需求要融入产品的方案制定、研发设计、生产制造等各环节，公司对产品品质有完备的管理制度，贯穿产品全流程；售中保障客户的知情权，销售推荐汇报过程中，严禁虚假承诺，规范销售人员行为准则，保证销售过程符合政策、协议要求，对客户认真负责；售后客户权益保障，公司形成了完善的售后服务制度，第一时间解决客户问题，及时受理、处理客户投诉。加强客户满意度调查分析，不断提高客户满意度。

（四）环境保护

保护环境，实现可持续发展。公司积极承担环境保护的责任，按照国家有关环境保护与资源节约的规定，结合企业实际情况，认真落实国家节能减排的各项措施，积极使用节能产品，降低污染物排放，提高资源综合利用率。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暂未开展脱贫攻坚、乡村振兴工作。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上海科骏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苏州元颀昇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1) 自本次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 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股份在上述承诺期限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 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公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 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 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公司股票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 价格将进行除权除息相应调整。(3) 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 仍应遵守上述规定。本承诺人将遵守上述股份锁定承诺, 若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的, 本承诺人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的所获增值收益将归公司所有。	2019 年 01 月 08 日	2019 年 1 月 8 日至 2024 年 1 月 8 日止	正常履行
	戴军; 王宏军; 夏承周	股份限售承诺	(1) 自本次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直接及/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 本承诺人直接及/或间接所持公司股份在上述承诺期限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 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公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 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 本承诺人直接及/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的锁定期将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公司股票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 价格将进行除权除息相应调整。本条承诺不因本承诺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3) 上述承诺的股份锁定期限届满后, 在本承诺人任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内, 每年转让公司股份不超过本承诺人直接及/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离任后半年内不转让本承诺人直接及/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本承诺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 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本承诺人直接及/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	2019 年 01 月 08 日	2019 年 1 月 8 日至 2024 年 1 月 8 日止	正常履行

			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本承诺人直接及/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后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转让本承诺人直接及/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4）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承诺人直接及/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仍应遵守上述规定。本承诺人将遵守上述股份锁定承诺，若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的，本承诺人转让直接及/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的所获增值收益将归公司所有。			
李伟彬;杨雪莉;张建伟	股份限售承诺	<p>(1) 自本承诺人出具承诺函之日起至公司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在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所持有的科骏投资/能骏投资的出资份额，也不由科骏投资/能骏投资回购本人持有的该部分出资份额。（2）本承诺人间接所持公司的股份在相关股份锁定期限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承诺人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六个月。若公司股票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价格将进行除权除息相应调整。本条承诺不因其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3）上述承诺的股份锁定期限届满后，在本承诺人任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内，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承诺人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任后半年内不转让本承诺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本承诺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本承诺人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本承诺人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后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转让本承诺人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4）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承诺人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仍应遵守上述规定。本承诺人将遵守上述股份锁定承诺，若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的，本承诺人转让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的所获增值收益将归公司所有。</p>	2017年04月28日	2017年4月28日至2022年1月8日止	已履行完毕	
	张学强	股份限售承诺	<p>(1) 自本承诺人出具承诺函之日起至公司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在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所持有的科骏投资的出资份额，也不由科骏投资回购本人持有的该部分出资份额。（2）上述承诺的股份锁定期限届满后，在本承诺人任职公司监事期间内，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承诺人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任后半年内不转让本承诺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本承诺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p>	2017年04月28日	2017年4月28日至2022年1月8日止	已履行完毕

			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本承诺人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本承诺人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后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转让本承诺人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3）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承诺人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仍应遵守上述规定。本承诺人将遵守上述股份锁定承诺，若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的，本承诺人转让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的所获增值收益将归公司所有。			
	戴军、王宏军	股份限售承诺	戴军先生及王宏军先生承诺：自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所认购的股份，也不由罗博特科收购该部分股份。本人所取得罗博特科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因罗博特科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金转增等形式所衍生取得的股票亦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	2021年11月19日	2021年11月19日至2024年11月19日止	正常履行
	戴军；王宏军；夏承周	股份减持承诺	（1）本承诺人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减持本承诺人直接及/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2）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本承诺人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3）本承诺人减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4）本承诺人直接及/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减持的，每年减持的公司股票数量不超过上年末本承诺人直接及/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的 25%，并且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并上市时公司股票的发行价格（如公司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为按照相应比例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后用于比较的发行价）；（5）本承诺人减持公司股份前，应于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依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证券监管主管机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和制度，本承诺人无需承担披露义务的情况除外。本承诺人将遵守上述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承诺，若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的，本承诺人转让直接及/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的所获增值收益将归公司所有。	2019年01月08日	长期	正常履行
	上海平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颂歌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股份减持承诺	（1）本承诺人作出承诺，自公司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减持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2）本承诺人减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	2019年01月08日	长期	已履行完毕

			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3）在不违反已作出的相关承诺的前提下，本承诺人所持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在锁定期届满两年内，累计减持的股份最高可至发行前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4）本承诺人减持公司股份的，应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依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证券监管主管机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和制度，本承诺人无需承担披露义务的情况除外；（5）本承诺人减持公司股份前，应于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若未履行公告程序，该次减持所得收入将归公司所有。依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证券监管主管机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和制度，本承诺人无需承担披露义务的情况除外。本承诺人将遵守上述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承诺，若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的，本承诺人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的所获增值收益将归公司所有。			
	李洁；徐龙	股份减持承诺	（1）本承诺人作出承诺，自公司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减持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2）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本承诺人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3）本承诺人减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4）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减持的，每年减持的公司股票数量不超过上年末本承诺人直接及/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的 25%，并且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并上市时公司股票的发行价格（如公司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为按照相应比例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后用于比较的发行价）；（5）本承诺人减持公司股份前，应于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依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证券监管主管机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和制度，本承诺人无需承担披露义务的情况除外。本承诺人将遵守上述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承诺，若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的，本承诺人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的所获增值收益将归公司所有。	2019 年 01 月 08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上海科骏投资管理中心	股份减持承诺	（1）本承诺人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自公司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	2019 年 01 月 08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有限合伙); 苏州元颢昇 企业管理咨询 有限公司		<p>内，不减持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2）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本承诺人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3）本承诺人减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4）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减持的，每年减持的公司股票数量不超过上年末本承诺人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的 25%，并且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并上市时公司股票的发行价格（如公司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为按照相应比例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后用于比较的发行价）；（5）本承诺人减持公司股份前，应于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若未履行公告程序，该次减持所得收入将归公司所有。依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证券监管主管机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和制度，本承诺人无需承担披露义务的情况除外。本承诺人将遵守上述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承诺，若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的，本承诺人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的所获增值收益将归公司所有。</p>			
	罗博特科智 能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分红承诺	<p>（一）发行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根据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如本次发行成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的滚存利润由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照发行后的股份比例共享。（二）本次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目前公司发展阶段属于成长期，且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2017 年 5 月 15 日，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有关利润分配的主要规定如下：1、利润分配政策的基本原则：公司的利润分配应充分考虑和听取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坚持现金分红为主这一基本原则，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在公司盈利以及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2、利润分配具体政策：（1）利润分配的形式：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和本规划有关规定和条件，同时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与稳定性的前提下，公司可以采用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凡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优先采用现金分红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如以现金方式分配利润后，公司仍留有可供分配的利润，并且董事会认为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公司可以采用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2）现金分</p>	2019 年 01 月 08 日	长期	正常 履行

		<p>红的条件：公司依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实施现金分红须同时满足下列条件：①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且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②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③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正值。（3）现金分红的比例：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发生，公司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首先采用现金方式分配股利，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①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②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③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公司发展阶段不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4）公司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公司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发放股票股利应注重股本扩张与业绩增长保持同步。在以下两种情况时，公司可以考虑发放股票股利：①公司在面临资金需求约束或现金流不足时，可考虑采用发放股票股利的利润分配方式；②如董事会认为公司有扩大股本规模需要时，或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等情况时，可以采取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5）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公司一般按照年度进行现金分红，可进行中期分红。3、利润分配的审议程序（1）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由董事会提出，但需事先征求独立董事和监事会的意见，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独立意见，监事会应对利润分配预案提出审核意见。利润分配预案经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审核同意，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请股东大会审议。（2）公司将保持股利分配政策的连续性、稳定性，如因公司根据行业监管政策、自身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或者根据外部经营环境发生重大变化而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议案由董事会根据公司经营状况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拟定，经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审核同意，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3）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监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公司将通过多种途径（电</p>			
--	--	--	--	--	--

			话、传真、电子邮件、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 听取、接受公众投资者对利润分配事项的建议和监督。			
	戴军;苏州元颢昇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王宏军;夏承周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1、为避免同业竞争损害本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公司控股股东元颢昇，实际控制人戴军、王宏军和夏承周已分别出具《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1）本承诺人目前没有、将来也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现有及将来从事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活动，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2）对于本承诺人直接和间接控股的其他企业，本承诺人保证该等企业履行本承诺函中与本承诺人相同的义务，保证该等企业不与公司进行同业竞争。如果本承诺人所投资、任职或通过其他形式控制的企业从事的业务与公司形成同业竞争或者潜在同业竞争情况的，本承诺人同意将与该等业务相关的股权或资产，纳入公司经营或控制范围或通过其他合法有效方式，消除同业竞争的情形；公司并有权随时要求本承诺人出让在该等企业中的全部股份，本承诺人给予公司对该等股权在同等条件下的优先购买权，并将确保有关交易价格的公平合理。（3）本承诺人承诺如从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公司经营的业务存在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的，将立即通知公司，本承诺人承诺采用任何其他可以被监管部门所认可的方案，以最终排除本承诺人对该等商业机会所涉及资产/股权/业务之实际管理、运营权，从而避免与公司形成同业竞争的情况。（4）本承诺人承诺，若因违反本承诺函的上述任何条款，而导致公司遭受任何直接或者间接形成的经济损失的，本承诺人均将予以赔偿，并妥善处置全部后续事项。2、为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公司控股股东元颢昇，实际控制人戴军、王宏军和夏承周，以及持股 5% 以上的其他股东分别承诺：</p> <p>（1）本承诺人按照证券监管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所要求对关联方以及关联交易进行了完整、详尽披露。除已经向相关中介机构书面披露的关联交易以外，本承诺人以及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及其他可实际控制企业（以下简称“附属企业”）与罗博特科之间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2）本承诺人作为公司股东期间，将尽量减少、规范与罗博特科之间产生新增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本承诺人将严格遵守罗博特科《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规定的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本承诺人承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通过罗博特科的经营决策权损害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3）本承诺人承诺不会通过直接或间接持有罗博特科股份而滥用股东权利，损害罗</p>	2019 年 01 月 08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博特科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4) 本承诺人承诺, 若因违反本承诺函的上述任何条款, 而导致公司遭受任何直接或者间接形成的经济损失的, 本承诺人均将予以赔偿, 并妥善处置全部后续事项。			
	戴军;李伟彬;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元颢昇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王宏军;夏承周;杨雪莉;张建伟	IPO 稳定股价承诺	在《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稳定股价的预案》有效期内, 在出现需要采取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后,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将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草案)》的相关规定, 在不影响公司上市条件的前提下, 实施股价稳定措施, 包括但不限于: 公司实施股票回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 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1、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须以《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稳定股价的预案》内容, 就其稳定股价措施的相关义务做出承诺, 并承诺自愿接受有权主管机关的监督, 并承担法律责任。2、公司承诺, 公司回购股票应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的规定;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 如公司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公司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 (1) 公司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 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 若违反上述承诺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3、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增持股票行为及信息披露应当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的规定; 若控股股东未依照本预案履行增持股票义务, 公司有权责令控股股东在限期内履行增持股票义务; 控股股东仍不履行的, 公司有权扣减、扣留应向控股股东支付的分红。4、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增持股票行为及信息披露应当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的规定; 若未依照本预案履行增持股票义务, 公司有权责令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及时履行增持股票义务,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仍不履行的, 公司有权从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中扣减相应金额。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无正当理由拒不履行本预案规定的股票增持义务, 且情节严重的, 股东大会有权解聘、更换相关董事, 公司董事会有权解聘相关高级管理人员。5、公司承诺, 对于未来新聘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 将要求其根据稳定公司股价预案和相关措施的规定, 作出相关承诺。6、任何对本预案的修订均应该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9年01月08日	2019年1月8日至2022年1月8日止	已履行完毕
	戴军;王宏军;夏承周	其他承诺	1、本承诺人将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就本次发行上市所做的所有承诺, 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 并依法承担相	2019年01月08日	长期	正常履行

			<p>应责任。如本承诺人未履行在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所做各项公开承诺事项，将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若因违反上述承诺而被司法机关和/或行政机关作出相应裁决、决定，本公司将严格依法执行该等裁决、决定。3、如本承诺人未履行在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所做各项公开承诺事项，在违反相关承诺发生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公司处获得股东分红，同时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得转让，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购回或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为止。如因未履行公开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戴军;李伟彬;盛先磊;唐涛;王宏军;徐立云;杨利成;杨雪莉;张建伟;张学强	其他承诺	<p>1、本承诺人将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就本次发行上市所做的所有承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本人不会因本人离职或职务变更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本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所作出的一项或多项公开承诺。如本承诺人未履行在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所做各项公开承诺事项，将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若因违反上述承诺而被司法机关和/或行政机关作出相应裁决、决定，本公司将严格依法执行该等裁决、决定。3、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的，在违反相关承诺发生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公司处领取薪酬或津贴，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购回或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为止。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造成投资者损失的，本人将在证券监督管理机构或人民法院依法确定投资者损失数额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2019年01月08日	长期	正常履行
	戴军;王宏军;夏承周	其他承诺	<p>1) 本承诺人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减持本承诺人直接及/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2) 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本承诺人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3) 本承诺人减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4) 本承诺人直接及/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减持的，每年减持的公司股票数量不超过上年末本承诺人直接及/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的 25%，并且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并上市时公司股票的发行价格（如公司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为按照相应比例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后用于比较的发行价）；(5) 本承诺人减持公司股份前，应于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依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证券监管主管机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和制度，本承诺人无需承担披露义务的情况除外。本承诺人将遵守上述持股意向及减持</p>	2019年01月08日	长期	正常履行

			意向承诺，若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的，本承诺人转让直接及/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的所获增值收益将归公司所有。			
	上海科骏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苏州元颀昇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本公司控股股东元颀昇、持股 5% 以上股东科骏投资承诺如下：（1）本承诺人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自公司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减持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2）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本承诺人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3）本承诺人减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4）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减持的，每年减持的公司股票数量不超过上年末本承诺人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的 25%，并且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并上市时公司股票的发行价格（如公司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为按照相应比例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后用于比较的发行价）；（5）本承诺人减持公司股份前，应于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若未履行公告程序，该次减持所得收入将归公司所有。依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证券监管主管机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和制度，本承诺人无需承担披露义务的情况除外。本承诺人将遵守上述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承诺，若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的，本承诺人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的所获增值收益将归公司所有。</p>	2019 年 01 月 08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李洁；徐龙	其他承诺	<p>（1）本承诺人作出承诺，自公司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减持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2）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本承诺人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3）本承诺人减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4）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减持的，每年减持的公司股票数量不超过上年末本承诺人直接及/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的 25%，并且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并上市时公司股票的发行价格（如公司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为按照相应比例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后用于比较的发行价）；（5）本承诺人减持公司股份前，应于减持前 3</p>	2019 年 01 月 08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依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证券监管主管机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和制度，本承诺人不需承担披露义务的情况除外。本承诺人将遵守上述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承诺，若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的，本承诺人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的所获增值收益将归公司所有。			
	上海平宜投资管理有限 公司—上海 颂歌投资管理 中心（有 限合伙）	其他承诺	（1）本承诺人作出承诺，自公司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减持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2）本承诺人减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3）在不违反已作出的相关承诺的前提下，本承诺人所持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在锁定期届满两年内，累计减持的股份最高可至发行前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4）本承诺人减持公司股份的，应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依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证券监管主管机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和制度，本承诺人不需承担披露义务的情况除外；（5）本承诺人减持公司股份前，应于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若未履行公告程序，该次减持所得收入将归公司所有。依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证券监管主管机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和制度，本承诺人不需承担披露义务的情况除外。本承诺人将遵守上述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承诺，若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的，本承诺人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的所获增值收益将归公司所有。	2019 年 01 月 08 日	长期	正常 履行
	戴军;李伟 彬;盛先磊; 王宏军;徐 立云;杨利 成;杨雪莉; 张建伟	其他承诺	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 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 号）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2015 年修订）、《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 号）等相关规定，公司就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了认真分析，拟定了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具体措施并经公司相关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相关承诺。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为保证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以下承诺：1、承诺不得无偿或以不公	2019 年 01 月 08 日	长期	正常 履行

			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得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承诺对个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必要的职务消费行为应低于平均水平；3、承诺不得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承诺积极推动公司薪酬制度的完善，使之更符合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要求；支持公司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在制订、修改补充公司的薪酬制度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承诺在推动公司股权激励（如有）时，应使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在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另行发布摊薄即期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意见及实施细则后，如果公司的相关规定及本人承诺与该等规定不符时，本人承诺将立即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出具补充承诺，并积极推进公司作出新的规定，以符合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7、本人承诺全面、完整、及时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①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②依法承担对公司和/或股东的补偿责任；③无条件接受中国证监会和/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的处罚或采取的相关监管措施。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其他承诺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报会计师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发行人律师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承诺：因本承诺人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诺：因本公司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先行赔付投资者损失。	2019年01月08日	长期	正常履行
	戴军;李伟彬;盛先磊;唐涛;王宏军;徐立云;杨利成;杨雪莉;张建伟;张学强	其他承诺	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1、罗博特科编制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对罗博特科的招股说明书之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如因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罗博特科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促使罗博特科依法回购其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本人承诺在审议该回购股份事项的各项会议表决中投赞成票。3、如因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促使罗博特科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积极赔偿投资者。4、如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罗博特科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向罗博特科	2019年01月08日	长期	正常履行

			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本人将在违反上述承诺发生之日起停止在罗博特科领取薪酬及现金分红（如有），本人直接、间接持有的罗博特科股份不得转让，直至相关方依照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戴军;苏州元颀昇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王宏军;夏承周	其他承诺	<p>本公司控股股东元颀昇及实际控制人戴军、王宏军、夏承周承诺：1、罗博特科编制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公司/人对罗博特科的招股说明书之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如因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罗博特科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人将督促罗博特科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本公司/人及委派的董事承诺在审议该回购股份事项的董事会、股东大会中投赞成票。3、如因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人将督促罗博特科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积极赔偿投资者。4、如本公司/人未履行上述承诺，本公司/人将在罗博特科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向罗博特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本公司/人将在违反上述承诺发生之日起停止在罗博特科领取现金分红，本公司/人直接、间接持有的罗博特科股份不得转让，直至罗博特科或相关企业依照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5、本公司/人对罗博特科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而导致的回购股份事项提供全额连带责任担保。</p>	2019年01月08日	长期	正常履行
	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本公司承诺：如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具体回购方案如下：1、回购数量：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2、回购价格：公司已上市的，回购价格以相关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1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格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孰高确定。其中：前1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计算公式为：相关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1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相关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1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相关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1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公司已发行尚未上市的，回购价格以发行价格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确定。上市公司期间如发生派发股利、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行为的，上述发行价格亦将作相应调整。3、回购事项时间安排（1）公司董事会将在相关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认定后2个交易日内进行公告。（2）公司将在相关违法事实被有权部门认定后5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并作出决议，通过股份回购的具体方案。公司董事承诺就该等回购股份的相关决议</p>	2019年01月08日	长期	正常履行

			<p>投赞成票。公司将于董事会决议当日发出召开相关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并进行公告。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控股股东元颢昇及实际控制人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股东大会中投赞成票。（3）公司最迟将于相关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认定后 30 个交易日内正式启动回购工作。如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公司将在相关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认定后，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积极赔偿投资者。如公司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就未履行上述赔偿措施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自愿无条件的按照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认定的实际损失向投资者进行赔偿。同时，公司将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回购股份、赔偿损失等承诺的履行情况及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改正情况。</p>			
	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一）公司未履行承诺相关事宜的承诺 1、本公司将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就本次发行上市所做的所有承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如本公司未履行其在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所做各项公开承诺事项，将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不得进行公开再融资；2、若因违反上述承诺而被司法机关和/或行政机关作出相应裁决、决定，本公司将严格依法执行该等裁决、决定；如因未履行公开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3、对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的股东，可以根据其公开承诺停止发放红利；对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p>	2019 年 01 月 08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股权激励承诺	所有激励对象	其他承诺	<p>激励对象承诺，若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行使权益安排的，激励对象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股权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p>	2021 年 12 月 05 日	2021 年 12 月 5 日至 2025 年 12 月 4 日止	正常履行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无					

划	
---	--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7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根据《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有关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变更后的会计估计能够更加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相关会计期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2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9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8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邓德祥、滕培彬、赵梦娇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邓德祥（1 年）、滕培彬（2 年）、赵梦娇（5 年）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代表人姓名：朱先军、安勇

保荐人持续督导期间：2019 年 1 月 8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名称/姓名	类型	原因	调查处罚类型	结论（如有）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罗博特科《2021 年度业绩预告》披露的预计净利润与《2021 年年度报告》披露的经审计净利润存在较大差异，盈亏性质发生变化且业绩预告修正不及时。	被证券交易所采取纪律处分	被通报批评	2022 年 06 月 16 日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6 日披露的《关于收到江苏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
戴军	实际控制人	罗博特科《2021 年度业绩预告》披露的预计净利润与《2021 年年度报告》披露的经审计净利润存在较大差异，盈亏性质发生变化且业绩预告修正不及时。	被证券交易所采取纪律处分	被通报批评	2022 年 06 月 16 日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6 日披露的《关于收到江苏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
杨雪莉	高级管理人员	罗博特科《2021 年度业绩预告》披露的预计净利润与《2021 年年度报告》披露的经审计净利润存在较大差异，盈亏性质发生变化且业绩预告修正不及时。	被证券交易所采取纪律处分	被通报批评	2022 年 06 月 16 日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6 日披露的《关于收到江苏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

		不及时。				
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全资子公司罗博特科智能科技南通有限公司未及时结转成本造成会计差错，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 2021 年半年度、2021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进行更正，分别调减 2021 年半年度和 2021 年前三季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以下简称“净利润”）527.97 万元、1,628.83 万元，占更正前净利润的比例分别 14.93%、33.41% 罗博特科《2021 年度业绩预告》披露的预计净利润与《2021 年年度报告》披露的经审计净利润存在较大差异，盈亏性质发生变化且业绩预告修正不及时。	其他	被出具监管函	2022 年 07 月 19 日	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9 日披露的《关于对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监管函》
苏州元颀昇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根据罗博特科 2022 年 7 月 4 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通过大宗交易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2022 年 6 月 30 日、7 月 1 日，苏州元颀昇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通过大宗交易合计减持罗博特科股份 24.6 万股，涉及金额 1,063.16 万元。苏州元颀昇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在实施上述减持行为前，未预披露减持计划，违反了苏州元颀昇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作出的承诺。	其他	被出具监管函	2022 年 07 月 05 日	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5 日披露的《关于对苏州元颀昇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的监管函》
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业绩预告与实际业绩差异金额较大，且盈亏性质发生变化，业绩预告信息披露不准确。	其他	被出具警示函	2022 年 06 月 16 日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6 日披露的《关于收到江苏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

整改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按照要求及时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报送书面报告。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 以上的股东违规买卖公司股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 以上的股东名称	违规买卖公司股票的具体情况	涉嫌违规所得收益收回的时间	涉嫌违规所得收益收回的金额（元）	董事会采取的问责措施
夏承周	夏承周先生在 2022 年 6 月 23 日的集中竞价减持	2022 年 8 月 19 日	73,400.00	责令其加强学习

	过程中，由于买卖方向输入错误的原因，交易下单时将一笔股票卖出误操作为股票买入，导致误买入公司股票 20,000 股，占公司现总股本的 0.0181%，构成短线交易			
--	---	--	--	--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南京维思凯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关联销售	销售设备	市场定价	150	150	0.17%	3,000	否	银行转账或银行承兑	市场价	2022年4月29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元能微电子科技南通有限公司	戴军控制之公司	关联销售	销售设备产品及备件	市场定价	63.48	63.48	0.07%	3,000	否	银行转账或银行承兑	市场价	2022年4月29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南京维思凯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关联采购	采购MES软件	市场定价	2,043.03	2,043.03	2.87%	5,000	否	银行转账或银行承兑	市场价	2022年4月29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苏州玖物互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王宏军控制、戴军及吴	关联采购	采购IGV移动机器人等	市场定价	2,071.39	2,071.39	2.91%	3,000	否	银行转账或银行承兑	市场价	2022年4月29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有限公司	廷斌均持股之公司		设备及系统										w.cninfo.com.cn/)
ficon TEC Service GmbH	间接参股公司	关联采购	采购用于高精度装配测试设备的零部件	市场定价	411.19	411.19	0.58%	5,000	否	银行转账或银行承兑	市场价	2022年4月29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元能微电子科技南通有限公司	戴军控制之公司	关联采购	采购湿法清洗设备等	市场定价	1,095.1	1,095.1	1.54%	5,000	否	银行转账或银行承兑	市场价	2022年4月29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元能微电子科技南通有限公司	戴军控制之公司	关联租赁	出租房屋建筑物	市场定价	154.13	154.13	88.10%	500	否	银行转账或银行承兑	市场价	2022年4月29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合计				--	--	5,988.32	--	24,50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适用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不适用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斐控晶微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8 月与建广广智（成都）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签订了《苏州斐控泰克技术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根据前述协议，斐控晶微以人民币 1 元价格受让建广广智所持苏州斐控泰克技术有限公司 4.5% 的股权（该 4.5% 的股权对应的出资额 4,000 万元尚未实缴）。基于斐控泰克层面的资金需求，公司全资子公司斐控晶微已于报告期末完成了对斐控泰克 4,000 万元人民币认缴出资额的实缴，因此实际形成了对斐控泰克 4,000 万元人民币的新增投资额度。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于全资子公司实缴出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2 年 12 月 14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关于全资子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的进展公告	2022 年 12 月 14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面积	房屋坐落地	租赁起始日期	租赁到期日期
----	-----	-----	----	-------	--------	--------

1	罗博特科	方溢华	87.85 m ²	苏州丰隆城市中心 T1-520	2020.03.20	2023.02.19
2	罗博特科	肖王萍	69.43 m ²	苏州工业园区丰隆城市生活广场 2-3021	2021.03.05	2023.03.04
3	罗博特科	杨梅	16.00 m ²	成都市双流区黄甲街道黄瓦街 160 号 3 栋 9 号 201	2021.02.01	2022.01.30
4	捷运昇	腾飞新苏置业（苏州）有限公司	593.00 m ²	苏州工业园区星汉街 5 号 A 幢 5 楼 01/02 单元	2020.01.24	2023.01.23
5	罗博特科（欧洲）	Dirk Schünke	941.00 m ²	德国辛根区阔叶林大街 15 号	2018.06.01	2023.07.31
6	罗博特科（南通）	江苏炜赋集团南通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65.00 m ²	南通经济开发区复兴路	2020.05.01	2022.04.30
7	罗博特科（南通）	江苏炜赋集团南通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65.00 m ²	南通经济开发区复兴路	2020.05.01	2023.04.30
8	罗博特科（深圳）	深圳市博众天使投资有限公司	420.00 m ²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银田工业区 3A 栋（宗泰文创产业园二期）405 室	2021.01.28	2023.01.27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一致行动协议到期解除暨变更实际控制人事项

2022 年 1 月 8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一致行动协议到期解除暨变更实际控制人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01）。公司股东戴军先生、王宏军先生、夏承周先生于 2016 年 3 月 30 日共同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构成一致行动关系，三人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协议约定一致行动关系自协议签署日生效，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2019 年 1 月 8 日）起满三十六个月时终止。戴军先生、王宏军先生、夏承周先生于 2022 年 1 月 7 日共同出具了《关于一致行动协议到期不再续签的告知函》，确认一致行动协议于 2022 年 1 月 8 日到期后不再续签，三人的一致行动关系到期解除。一致行动关系到期解除后，戴军先生、王宏军先生、夏承周先生各自持有公司的股份数量及比例不变，公司实际控制人由戴军先生、王宏军先生、夏承周先生变更为戴军先生。

（二）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

因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届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届监事会提名，并经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 2022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和第三届监事会已成立。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聘任了新一届高级管理人员、各专门委员会委员、证券事务代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14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5,411,636	50.25%				- 48,880,700	- 48,880,700	6,530,936	5.91%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55,411,636	50.25%				- 48,880,700	- 48,880,700	6,530,936	5.91%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40,396,200	13.62%				- 40,396,200	- 40,396,20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15,015,436	13.62%				- 8,484,500	- 8,484,500	6,530,936	5.91%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54,867,800	49.75%					49,132,200	104,000,000	94.09%
1、人民币普通股	54,867,800	49.75%					49,132,200	104,000,000	94.09%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									

他									
三、股份总数	110,279,436	100.00%				48,880,700	251,500	110,530,936	100.00%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2月1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的公告》，向50名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25.15万股，限售期分别为2022年2月18日起12个月、24个月和36个月。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了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关议案

2021年12月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与本次发行有关的议案。

2、发行人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本次发行与上市相关事项的批准与授权

2021年12月23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与本次发行有关的议案。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事项已进行完毕，本次实际发行数量为25.15万股，发行的股份已于2022年2月1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详见公司于2022年2月17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的公告》。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向50名激励对象授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25.15万股，经深交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完成登记。该部分限制性股票上市日期为2022年2月18日。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因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股本新增25.15万股，公司总股本由11,027.9436万股变更为报告期末的11,053.0936万股。如不考虑上述股份变动情况，公司2022年度的每股收益及每股净资产分别为：基本每股收益0.2308元，稀释每股收益0.1752元，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0.0297元。上述变动后，公司2022年度的每股收益及每股净资产分别为：基本每股收益0.2302元，稀释每股收益0.1748元，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0.0296元。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戴军	4,709,577	0	0	4,709,577	首发后限售股	2021年11月19日起36个月
王宏军	1,569,859	0	0	1,569,859	首发后限售股	2021年11月19日起36个月
吴廷斌	0	50,000	0	50,000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22年2月18日起12个月、24个月和36个月。
谢贤清	0	35,000	0	35,000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22年2月18日起12个月、24个月和36个月。
杨雪莉	0	35,000	0	35,000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22年2月18日起12个月、24个月和36个月。
李伟彬	0	30,000	0	30,000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22年2月18日起12个月、24个月和36个月。
李良玉	0	5,000	0	5,000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22年2月18日起12个月、24个月和36个月。
罗银兵	0	5,000	0	5,000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22年2月18日起12个月、24个月和36个月。
朱华侨	0	5,000	0	5,000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22年2月18日起12个月、24个月和36个月。
褚朝锁	0	5,000	0	5,000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22年2月18日起12个月、24个月和36个月。
其他限售股股东	0	81,500	0	81,500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22年2月18日起12个月、24个月和36个月。
合计	6,279,436	251,500	0	6,530,936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披露索引	披露日期
股票类								
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	2022 年 01 月 18 日	29.81	251,500	2022 年 02 月 18 日	0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的公告》。	2022 年 02 月 17 日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1) 2022 年 1 月 18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律师等中介机构出具了相应报告。

(2) 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17 日披露了《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6），本次激励计划实际授予登记的数量为 25.15 万股，占授予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0.228%，授予登记激励对象为 50 名。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本次实际发行数量为 251,500 股，发行的股份已于 2022 年 2 月 18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17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的公告》。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17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的公告》，向 50 名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 25.15 万股，本次发行价格为 29.81 元/股，收到的股票认购资金总额为 7,497,221.00 元。其中，计入实收股本人民币 251,5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7,245,721.00 元。本次发行完成后，有助于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核心团队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95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19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苏州元颀昇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38%	30,264,000	减持 1,326,000		30,264,000	质押	11,848,000	
上海科骏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97%	7,701,000	减持 1,105,200		7,701,000			
李洁	境内自然人	6.94%	7,666,792	减持 1,062,700		7,666,792			
夏承周	境内自然人	6.52%	7,203,800	减持 1,532,200		7,203,800			
戴军	境内自然人	4.26%	4,709,577		4,709,57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易方达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90%	2,097,300	增持 791,800		2,097,300			
上海能骏创业投资中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6%	1,722,920	减持 779,800 股		1,722,920			

心（有限合伙）								
徐龙	境内自然人	1.50%	1,662,400	减持 1,951,800		1,662,4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易方达科翔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47%	1,620,300	增持 335,020		1,620,300		
王宏军	境内自然人	1.42%	1,569,859		1,569,859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戴军、控股股东元颢昇、股东科骏投资三位股东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未知公司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苏州元颢昇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30,264,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264,000					
上海科骏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7,701,000	人民币普通股	7,701,000					
李洁	7,666,792	人民币普通股	7,666,792					
夏承周	7,203,800	人民币普通股	7,203,8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易方达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97,300	人民币普通股	2,097,300					
上海能骏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722,920	人民币普通股	1,722,920					
徐龙	1,662,400	人民币普通股	1,662,4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易方达科翔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20,300	人民币普通股	1,620,300					
王墨	1,368,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68,000					
易方达基金一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	1,362,531	人民币普通股	1,362,531					

公司一分红险一易方达国寿股份成长股票型组合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可供出售）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戴军、控股股东元颢昇、股东科骏投资三位股东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未知公司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股东王墨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362,800 股，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1,005,200 股，合计 1,368,000 股。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苏州元颢昇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戴军	2005 年 04 月 04 日	913205947746967690	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企业形象策划、公关策划。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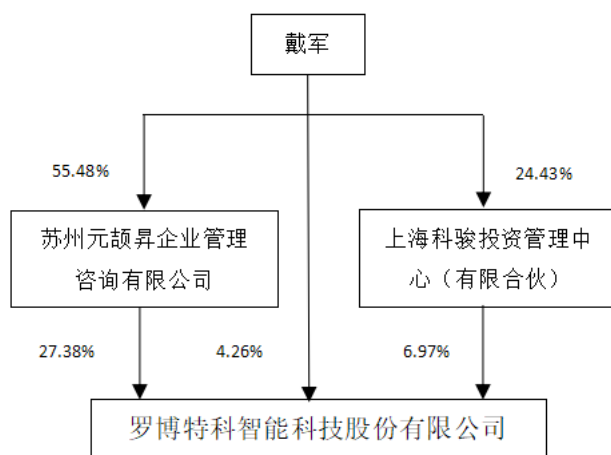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戴军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戴军先生任公司董事长、CEO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	无		

上市公司情况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适用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原实际控制人名称	戴军、王宏军、夏承周
新实际控制人名称	戴军
变更日期	2022 年 01 月 08 日
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8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关于一致行动协议到期解除暨变更实际控制人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22-001)
指定网站披露日期	2022 年 01 月 08 日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3 年 04 月 20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天健审〔2023〕3428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邓德祥、赵梦娇

审计报告正文

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罗博特科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罗博特科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罗博特科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三)及五(二)1。

罗博特科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销售自动化设备和智能制造系统。2022 年度，罗博特科公司营业收入金额为人民币 90,319.75 万元，其中自动化设备和智能制造系统业务的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85,424.85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 94.58%。如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三）所述，罗博特科公司销售自动化设备和智能制造系统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已根据合同约定交付给购货方、取得购货方确认的交付证明，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

由于营业收入是罗博特科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罗博特科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收入确认，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检查销售合同，了解主要合同条款或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方法是否适当；

(3) 对营业收入及毛利率按产品、客户等实施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波动原因；

(4) 以抽样方式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销售发票、送货单、出口报关单、货运提单及交付证明等；

(5) 结合应收账款函证，以抽样方式向主要客户函证发货、交付、验收和收款情况；

(6) 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收入实施截止测试，评价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7) 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二) 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减值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五(一)3、五(一)8 及五(一)19。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罗博特科公司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含其他非流动资产-合同资产）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74,962.21 万元，坏账准备为人民币 7,572.73 万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67,389.48 万元。

管理层根据各项应收账款（含合同资产，下同）的信用风险特征，以单项应收账款或应收账款组合为基础，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于以单项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管理层综合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估计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据此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对于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管理层以账龄、款项性质为依据划分组合，参照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并根据前瞻性估计予以调整，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据此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由于应收账款金额重大，且应收账款减值测试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我们将应收账款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应收账款减值，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复核以前年度已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的后续实际核销或转回情况，评价管理层过往预测的准确性；

(3) 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进行信用风险评估的相关考虑和客观证据，评价管理层是否恰当识别各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

(4) 对于以单项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获取并检查管理层对预期收取现金流量的预测，评价在预测中使用的关键假设的合理性和数据的准确性，并与获取的外部证据进行核对；

(5) 对于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评价管理层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的合理性；评价管理层根据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及前瞻性估计确定的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的合理性；测试管理层使用数据（包括应收账款账龄）的准确性和完整性以及对坏账准备的计算是否准确；

(6) 结合应收账款函证和期后回款情况，评价管理层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合理性；

(7) 检查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三) 存货可变现净值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一)及五(一)7。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罗博特科公司存货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52,801.74 万元，跌价准备为人民币 1,802.70 万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50,999.04 万元。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管理层在考虑持有存货目的的基础上，根据历史售价、实际售价、合同约定售价、相同或类似产品的市场售价、未来市场趋势等确定估计售价，并按照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

由于存货金额重大，且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我们将存货可变现净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存货可变现净值，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存货可变现净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复核管理层以前年度对存货可变现净值的预测和实际经营结果，评价管理层过往预测的准确性；

(3) 以抽样方式复核管理层对存货估计售价的预测，将估计售价与历史数据、期后情况、市场信息等进行比较；

(4) 评价管理层对存货至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估计的合理性；

(5) 测试管理层对存货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是否准确；

(6) 结合存货监盘，检查期末存货中是否存在库龄较长、型号陈旧、产量下降、生产成本或售价波动、技术或市场需求变化等情形，评价管理层是否已合理估计可变现净值；

(7) 检查与存货可变现净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罗博特科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罗博特科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罗博特科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罗博特科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罗博特科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罗博特科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项目合伙人）

中国 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04 月 20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12,079,701.56	165,888,587.0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000,000.00	8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45,414,975.05	284,001,822.05
应收款项融资	97,221,248.67	75,171,188.65
预付款项	1,582,644.26	16,427,173.2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545,828.02	870,428.0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09,990,397.39	312,977,638.86
合同资产	342,816,891.66	358,962,427.98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4,612,296.71	16,273,856.00
流动资产合计	1,457,263,983.32	1,310,573,121.8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95,854,344.04	153,993,946.9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0,000,000.00	3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90,960,734.07	281,937,143.79
在建工程	20,486,097.83	11,976,773.8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2,111.46	547,448.94
无形资产	59,546,178.76	66,757,796.42
开发支出		
商誉	7,744,546.19	7,744,546.19
长期待摊费用	788,933.95	1,420,080.91
递延所得税资产	33,965,143.96	32,854,076.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85,739,721.27	107,904,205.80
非流动资产合计	725,127,811.53	695,136,019.12
资产总计	2,182,391,794.85	2,005,709,140.9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93,900,991.84	503,088,855.48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37,996,082.93	247,043,487.82
应付账款	431,070,739.28	146,217,236.4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51,198,964.13	137,579,615.1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2,094,192.28	17,939,645.41
应交税费	7,831,168.76	3,395,762.13
其他应付款	23,207,668.78	10,114,274.6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644.17	20,494,837.60
其他流动负债	14,624,718.25	14,656,547.28
流动负债合计	1,281,948,170.42	1,100,530,261.9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30,015,082.39	60,059,353.73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3,644.17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0,015,082.39	60,082,997.90
负债合计	1,311,963,252.81	1,160,613,259.8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10,530,936.00	110,279,43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40,172,212.81	532,926,491.81
减：库存股	7,497,221.00	
其他综合收益	38,403.97	271,691.9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6,418,899.52	32,432,765.1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91,955,802.49	169,796,533.9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71,619,033.79	845,706,918.86
少数股东权益	-1,190,491.75	-611,037.70
所有者权益合计	870,428,542.04	845,095,881.1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182,391,794.85	2,005,709,140.99

法定代表人：戴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雪莉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洋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5,880,303.66	107,458,703.51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000,000.00	8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30,407,229.26	276,439,210.08
应收款项融资	94,993,505.96	74,527,982.38
预付款项	15,837,651.85	24,689,966.26
其他应收款	136,333,366.85	159,056,997.7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480,282,164.67	297,441,581.43
合同资产	342,287,836.66	358,030,287.98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4,228,590.70	12,497,810.45

流动资产合计	1,500,250,649.61	1,390,142,539.8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34,921,699.21	433,061,191.4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0,000,000.00	3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4,797,200.31	31,999,321.91
在建工程	20,486,097.83	11,976,773.8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3,011,657.32	13,863,087.8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3,458,855.48	32,487,276.77
其他非流动资产	85,662,937.63	104,604,794.61
非流动资产合计	642,338,447.78	657,992,446.43
资产总计	2,142,589,097.39	2,048,134,986.2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18,900,991.84	503,088,855.48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37,996,082.93	247,043,487.82
应付账款	478,112,593.26	211,063,184.9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51,060,238.19	136,829,530.64
应付职工薪酬	15,729,599.16	12,210,723.00
应交税费	539,648.98	461,009.64
其他应付款	21,313,810.89	8,341,948.1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009,774.68
其他流动负债	14,607,016.71	14,574,428.70
流动负债合计	1,238,259,981.96	1,153,622,943.1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0,015,082.39	60,059,353.73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0,015,082.39	60,059,353.73
负债合计	1,268,275,064.35	1,213,682,296.8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10,530,936.00	110,279,43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40,172,212.81	532,926,491.81
减：库存股	7,497,221.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6,418,899.52	32,432,765.16
未分配利润	194,689,205.71	158,813,996.46
所有者权益合计	874,314,033.04	834,452,689.4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142,589,097.39	2,048,134,986.26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903,197,529.59	1,085,951,106.34
其中：营业收入	903,197,529.59	1,085,951,106.3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70,680,121.63	1,064,892,847.52
其中：营业成本	702,983,277.32	919,695,460.6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705,518.03	5,858,310.78
销售费用	47,103,069.09	35,768,684.98

管理费用	37,114,154.57	30,336,509.18
研发费用	59,445,238.06	50,937,197.39
财务费用	18,328,864.56	22,296,684.59
其中：利息费用	22,375,846.44	18,010,734.44
利息收入	1,785,717.72	1,080,733.93
加：其他收益	11,646,422.14	13,102,541.2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41,819.73	154,118.0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860,396.06	11,947.1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048,534.40	2,686,945.5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5,119,883.45	-91,835,982.6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6,334,300.78	-54,834,119.03
加：营业外收入	1,742,772.66	29,749.41
减：营业外支出	62,496.36	36,868.4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8,014,577.08	-54,841,238.03
减：所得税费用	2,407,459.81	-7,889,663.7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607,117.27	-46,951,574.2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607,117.27	-46,951,574.2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145,402.86	-46,875,289.52
2.少数股东损益	-538,285.59	-76,284.7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74,456.39	365,733.76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33,287.93	310,873.7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		

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33,287.93	310,873.7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33,287.93	310,873.70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1,168.46	54,860.06
七、综合收益总额	25,332,660.88	-46,585,840.4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5,912,114.93	-46,564,415.8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79,454.05	-21,424.67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24	-0.44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24	-0.4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戴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雪莉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洋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865,477,090.47	1,045,548,196.58
减：营业成本	686,665,137.95	896,695,050.99
税金及附加	2,361,471.49	2,713,272.25
销售费用	37,155,770.61	24,148,858.69
管理费用	22,807,911.16	17,224,546.76
研发费用	49,827,868.12	44,064,305.17
财务费用	19,370,286.65	19,952,756.74
其中：利息费用	22,362,600.00	17,895,756.90
利息收入	1,618,644.64	953,387.95
加：其他收益	9,943,253.43	6,080,115.4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41,931.43	1,112,258.4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60,507.76	970,087.6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042,827.21	4,093,311.0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4,830,518.44	-91,835,753.3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7,186,138.12	-39,800,662.51
加：营业外收入	1,724,889.97	20,920.97
减：营业外支出	21,263.19	5,257.3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8,889,764.90	-39,784,998.93
减：所得税费用	-971,578.71	-11,863,023.3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861,343.61	-27,921,975.6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861,343.61	-27,921,975.6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9,861,343.61	-27,921,975.6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47,575,431.58	620,453,259.2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604,228.55	28,648,494.9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071,664.93	12,214,391.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6,251,325.06	661,316,146.0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20,842,212.90	661,047,215.0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1,550,068.98	122,032,918.7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458,816.95	37,817,649.0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436,928.02	18,544,563.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7,288,026.85	839,442,346.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8,963,298.21	-178,126,200.6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15.1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4,047,729.75	70,608,833.5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4,047,729.75	70,609,348.6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597,175.61	108,705,930.70
投资支付的现金	40,000,001.00	3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3,000,000.00	8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7,597,176.61	218,705,930.7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49,446.86	-148,096,582.0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497,221.00	198,000,036.6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86,957,280.00	557,42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4,454,501.00	755,420,036.6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50,205,746.00	394,61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061,070.17	19,172,782.6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		

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8,309.36	1,402,813.2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2,765,125.53	415,185,595.9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310,624.53	340,234,440.6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29,370.34	-4,113,525.5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6,173,856.48	9,898,132.4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1,470,874.43	81,572,741.9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7,644,730.91	91,470,874.43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51,122,873.25	564,428,708.48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982,603.94	17,485,537.3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27,152.85	4,934,823.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67,232,630.04	586,849,069.1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80,394,790.49	593,987,134.7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2,735,433.99	83,840,260.0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091,774.73	24,610,096.3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753,416.55	13,666,241.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8,975,415.76	716,103,732.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8,257,214.28	-129,254,663.5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15.1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1,607,649.28	551,308,056.5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61,607,649.28	551,308,571.6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636,662.77	37,343,750.57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0,000.00	30,5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95,272,120.70	677,641,277.8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06,408,783.47	745,485,028.4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801,134.19	-194,176,456.7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497,221.00	198,000,036.6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11,957,280.00	555,42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9,876,605.4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9,331,106.48	753,420,036.6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50,205,746.00	390,61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061,070.17	19,141,460.4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042,563.6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2,266,816.17	425,794,024.1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2,935,709.69	327,626,012.4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100,077.08	-367,035.3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8,420,293.32	3,827,856.8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607,737.34	29,779,880.4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2,028,030.66	33,607,737.34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0,279,436.00				532,926,491.81		271,691.90		32,432,765.16		169,796,533.99		845,706,918.86	-611,037.70	845,095,881.16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0,279,436.00				532,926,491.81		271,691.90		32,432,765.16		169,796,533.99		845,706,918.86	-611,037.70	845,095,881.1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1,500.00				7,245,721.00	7,497,221.00	-233,287.93		3,986,134.36		22,159,268.50		25,912,149.3	-579,454.05	25,332,660.88
（一）综合收益总额							-233,287.93				26,145,402.86		25,912,149.3	-579,454.05	25,332,660.8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51,500.00				7,245,721.00	7,497,221.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51,500.00				7,245,721.00							7,497,221.00		7,497,221.00
4. 其他						7,497,221.00						-7,497,221.00		-7,497,221.00
(三) 利润分配								3,986,134.36		-3,986,134.36				
1. 提取盈余公积								3,986,134.36		-3,986,134.3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0,530,936.00				540,172,212.81	7,497,221.00	38,403.97		36,418,899.52		191,955,802.49		871,619,033.79	-1,119,049.175	870,428,542.04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4,000,000.00				342,063,702.01		-39,181.80		32,432,765.16		216,671,823.51		695,129,108.88	-589,613.03	694,539,495.8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4,000,000.00				342,063,702.01		-39,181.80		32,432,765.16		216,671,823.51		695,129,108.88	-589,613.03	694,539,495.8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279,436.00				190,862,789.80		310,873.70				-46,875,289.52		150,577,809.98	-21,424.67	150,556,385.31
(一) 综							310,873.70				-46,875,289.52		-46,524.65	-21,424.67	-46,546.5

合收益总额							70				75,289.52		64,415.82	24.67	85,840.4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279.436.00				190,862,789.80								197,142,225.80		197,142,225.8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6,279.436.00				190,862,789.80								197,142,225.80		197,142,225.8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															

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															

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0,279,436.00				532,926,491.81		271,691.90		32,432,765.16		169,796,533.99		845,706,918.86	-611,037.70	845,095,881.16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0,279,436.00	0.00	0.00	0.00	532,926,491.81	0.00	0.00	0.00	32,432,765.16	158,813,996.46		834,452,689.43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0,279,436.00				532,926,491.81	0.00			32,432,765.16	158,813,996.46		834,452,689.4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1,500.00				7,245,721.00	7,497,221.00			3,986,134.36	35,875,209.25		39,861,343.61
(一) 综										39,861,343.61		39,861,343.61

合收益总额										1		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51,500.00				7,245,721.00	7,497,221.00			0.00	0.00		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00	0.00		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51,500.00				7,245,721.00	0.00			0.00	0.00		7,497,221.00
4. 其他						7,497,221.00						-7,497,221.00
(三) 利润分配									3,986,134.36	-3,986,134.36		
1. 提取盈余公积									3,986,134.36	-3,986,134.36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												

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 本期 期末 余额	110,53 0,936. 00				540,17 2,212. 81	7,497, 221.00			36,418 ,899.5 2	194,68 9,205. 71		874,31 4,033. 04
----------------------	------------------------	--	--	--	------------------------	------------------	--	--	-----------------------	------------------------	--	------------------------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 上年 期末 余额	104,00 0,000. 00				342,06 3,702. 01				32,432 ,765.1 6	186,73 5,972. 09		665,23 2,439. 26
加												
：会 计政 策变 更												
期差 错更 正												
他												
二、 本年 期初 余额	104,00 0,000. 00				342,06 3,702. 01				32,432 ,765.1 6	186,73 5,972. 09		665,23 2,439. 26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一” 号 填 列)	6,279, 436.00				190,86 2,789. 80					- 27,921 ,975.6 3		169,22 0,250. 17
(一) 综 合收 益总 额										- 27,921 ,975.6 3		- 27,921 ,975.6 3
(二) 所 有者 投入 和减 少资 本	6,279, 436.00				190,86 2,789. 80					0.00		197,14 2,225. 8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6,279,436.00				190,862,789.80					0.00		197,142,225.8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0,279,436.00				532,926,491.81				32,432,765.16	158,813,996.46		834,452,689.43

三、公司基本情况

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由苏州罗博特科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28 日在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江苏省苏州市。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

信用代码为 91320594573751223F 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11,053.09 万元，股份总数 11,053.09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653.09 万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10,400 万股。公司股票已于 2019 年 1 月 8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属专用设备制造行业。主要经营活动为自动化设备和智能制造系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主要有：新能源设备、LED 及半导体领域相关生产设备、制程设备及相关配套自动化设备、汽车精密零部件领域智能自动化设备。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 2023 年 4 月 20 日第三届第五次董事会批准对外报出。

本公司将捷策节能科技（苏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捷策科技）、苏州捷运昇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捷运昇）、罗博特科智能科技南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罗博南通）、Robotechnik Europe GmbH、罗博齐物技术（苏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罗博齐物）、罗博特科智能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罗博深圳）、苏州斐控晶微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斐控晶微）等 7 家子公司纳入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八之说明。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持续经营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重要提示：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金融工具减值、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境外子公司 Robotechnik Europe GmbH 从事境外经营，选择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2. 当公司为共同经营的合营方时，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资产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0、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 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①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②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③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3) 不属于上述 1)或 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 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

②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④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①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②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工具减值

(1) 金融工具减值计量和会计处理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

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按组合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并采用三阶段模型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金融工具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3) 采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

1) 具体组合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应收质保金组合	款项性质	
应收账款——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
合同资产——应收验收款组合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5%
合同资产——应收质保金组合		

2)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和应收质保金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预期信用损失率(%)	应收账款-应收质保金组合预期信用 损失率(%)
1年以内(含,下同)	5.00	10.00
1-2年	10.00	30.00
2-3年	30.00	50.00
3-4年	50.00	80.00
4-5年	80.00	10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 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 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11、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①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②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2、合同成本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和合同履约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果合同取得成本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公司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转让

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3、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①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②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

—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1)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1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	------	------	-----	------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	5	3.17%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31.67%-19.00%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	31.67%-9.5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	5	23.75%

15、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16、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17、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30-50
软 件	5

（2）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18、部分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19、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0、职工薪酬

1、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1、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22、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23、收入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3)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1) 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主要销售自动化设备和智能制造系统等产品，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取得购货方确认的交付证明，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2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25、合同资产、合同负债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2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27、租赁

1.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4)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公司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

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8、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1. 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	1、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	

<p>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p> <p>2. 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p> <p>3. 公司自 2022 年 11 月 30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p> <p>4. 公司自 2022 年 11 月 30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p>	<p>{2021}35 号，该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p> <p>2、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该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p>	
--	--	--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6%、9%、13%、19%[注]
消费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 后余值的 1.2% 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 计缴	1.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28.425%[注]

[注]子公司 Robotechnik Europe GmbH 在德国注册成立，按德国相关法律规定，增值税税率为 19%；按德国所得税法缴纳企业所得税，其中联邦所得税税率为 15% 及附加税税率 5.5%，地方政府所得税税率为 12.6%。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Robotechnik Europe GmbH	28.425%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2、税收优惠

(1) 所得税

根据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 GR202232016599），本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有效期 3 年（2022 年 12 月 12 日至 2025 年 12 月 12 日），2022 年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增值税

① 根据国务院发布的《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 号）和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的相关规定，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起，销售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的，对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②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和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促进服务业领域困难行业纾困发展有关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1 号），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允许生产、生活性服务业纳税人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10%，抵减应纳税额，子公司捷运昇符合规定条件，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适用加计抵减 10% 政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0,806.29	23,466.57
银行存款	177,623,924.62	91,447,407.86
其他货币资金	34,434,970.65	74,417,712.62
合计	212,079,701.56	165,888,587.0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6,712,626.16	10,846,085.13

其他说明：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备注
其他货币资金	34,434,970.65	74,417,712.62	
其中：票据保证金	33,202,273.00	73,674,966.17	
信用证保证金	650,000.00		
保函保证金	582,697.65	176,000.00	
其他		566,746.45	
小计	34,434,970.65	74,417,712.62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000,000.00	80,000,000.00
其中：		
理财产品	20,000,000.00	8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	80,000,000.00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433,975.74	7.51%	15,652,809.74	69.77%	6,781,166.00	51,432,236.24	14.69%	12,328,768.12	23.97%	39,103,468.1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6,156,718.49	92.49%	37,522,909.44	13.59%	238,633,809.05	298,596,440.56	85.31%	53,698,086.63	17.98%	244,898,353.93
其中：										
账龄组合	241,532,415.20	80.89%	25,666,586.28	10.63%	215,865,828.92	203,263,301.19	58.07%	31,430,474.04	15.46%	171,832,827.15
应收质保金组合	34,624,303.29	11.60%	11,856,323.16	34.24%	22,767,980.13	95,333,139.37	27.24%	22,267,612.59	23.36%	73,065,526.78
合计	298,590,694.23	100.00%	53,175,719.18	17.81%	245,414,975.05	350,028,676.80	100.00%	66,026,854.75	18.86%	284,001,822.0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一	17,622,341.90	10,841,175.90	61.52%	因经营问题出现财务困难，预计无法全部收回
客户二	3,894,633.84	3,894,633.84	100.00%	强制执行，预计收回可能性低
客户三	917,000.00	917,000.00	100.00%	强制执行，预计收回可能性低
合计	22,433,975.74	15,652,809.7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241,532,415.20	25,666,586.28	10.63%
应收质保金组合	34,624,303.29	11,856,323.16	34.24%
合计	276,156,718.49	37,522,909.4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公司将从合同资产应收质保金转入的应收款项单独作为一个组合，根据其自身的信用风险情况在该组合内继续按账龄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率的方法来计提坏账准备。

1) 采用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08,781,349.80	10,439,067.47	5.00
1-2 年	5,625,957.06	562,595.71	10.00
2-3 年	7,306,917.55	2,192,075.27	30.00
3-4 年	11,272,349.32	5,636,174.66	50.00
4-5 年	8,545,841.47	6,836,673.17	80.00
小计	241,532,415.20	25,666,586.28	10.63

2) 采用应收质保金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7,313,880.41	731,388.04	10.00
1-2 年	16,469,152.51	4,940,745.75	30.00
2-3 年	8,536,856.43	4,268,428.22	50.00
3-4 年	1,943,263.94	1,554,611.15	80.00
5 年以上	361,150.00	361,150.00	100.00
小计	34,624,303.29	11,856,323.16	34.24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216,095,230.21
1 至 2 年	22,196,849.07
2 至 3 年	22,358,247.18
3 年以上	37,940,367.77
3 至 4 年	28,995,020.30
4 至 5 年	8,584,197.47
5 年以上	361,150.00
合计	298,590,694.23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2,328,768.12	3,324,041.62				15,652,809.7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3,698,086.63	-16,052,759.90	7,582.71	130,000.00		37,522,909.44
合计	66,026,854.75	-12,728,718.28	7,582.71	130,000.00		53,175,719.18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本期实际核销应收账款 130,000.00 元。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22,574,792.00	7.56%	2,991,223.32
第二名	17,622,341.90	5.90%	10,841,175.90
第三名	16,295,335.96	5.46%	6,992,299.43
第四名	15,645,286.19	5.24%	810,240.36
第五名	12,342,778.39	4.13%	617,138.92
合计	84,480,534.44	28.29%	

4、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97,221,248.67	75,171,188.65
合计	97,221,248.67	75,171,188.65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53,333,389.46
小计	53,333,389.46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情况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40,240,589.15
小计	140,240,589.15

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商业银行，由于商业银行具有较高的信用，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故本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予以终止确认。但如果该等票据到期不获支付，依据《票据法》之规定，公司仍将对持票人承担连带责任。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555,678.72	98.30%	16,346,748.25	99.51%
1至2年	9,588.79	0.61%	56,589.03	0.34%
2至3年			6,327.64	0.04%
3年以上	17,376.75	1.09%	17,508.35	0.11%
合计	1,582,644.26		16,427,173.27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 (%)
第一名	211,796.45	13.38
第二名	191,616.36	12.11
第三名	161,804.00	10.22
第四名	148,520.00	9.38
第五名	110,208.45	6.96
小计	823,945.26	52.05

6、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3,545,828.02	870,428.01
合计	3,545,828.02	870,428.01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3,655,870.62	3,211,492.52

员工备用金	430,481.16	443,140.72
其他	169,910.36	242,870.59
合计	4,256,262.14	3,897,503.83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32,058.11	60,343.48	2,934,674.23	3,027,075.82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6,332.06	6,332.06		
——转入第三阶段		-24,382.35	24,382.35	
本期计提	152,356.00	-16,964.93	-2,452,032.77	-2,316,641.70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78,082.05	25,328.26	507,023.81	710,434.12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3,561,641.18
1 至 2 年	126,641.28
2 至 3 年	121,911.75
3 年以上	446,067.93
3 至 4 年	39,900.00
4 至 5 年	372,508.43
5 年以上	33,659.50
合计	4,256,262.14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027,075.82	-2,316,641.70				710,434.12
合计	3,027,075.82	-2,316,641.70				710,434.12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押金保证金	1,600,000.00	1 年以内	37.59%	80,000.00
第二名	押金保证金	1,000,000.00	1 年以内	23.49%	50,000.00
第三名	押金保证金	500,000.00	1 年以内	11.75%	25,000.00
第四名	备用金	352,181.16	1-2 年、2-3 年、4-5 年	8.27%	331,181.16
第五名	进口税费	136,846.24	1 年以内	3.22%	6,842.31
合计		3,589,027.40		84.32%	493,023.47

7、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7,566,844.26	6,537,397.56	51,029,446.70	40,086,349.67	2,025,649.32	38,060,700.35
在产品	129,335,503.92	843,251.66	128,492,252.26	36,107,387.72	3,670,298.52	32,437,089.20
库存商品	143,639,915.52	7,322,503.78	136,317,411.74	27,558,366.87	5,738,397.55	21,819,969.32
发出商品	197,208,063.93	3,323,885.28	193,884,178.65	239,734,194.18	19,399,808.57	220,334,385.61
委托加工物资	267,108.04		267,108.04	325,494.38		325,494.38
合计	528,017,435.67	18,027,038.28	509,990,397.39	343,811,792.82	30,834,153.96	312,977,638.86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025,649.32	4,888,049.13		376,300.89		6,537,397.56
在产品	3,670,298.52	11,651,861.00			14,478,907.86	843,251.66
库存商品	5,738,397.55	4,502,970.09			2,918,863.86	7,322,503.78
发出商品	19,399,808.57	16,015,408.13	17,397,771.72	49,489,103.14		3,323,885.28
合计	30,834,153.96	37,058,288.35	17,397,771.72	49,865,404.03	17,397,771.72	18,027,038.28

[注]其他增加与其他减少系存货跌价准备内部结转。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项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本期已将期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耗用
在产品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库存商品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发出商品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本期已将期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售出

8、合同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验收款	285,667,234.22	14,283,361.71	271,383,872.51	364,949,886.40	18,247,494.31	346,702,392.09
应收质保金	75,192,651.74	3,759,632.59	71,433,019.15	12,905,300.94	645,265.05	12,260,035.89
合计	360,859,885.96	18,042,994.30	342,816,891.66	377,855,187.34	18,892,759.36	358,962,427.98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合同资产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849,765.06			
合计	-849,765.06			——

其他说明：

采用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合同资产

项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验收款组合	285,667,234.22	14,283,361.71	5.00
应收质保金组合	75,192,651.74	3,759,632.59	5.00
小计	360,859,885.96	18,042,994.30	5.00

9、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留抵增值税/预缴的销项税	22,957,992.91	11,836,211.80
预缴所得税		2,962,476.55
其他	1,654,303.80	1,475,167.65
合计	24,612,296.71	16,273,856.00

10、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南京维思凯软件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维思凯科技）	8,638,717.97			1,360,507.76						9,999,225.73	
苏州斐控泰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斐控泰克）	145,355,229.01	40,000,001.00		499,888.30						185,855,118.31	
湖南英诺特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诺特）[注]											
小计	153,993,946.98	40,000,001.00		1,860,396.06						195,854,344.04	
合计	153,993,946.98	40,000,001.00		1,860,396.06						195,854,344.04	

其他说明：

[注]2022 年 12 月公司与苏州英鹏太阳能电力科技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英诺特，公司持股 40.00%，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尚未出资。

11、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0,000,000.00	30,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0	30,000,000.00

12、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90,960,734.07	281,937,143.79
合计	290,960,734.07	281,937,143.79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通用设备	专用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18,226,928.71	17,161,201.90	79,689,834.79	2,752,637.29	317,830,602.69
2.本期增加金额	32,448,875.78	563,918.83	1,257,571.30		34,270,365.91
(1) 购置	32,448,875.78	563,918.83	1,257,571.30		34,270,365.91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366,430.21			366,430.21
(1) 处置或报废		366,430.21			366,430.21
4.期末余额	250,675,804.49	17,358,690.52	80,947,406.09	2,752,637.29	351,734,538.3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5,677,913.94	7,207,594.97	11,533,562.37	1,474,387.62	35,893,458.90
2.本期增加金额	8,002,031.37	2,871,328.64	13,881,318.14	474,184.38	25,228,862.53
(1) 计提	8,002,031.37	2,871,328.64	13,881,318.14	474,184.38	25,228,862.53
3.本期减少金额		348,517.11			348,517.11
(1) 处置或报废		348,517.11			348,517.11
4.期末余额	23,679,945.31	9,730,406.50	25,414,880.51	1,948,572.00	60,773,804.3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26,995,859.18	7,628,284.02	55,532,525.58	804,065.29	290,960,734.07
2.期初账面价值	202,549,014.77	9,953,606.93	68,156,272.42	1,278,249.67	281,937,143.79

(2)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21,722,980.37
专用设备	711,541.39
合计	22,434,521.76

13、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0,486,097.83	11,976,773.89
合计	20,486,097.83	11,976,773.89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业 4.0 智能装备暨人工智能技术研发制造总部项目	20,486,097.83		20,486,097.83	11,976,773.89		11,976,773.89
合计	20,486,097.83		20,486,097.83	11,976,773.89		11,976,773.89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工业	550.00	11,976	8,509			20,486	8.73%	9%				自有

4.0 智能装备暨人工智能技术研发制造总部项目	0,000.00	,773.89	323.94			,097.83						资金
合计	550,000,000.00	11,976,773.89	8,509,323.94			20,486,097.83						

14、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031,147.80	1,031,147.80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1,031,147.80	1,031,147.80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483,698.86	483,698.86
2.本期增加金额	505,337.48	505,337.48
(1) 计提	505,337.48	505,337.48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989,036.34	989,036.3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2,111.46	42,111.46
2.期初账面价值	547,448.94	547,448.94

1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8,143,567.39			29,635,190.35	77,778,757.74
2.本期增加金额				106,410.11	106,410.11
(1) 购置				106,410.11	106,410.11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48,143,567.39			29,741,600.46	77,885,167.85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5,649,348.78			5,371,612.54	11,020,961.32
2.本期增加金额	1,158,433.92			6,159,593.85	7,318,027.77
(1) 计提	1,158,433.92			6,159,593.85	7,318,027.77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6,807,782.70			11,531,206.39	18,338,989.0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1,335,784.69			18,210,394.07	59,546,178.76
2.期初账面价值	42,494,218.61			24,263,577.81	66,757,796.42

16、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捷运昇	99,132.91					99,132.91
斐控晶微	7,645,413.28					7,645,413.28
合计	7,744,546.19					7,744,546.19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捷运昇						
斐控晶微						
合计						

商誉减值测试过程

1) 捷运昇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

①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相关信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构成	捷运昇公司经营性资产和负债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	50,876,467.46
分摊至本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账面价值及分摊方法	全部分摊至捷运昇公司资产组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	50,975,600.37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否与购买日、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一致	

② 商誉减值测试的过程与方法、结论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可收回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计算，预计现金流量根据公司批准的 5 年详细预测期现金流量预测为基础，现金流量折现使用的折现率为 15.08%（2021 年度：15.45%）。

减值测试中采用的其他关键数据包括：产品预计售价、销量、生产成本及其他相关费用。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上述关键数据。公司采用的折现率是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

上述对可收回金额的预计表明商誉并未出现减值损失。

2) 斐控晶微公司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

①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相关信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构成	斐控晶微公司经营性资产和负债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	145,796,385.99
分摊至本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账面价值及分摊方法	全部分摊至斐控晶微资产组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	153,441,799.27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否与购买日、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一致	是

② 商誉减值测试的过程与方法、结论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可收回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计算，预计现金流量根据公司批准的 5 年详细预测期现金流量预测为基础，现金流量折现使用的折现率为 11.58%（2021 年度：12.02%）。

减值测试中采用的其他关键数据包括：产品预计售价、销量、生产成本及其他相关费用。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上述关键数据。公司采用的折现率是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

上述对可收回金额的预计表明商誉并未出现减值损失。

17、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1,420,080.91		631,146.96		788,933.95
合计	1,420,080.91		631,146.96		788,933.95

其他说明：

1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94,014,327.55	14,306,463.97	121,656,501.46	18,396,994.42
可抵扣亏损	131,057,866.63	19,658,679.99	96,380,545.15	14,457,081.78
合计	225,072,194.18	33,965,143.96	218,037,046.61	32,854,076.20

(2)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33,965,143.96		32,854,076.20
---------	--	---------------	--	---------------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50,434.00	2,721,557.95
可抵扣亏损	77,053,573.58	48,165,405.63
合计	77,504,007.58	50,886,963.58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 年	1,257,667.00	1,257,667.00	斐控晶微可抵扣亏损
2025 年	13,202,717.40	13,202,717.40	罗博南通和斐控晶微可抵扣亏损
2026 年	24,978,186.87	24,978,186.87	罗博南通、斐控晶微和罗博深圳可抵扣亏损
2027 年	25,337,851.42		罗博南通、斐控晶微和罗博深圳可抵扣亏损
合计	64,776,422.69	39,438,571.27	

19、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90,171,513.30	4,508,575.67	85,662,937.63	110,202,010.13	5,597,215.52	104,604,794.61
预付工程设备款	76,783.64		76,783.64	3,299,411.19		3,299,411.19
合计	90,248,296.94	4,508,575.67	85,739,721.27	113,501,421.32	5,597,215.52	107,904,205.80

其他说明：

合同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质保金	90,171,513.30	4,508,575.67	85,662,937.63	110,202,010.13	5,597,215.52	104,604,794.61
小计	90,171,513.30	4,508,575.67	85,662,937.63	110,202,010.13	5,597,215.52	104,604,794.61

2)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① 明细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	其他	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	其他	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91,700.00	-91,700.00 ^[注]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5,505,515.52	-996,939.85					4,508,575.67
小计	5,597,215.52	-1,088,639.85					4,508,575.67

[注]系转入应收账款单项计提。

② 采用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合同资产

项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质保金	90,171,513.30	4,508,575.67	5.00
小计	90,171,513.30	4,508,575.67	5.00

20、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30,000,000.00	
信用借款	463,276,009.26	502,652,290.00
应付利息	624,982.58	436,565.48
合计	493,900,991.84	503,088,855.48

21、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37,466,781.56	19,190,529.45
银行承兑汇票	100,529,301.37	227,852,958.37
合计	137,996,082.93	247,043,487.82

22、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420,699,315.66	140,707,743.61
工程设备款	10,371,423.62	5,509,492.85
合计	431,070,739.28	146,217,236.46

23、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151,198,964.13	137,579,615.14
合计	151,198,964.13	137,579,615.14

24、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7,867,361.31	131,082,380.01	126,914,157.92	22,035,583.4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2,284.10	13,692,346.79	13,706,022.01	58,608.88
三、辞退福利		932,325.58	932,325.58	
合计	17,939,645.41	145,707,052.38	141,552,505.51	22,094,192.28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7,808,463.84	111,064,278.84	106,888,802.83	21,983,939.85
2、职工福利费		9,049,141.84	9,049,141.84	
3、社会保险费	23,952.18	4,372,215.60	4,371,919.03	24,248.75
其中：医疗保险费	18,962.57	3,622,024.34	3,620,038.35	20,948.56
工伤保险费	1,184.36	235,509.49	236,033.81	660.04
生育保险费	3,805.25	514,681.77	515,846.87	2,640.15
4、住房公积金	34,945.29	6,397,480.02	6,406,023.84	26,401.47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99,263.71	198,270.38	993.33
合计	17,867,361.31	131,082,380.01	126,914,157.92	22,035,583.4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67,974.85	13,240,873.23	13,253,899.19	54,948.89
2、失业保险费	4,309.25	451,473.56	452,122.82	3,659.99
合计	72,284.10	13,692,346.79	13,706,022.01	58,608.88

25、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066,981.22	797,909.25
企业所得税	2,248,419.88	1,146,785.52
个人所得税	510,646.68	494,356.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42,741.02	121,559.25
房产税	607,480.11	536,310.19
土地使用税	172,465.99	160,601.27
印花税	151,904.56	29,025.62
教育费附加	18,317.58	74,482.86
地方教育附加	12,211.72	34,731.21
合计	7,831,168.76	3,395,762.13

26、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23,207,668.78	10,114,274.61
合计	23,207,668.78	10,114,274.61

(1)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员工报销款	3,490,916.26	4,226,790.23
运费	6,503,801.81	3,056,049.20
押金保证金	2,180,000.00	801,968.00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7,497,221.00	
其他	3,535,729.71	2,029,467.18
合计	23,207,668.78	10,114,274.61

2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9,99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3,644.17	485,062.92
应付利息		19,774.68
合计	23,644.17	20,494,837.60

28、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14,624,718.25	14,656,547.28
合计	14,624,718.25	14,656,547.28

29、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29,990,000.00	60,000,000.00
应付利息	25,082.39	59,353.73
合计	30,015,082.39	60,059,353.73

[注]公司将持有的斐控晶微 100% 股权质押取得借款 90,000,000.00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 29,990,000.00 元，均为长期借款。

30、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		23,735.78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91.61
合计		23,644.17

31、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10,279,436.00	251,500.00				251,500.00	110,530,936.00

其他说明：

2022 年 1 月 18 日，根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过的《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以 29.81 元/股的价格向 50 名激励对象授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25.15 万股。截至 2022 年 1 月 31 日，公司收到上述增资款 7,497,221.00 元，其中，计入股本 251,5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7,245,721.00 元。本次增资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于 2022 年 2 月 8 日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2）46 号）。

32、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32,926,491.81	7,245,721.00		540,172,212.81

合计	532,926,491.81	7,245,721.00	540,172,212.81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2022 年 1 月 18 日，根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过的《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以 29.81 元/股的价格向 50 名激励对象授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25.15 万股。截至 2022 年 1 月 31 日，公司收到上述增资款 7,497,221.00 元，其中，计入股本 251,5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7,245,721.00 元。本次增资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于 2022 年 2 月 8 日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2〕46 号）。

33、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7,497,221.00		7,497,221.00
合计		7,497,221.00		7,497,221.0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在达到规定的解除限售条件后，可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对于未达到规定的解除限售条件的，由公司回购注销。因此，公司按照限制性股票的数量和回购价格计算确定的金额，确认负债，并以同等金额确认库存股。

34、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 税前发生 额	减：前期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 损益	减：前期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 留存收益	减：所得 税费用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 于少数股 东	
二、将重 分类进损 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271,691.90	- 274,456.39				- 233,287.93	-41,168.46	38,403.97
外币 财务报表 折算差额	271,691.90	- 274,456.39				- 233,287.93	-41,168.46	38,403.97
其他综合 收益合计	271,691.90	- 274,456.39				- 233,287.93	-41,168.46	38,403.97

35、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2,432,765.16	3,986,134.36		36,418,899.52
合计	32,432,765.16	3,986,134.36		36,418,899.52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增加系根据母公司本期实现的净利润提取 10% 的法定盈余公积。

36、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69,796,533.99	216,671,823.51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69,796,533.99	216,671,823.5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6,145,402.86	-46,875,289.5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986,134.36	
期末未分配利润	191,955,802.49	169,796,533.99

37、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89,677,372.44	696,018,349.06	1,076,021,144.42	915,976,103.99
其他业务	13,520,157.15	6,964,928.26	9,929,961.92	3,719,356.61
合计	903,197,529.59	702,983,277.32	1,085,951,106.34	919,695,460.60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按主要类别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商品类型				
其中：				
自动化设备	661,416,059.31			661,416,059.31
智能制造系统	192,832,474.90			192,832,474.90
其他	47,199,431.10			47,199,431.10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境内	759,752,098.17			759,752,098.17
境外	141,695,867.14			141,695,867.14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901,447,965.31			901,447,965.31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592,015,287.42 元。

38、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10,575.34	1,679,692.16
教育费附加	561,675.16	712,575.51
房产税	2,344,398.82	1,993,146.15
土地使用税	689,863.96	686,882.31
印花税	424,554.63	309,917.82
地方教育附加	374,450.12	476,096.83
合计	5,705,518.03	5,858,310.78

39、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9,485,900.20	11,869,634.06
售后服务费	10,883,819.09	15,527,487.21
办公、差旅及业务招待费	5,911,559.56	3,140,277.45
广告宣传费	5,118.67	2,889,518.59
其他	816,671.57	2,341,767.67
合计	47,103,069.09	35,768,684.98

40、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0,932,200.42	16,055,402.03
办公、差旅及业务招待费	5,110,497.68	5,210,824.22
折旧与摊销	5,449,337.14	5,056,662.27
中介费	2,921,919.70	1,523,079.84
其他	2,700,199.63	2,490,540.82
合计	37,114,154.57	30,336,509.18

41、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0,695,233.25	15,175,893.23
研发领用材料	7,266,420.68	27,301,383.49
折旧与摊销	17,008,582.17	5,228,271.23
其他	4,475,001.96	3,231,649.44
合计	59,445,238.06	50,937,197.39

42、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2,375,846.44	18,010,734.44
减：利息收入	1,785,717.72	1,080,733.93
汇兑损益	-2,296,626.01	4,885,650.32
银行手续费	35,361.85	481,033.76
合计	18,328,864.56	22,296,684.59

43、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1,519,971.56	13,016,588.27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91,821.39	85,952.94
增值税加计抵减	34,629.19	
合计	11,646,422.14	13,102,541.21

44、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860,396.06	11,947.19
理财产品收益	1,047,729.75	195,630.14
应收款项融资贴现损失	-666,306.08	-302,877.96
非金融机构利息收入		249,418.67
合计	2,241,819.73	154,118.04

45、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15,048,534.40	2,686,945.58
合计	15,048,534.40	2,686,945.58

4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37,058,288.35	-73,399,022.23

十二、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938,404.90	-18,436,960.45
合计	-35,119,883.45	-91,835,982.68

47、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违约金及赔偿款	1,277,867.57		1,277,867.57
其他	464,905.09	29,749.41	464,905.09
合计	1,742,772.66	29,749.41	1,742,772.66

48、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18,000.00	2,250.00	18,000.00
赔(罚)款支出		31,603.29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6,153.94	2,988.46	16,153.94
其他	28,342.42	26.66	28,342.42
合计	62,496.36	36,868.41	62,496.36

49、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518,527.57	3,751,684.16
递延所得税费用	-1,111,067.76	-11,641,347.94
合计	2,407,459.81	-7,889,663.7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8,014,577.0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202,186.5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411,367.2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4,761.28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29,048.2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20,334.64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 亏损的影响	6,475,759.62
研发费及残疾人工资等加计扣除	-6,855,166.77
所得税费用	2,407,459.81

50、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七 34 之说明。

51、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916,772.57	8,977,904.81
收到的押金保证金净额	927,344.00	2,173,470.10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1,785,717.72	916,949.21
其他	1,441,830.64	146,067.85
合计	9,071,664.93	12,214,391.97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办公、差旅及业务招待费等	10,621,045.37	7,877,428.07
支付的研发费	4,533,214.70	3,213,009.47
支付的中介机构费用	3,043,588.56	483,138.90
支付的广告宣传费		2,889,518.59
其他	2,239,079.39	4,081,468.80
合计	20,436,928.02	18,544,563.83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理财产品本金及利息	484,047,729.75	70,608,833.53
合计	484,047,729.75	70,608,833.53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理财产品	423,000,000.00	80,000,000.00
合计	423,000,000.00	80,000,000.00

(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费用		909,279.45
支付的租金	498,309.36	493,533.80
合计	498,309.36	1,402,813.25

52、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5,607,117.27	-46,951,574.25
加：资产减值准备	20,071,349.05	89,149,037.1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5,228,862.53	17,510,876.76
使用权资产折旧	505,337.48	483,698.86
无形资产摊销	7,318,027.77	3,865,229.3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31,146.96	506,493.0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153.94	2,988.4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3,817,877.20	22,420,867.9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908,125.81	-456,996.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11,067.76	-11,641,347.9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4,071,046.88	21,521,190.7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9,111,601.01	-254,580,534.0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05,182,459.11	-21,706,592.95
其他	-436,393.66	1,750,462.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8,963,298.21	-178,126,200.6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77,644,730.91	91,470,874.4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1,470,874.43	81,572,741.9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6,173,856.48	9,898,132.49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77,644,730.91	91,470,874.43
其中：库存现金	20,806.29	23,466.5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77,623,924.62	91,447,407.86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7,644,730.91	91,470,874.43

其他说明：

期末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与货币资金的差异：为开具银行承兑汇票而存入的保证金 33,202,273.00 元；为开具信用证而存入的保证金 650,000.00 元；为开具保函而存入的保证金 582,697.65 元。

期初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与货币资金的差异：为开具银行承兑汇票而存入的保证金 73,674,966.17 元；为开具保函而存入的保证金 176,000.00 元；其他货币资金-其他 566,746.45 元。

(3)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商业汇票背书转让金额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背书转让的商业汇票金额	243,401,433.56	360,593,303.46
其中：支付货款	230,063,260.46	360,593,303.46

53、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4,434,970.65	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及信用证、保函等
应收账款	2,614,310.00	质押用于取得银行借款
应收款项融资	53,333,389.46	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斐控晶微净资产	145,796,385.99	公司将持有的斐控晶微 100% 股权质押取得借款
合计	236,179,056.10	

54、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46,552,069.05
其中：美元	1,562,940.68	6.9646	10,885,256.66
欧元	4,804,962.58	7.4229	35,666,756.74
港币	62.30	0.8933	55.65
应收账款			30,460,747.00
其中：美元	3,041,910.12	6.9646	21,185,687.22
欧元	1,249,519.70	7.4229	9,275,059.78
港币			
其他应收款			61,975.43
其中：欧元	8,349.22	7.4229	61,975.43
合同资产			33,538,162.16
其中：美元	4,815,518.79	6.9646	33,538,162.16
其他非流动资产			5,747,385.02
其中：美元	825,228.30	6.9646	5,747,385.02
应付账款			4,345,910.43
其中：欧元	585,473.39	7.4229	4,345,910.43
其他应付款			90,306.63
其中：欧元	12,165.95	7.4229	90,306.63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

2018 年度，公司与自然人 Michael Hitzker 共同出资成立 Robotechnik Europe GmbH，公司出资比例为 85%。Robotechnik Europe GmbH 位于德国辛根，记账本位币为欧元。

55、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即征即退增值税	6,729,649.57	其他收益	6,729,649.57
德国子公司的补助	1,402,397.16	其他收益	1,402,397.16
高质量发展市级财政奖励	1,0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0
工业企业研发投入增长补助	650,900.00	其他收益	650,900.00
经营奖励款	623,600.00	其他收益	623,600.00
稳岗补贴	553,229.00	其他收益	553,229.00

省级研发机构认定奖励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生育津贴	39,537.00	其他收益	39,537.00
其他	320,658.83	其他收益	320,658.83
小计	11,519,971.56		11,519,971.56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捷策科技	江苏苏州	江苏苏州	制造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捷运昇	江苏苏州	江苏苏州	贸易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罗博南通	江苏南通	江苏南通	制造业	100.00%		设立
Robotechnik Europe GmbH	德国辛根	德国辛根	制造业	85.00%		设立
罗博齐物	江苏苏州	江苏苏州	批发业	100.00%		设立
罗博深圳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批发业	100.00%		设立
斐控晶微	江苏苏州	江苏苏州	批发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维思凯科技	江苏南京	江苏南京	软件业	20.00%		权益法核算
斐控泰克	江苏苏州	江苏苏州	半导体产业投资、光通信产业投资	21.35%		权益法核算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维思凯科技	斐控泰克	维思凯科技	斐控泰克
流动资产	36,743,991.90	370,969,867.59	32,656,352.81	319,074,190.14
非流动资产	495,497.34	779,885,681.45	290,295.75	716,932,297.05
资产合计	37,239,489.24	1,150,855,549.04	32,946,648.56	1,036,006,487.19
流动负债	8,762,627.46	265,117,275.13	11,272,325.60	185,244,313.62
非流动负债				2,869,695.38
负债合计	8,762,627.46	265,117,275.13	11,272,325.60	188,114,009.00
少数股东权益		19,363,670.58		24,350,104.2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8,476,861.78	866,374,603.33	21,674,322.96	823,542,373.99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5,695,372.35	145,855,117.31	4,334,864.59	145,355,229.01
调整事项				
--商誉	4,303,853.38		4,303,853.38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40,000,001.00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9,999,225.73	185,855,118.31	8,638,717.97	145,355,229.01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35,355,711.56	313,244,765.96	27,824,020.37	343,607,224.37
净利润	6,802,538.82	2,832,693.74	4,850,438.04	-5,428,557.62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6,802,538.82	2,832,693.74	4,850,438.04	-5,428,557.62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注]斐控晶微于 2022 年 12 月出资 40,000,001.00 元，出资后对斐控泰克的持股比例为 21.35%；本期享有斐控泰克的净资产份额按出资前的实缴比例计算。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1. 信用风险管理实务

(1) 信用风险的评价方法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1) 定量标准主要为资产负债表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 2) 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等。

(2) 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公司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其标准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一致：

- 1) 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中对债务人的约束条款；
- 3)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4)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3. 金融工具损失准备期初余额与期末余额调节表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 3、七 4、七 6、七 8、七 19 之说明。

4. 信用风险敞口及信用风险集中度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货币资金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持续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在一定的信用集中风险，本公司应收账款的 28.29%（2021 年 12 月 31 日：42.36%）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项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	523,916,074.23	529,404,652.55	497,779,896.07	31,624,756.48	
应付票据	137,996,082.93	137,996,082.93	137,996,082.93		
应付账款	431,070,739.28	431,070,739.28	431,070,739.28		
其他应付款	23,207,668.78	23,207,668.78	23,207,668.78		
租赁负债	23,644.17	23,735.78	23,735.78		
小计	1,116,214,209.39	1,121,702,879.32	1,090,078,122.84	31,624,756.48	

(续上表)

项目	上年年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	583,157,983.89	600,034,344.56	536,249,961.02	43,474,657.52	20,309,726.02
应付票据	247,043,487.82	247,043,487.82	247,043,487.82		
应付账款	146,217,236.46	146,217,236.46	146,217,236.46		
其他应付款	10,114,274.61	10,114,274.61	10,114,274.61		
租赁负债	508,707.09	522,045.14	498,309.36	23,735.78	
小计	987,041,689.87	1,003,931,388.59	940,123,269.27	43,498,393.30	20,309,726.02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固定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金融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控维持适当的金融工具组合。本公司面临的现金流量利率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有关。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人民币 29,990,000.00 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22,990,000.00 元），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假定利率变动 50 个基点，不会对本公司的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重大的影响。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汇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有关。对于外币资产和负债，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公司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本公司期末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 54 之说明。

十、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000,000.00	20,000,000.00

产				
(二) 应收款项融资			97,221,248.67	97,221,248.67
(三)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0,000,000.00	30,000,0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47,221,248.67	147,221,248.67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1. 对于交易性金融资产，按照各协议银行约定的合同成本作为公允价值的合理估计进行计量。
2. 对于持有的应收票据，按照票面金额考虑信用风险后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的合理估计进行计量。
3. 对于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按投资成本作为公允价值的合理估计进行计量。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苏州元颀昇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江苏苏州	商务服务业	50 万元	27.38%	27.38%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戴军。

其他说明：

戴军、王宏军和夏承周三人签订《一致行动协议》，并约定在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表决投票时以及对公司其他重大经营事项决策时采取一致行动，2022 年 1 月 8 日，原签订的《一致行动协议》到期终止，不再续签。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戴军通过持有苏州元颀昇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55.48% 股权而间接控制公司 27.38% 的表决权股份，戴军通过担任上海科骏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普通合伙人而间接控制公司 6.97% 的表决权股份，戴军直接持有公司 4.26% 的股份；戴军通过直接持股和间接支配而合计控制公司 38.61% 的表决权股份，通过直接持股和间接持股持有公司 21.15% 股份，因此戴军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八 1 之说明。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八 2 之说明。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王宏军	公司之董事、股东
苏州玖物互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玖物互通)	王宏军控制、戴军及吴廷斌均持股之公司
FiconTec Service Gmbh	联营企业斐控泰克之子公司
元能微电子科技南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元能微电子)	戴军控制之公司
李洁	持股 5% 以上股东
苏州英鹏太阳能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李洁配偶章灵军控制之公司

4、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维思凯科技	MES 软件	20,430,270.13	50,000,000.00	否	14,826,996.62
玖物互通	IGV 移动机器人等	20,713,882.67	30,000,000.00	否	6,954,944.16
FiconTec Service Gmbh	原材料	4,111,860.66	50,000,000.00	否	281,560.99
元能微电子	湿法清洗设备等	10,950,909.70	50,000,000.00	否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维思凯科技	设备	1,500,000.00	1,312,375.22
元能微电子	原材料	634,788.85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元能微电子	房屋建筑物	1,541,284.41	

(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6,853,997.67	6,529,225.41

(4) 其他关联交易

2022 年 12 月，公司和苏州英鹏太阳能电力科技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英诺特。英诺特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公司持股 40.00%，苏州英鹏太阳能电力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60.00%。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出资。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元能微电子	2,237,051.28	111,852.56		
	维思凯科技			440,700.00	44,070.00
小计		2,237,051.28	111,852.56	440,700.00	44,070.00
预付款项	维思凯科技			3,912,908.30	
	元能微电子			5,480,000.00	
小计				9,392,908.30	
合同资产	维思凯科技	508,500.00	25,425.00		
小计		508,500.00	25,425.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玖物互通	12,041,358.97	5,998,160.13
	FiconTec Service GmbH	1,585,701.31	47,439.31
	维思凯科技	8,396,208.18	
	元能微电子	100,998.24	
小计		22,124,266.70	6,045,599.44
合同负债	维思凯科技	420,000.00	
小计		42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维思凯科技	54,600.00	
小计		54,600.00	
其他应付款	元能微电子	100,000.00	
小计		100,000.00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开立信用证情况

单位	信用证金额	未使用金额	开立条件	金融机构
本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信用担保	中信银行苏州工业园区支行
本公司	25,000,000.00	25,000,000.00	信用担保	招商银行
本公司	EUR82,000.00	EUR82,000.00	保证金质押	江苏银行苏州姑苏支行

(2)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开立保函情况

单位	保函类别	保函金额	开立条件	金融机构
本公司	质量保函	USD39,726.00	信用担保	中信银行苏州分行
	预付款保函	USD26,055.00		
	质量保函	USD192,976.00		

	质量保函	USD69,780.00		
	质量保函	USD52,800.00		
	履约保函	5,825,500.00		
	预付款保函	USD506,000.00	信用担保	中国银行苏州分行
	融资保函	30,000,000.00	信用担保	浙商银行苏州分行
Robotechnik Europe GMBH	预付款保函	EUR78,493.06	保证金质押	Deutsche Bank

(3)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一) 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

根据 2023 年 4 月 20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过的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以公司总股本 110,530,93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00 元（含税），共派发现金红利 11,053,093.60（含税），本年度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尚待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 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1)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本公司主要业务为生产和销售自动化设备和智能制造系统等产品。公司将此业务视作为一个整体实施管理、评估经营成果。因此，本公司无需披露分部信息。

2、租赁

(1) 公司作为承租人

1) 使用权资产相关信息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 14 之说明。

2) 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会计政策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 27 之说明。计入当期损益的短期租赁费用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金额如下：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	-----	-------

短期租赁费用	306,545.30	251,795.30
合计	306,545.30	251,795.30

(3) 与租赁相关的当期损益及现金流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13,246.44	35,137.09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804,854.66	760,093.80

(4) 租赁负债的到期期限分析和相应流动性风险管理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九(二)之说明。

(2) 公司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

1) 租赁收入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租赁收入	1,749,564.28	
其中：未纳入租赁收款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收入		

2) 经营租赁资产

项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固定资产	22,434,521.76	
小计	22,434,521.76	

经营租出固定资产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 12 之说明。

3) 根据与承租人签订的租赁合同，不可撤销租赁未来将收到的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剩余期限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1 年以内	1,824,253.04	
1-2 年	282,968.64	
2-3 年	282,968.64	
合计	2,390,190.32	

3、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元颢昇	11,848,000.00	39.15%	2021/10/27、 2022/10/27	2023/10/27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融资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516,975.74	7.64%	14,735,809.74	68.48%	6,781,166.00	50,606,936.24	14.84%	11,503,468.12	22.73%	39,103,468.1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0,200,193.95	92.36%	36,574,130.69	14.06%	223,626,063.26	290,305,625.79	85.16%	52,969,883.83	18.25%	237,335,741.96
其中：										
账龄组合	226,289,289.99	86.97%	24,878,047.53	10.99%	201,411,242.46	195,531,245.49	57.36%	30,887,271.24	15.80%	164,643,974.25
应收质保金组合	33,841,903.29	13.01%	11,696,083.16	34.56%	22,145,820.13	94,667,139.37	27.77%	22,082,612.59	23.33%	72,584,526.78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69,000.67	0.03%		0.00%	69,000.67	107,240.93	0.03%			107,240.93
合计	281,717,169.69	100.00%	51,309,940.43	18.21%	230,407,229.26	340,912,562.03	100.00%	64,473,351.95	18.91%	276,439,210.0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一	17,622,341.90	10,841,175.90	61.52%	因经营问题出现财务困难，预计无法全部收回
客户二	3,894,633.84	3,894,633.84	100.00%	强制执行，预计收回可能性低
合计	21,516,975.74	14,735,809.7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226,289,289.99	24,878,047.53	10.99%
应收质保金组合	33,841,903.29	11,696,083.16	34.56%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69,000.67		
合计	260,200,193.95	36,574,130.6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公司将从合同资产-应收质保金转入的应收款项单独作为一个组合，根据其自身的信用风险情况在该组合内继续按账龄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率的方法来计提坏账准备。

采用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93,745,874.64	9,687,293.73	5.00
1-2年	5,498,307.01	549,830.70	10.00
2-3年	7,226,917.56	2,168,075.27	30.00
3-4年	11,272,349.32	5,636,174.66	50.00
4-5年	8,545,841.46	6,836,673.17	80.00
小计	226,289,289.99	24,878,047.53	10.99

采用应收质保金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6,721,480.41	672,148.04	10.00
1-2年	16,367,152.51	4,910,145.75	30.00
2-3年	8,536,856.43	4,268,428.22	50.00
3-4年	1,855,263.94	1,484,211.15	80.00
5年以上	361,150.00	361,150.00	100.00
小计	33,841,903.29	11,696,083.16	34.56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00,536,355.72
1至2年	21,875,499.02
2至3年	21,452,947.19
3年以上	37,852,367.76
3至4年	28,907,020.30
4至5年	8,584,197.46
5年以上	361,150.00
合计	281,717,169.69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	------	--------	------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1,503,468.12	3,232,341.62				14,735,809.7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2,969,883.83	-16,273,335.85	7,582.71	130,000.00		36,574,130.69
合计	64,473,351.95	-13,040,994.23	7,582.71	130,000.00		51,309,940.43

本期实际核销应收账款 130,000.00 元。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22,574,792.00	8.01%	2,991,223.32
第二名	17,622,341.90	6.26%	10,841,175.90
第三名	16,295,335.96	5.78%	6,992,299.43
第四名	15,645,286.19	5.55%	810,240.36
第五名	12,342,778.39	4.38%	617,138.92
合计	84,480,534.44	29.98%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36,333,366.85	159,056,997.74
合计	136,333,366.85	159,056,997.74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拆借款	133,555,981.85	158,618,786.16
押金保证金	2,853,400.00	503,400.00
备用金	430,481.16	443,140.72
其他	6,259.50	6,259.50
合计	136,846,122.51	159,571,586.38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514,588.64			514,588.64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100,000.00	100,000.00		
--转入第三阶段		-320,000.00	320,000.00	
本期计提	-269,673.64	224,000.00	43,840.66	-1,832.98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44,915.00	4,000.00	363,840.66	512,755.66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32,764,231.85
1 至 2 年	70,100.00
2 至 3 年	46,100.00
3 年以上	3,965,690.66
4 至 5 年	3,932,031.16
5 年以上	33,659.50
合计	136,846,122.51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拆借款	52,861,794.80	1 年以内	38.63%	
第二名	拆借款	40,082,200.00	1 年以内	29.29%	
第三名	拆借款	36,900,537.05	1 年以内	26.96%	
第四名	拆借款	3,711,450.00	3 年以上	2.71%	
第五名	押金保证金	1,600,000.00	1 年以内	1.17%	80,000.00
合计		135,155,981.85		98.76%	80,000.00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24,922,473.48		424,922,473.48	424,422,473.48		424,422,473.48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9,999,225.73		9,999,225.73	8,638,717.97		8,638,717.97
合计	434,921,699.21		434,921,699.21	433,061,191.45		433,061,191.45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	其他		

	值)			备		值)	
捷策科技	12,417,232.73					12,417,232.73	
捷运昇	7,450,000.00					7,450,000.00	
罗博南通	250,000,000.00					250,000,000.00	
Robotechnik Europe GmbH	165,864.75					165,864.75	
斐控晶微	153,889,376.00					153,889,376.00	
罗博齐物 [注]							
罗博深圳	500,000.00	5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424,422,473.48	500,000.00				424,922,473.48	

[注]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尚未出资。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维思凯科技	8,638,717.97			1,360,507.76						9,999,225.73	
英诺特 [注]											
小计	8,638,717.97			1,360,507.76						9,999,225.73	
合计	8,638,717.97			1,360,507.76						9,999,225.73	

[注]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尚未出资。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54,248,534.21	680,886,146.42	1,037,858,147.99	893,933,898.62
其他业务	11,228,556.26	5,778,991.53	7,690,048.59	2,761,152.37
合计	865,477,090.47	686,665,137.95	1,045,548,196.58	896,695,050.99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按主要类别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其他	合计

商品类型				
其中：				
自动化设备	661,416,059.31			661,416,059.31
智能制造系统	192,832,474.90			192,832,474.90
其他	11,020,276.39			11,020,276.39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境内	751,432,589.30			751,432,589.30
境外	113,836,221.30			113,836,221.30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865,268,810.60			865,268,810.60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592,015,287.42 元。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360,507.76	970,087.61
理财产品收益	1,047,729.75	195,630.14
应收款项融资贴现损失	-666,306.08	-302,877.96
非金融机构利息收入		249,418.67
合计	1,741,931.43	1,112,258.46

十六、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6,153.9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790,321.99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55、政府补助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047,729.7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96,430.2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26,450.58	
减：所得税影响额	1,364,104.4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52,468.64	
合计	6,128,205.54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04%	0.24	0.2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33%	0.18	0.18

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0日